

猶史北面

著僧獄賀

行印局書信文



直乃市圖書紙封套函寫安第一〇四〇號



\$35.00

100.00

上海	書店
總	售價 0.80

賀嶽僧著

青年
讀物
西 北 史 綱

文信書局出版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十一月初版

舊本
西 北 史

定價國幣

五元

(外埠酌加運費)

著者
校訂者
發行人
發行所
王 陸 賀 獄
曼 曼
炎 僧
武信書局

所刻印書會員委員序

西北史綱目錄

第一章 秦始皇以前之西北.....	一——三〇
第一節 引言.....	(1)
第二節 西北是中華民族之發源地.....	(12)
第三節 春秋以前西北各部族情形.....	(13)
第四節 戰國至秦代之西北.....	(14)
第二章 漢代之經營西北.....	(11) — (16)
第一節 漢代之抗擊匈奴.....	(11)

第二節 漢代內開發西域.....(三九)
兩漢武功長安府治
對西北的開發與其影響.....(五)

第三章 隋唐之經營西北.....
(三一)——六一
(六二)——九七

第四節 唐代內開發.....
長安長安府治
對西北之殘破與衰落.....(六一)
隋唐之半元西北.....(六二)

第五節 西北民族之變動.....
唐室對西北之統治與其影響.....(八一)
甲一
乙一

第六節 宋元明三朝之西北.....
宋元明三朝之西北.....(九八)——(三四)
宋元明三朝之西北.....(九九)

第四章 宋元明三朝之西北.....
(九八)——(三四)

第一節 五代兩宋時期中國所受西北各部族的侵擾.....
(九八)

第二節 豪右勢力向西北的大發展.....
(一〇)

第五章 西北.....
第一節 豪右勢力向西北的大發展.....
(一一一)
第二節 豪右勢力向西北的大發展.....
(一一二)
第三節 豪右勢力向西北的大發展.....
(一一三)

第六章 西北.....
第一節 豪右勢力向西北的大發展.....
(一一四)

第五章 近代與西北之關係 (一三五) — (六九)

第一節 满清勢力之興起與其平定西北之經過 (一三五)

第二節 满清中葉後之西北 (一四六)

第三節 民國以來的西北 (一六〇)

第六章 結論 (一七〇) — (一七九)

西北史綱

鄉湘賀歲備藝

第一章 秦始皇以前之西北

第一節 引言

中國之有計劃地注意於開發西北，是從漢武帝開始。然而歷史的進行，宛如一捲永遠放不完的長影片，換一件事，不過是前一件事的繼續與延長。特史籍的記載，總是像我們的觀察事物一樣，愈在眼前愈看得清楚，愈遙遠則愈模糊，甚至限於材料的困難，連一點模糊的影子也看不見了。於是後之論者，便以為某一件事情，完全是從某人開始。實則我們如果專研究他去追溯它的來蹤去蹤，則知後人所努力以赴者，不過是步武前人的遺蹟，並循其所開闢的途徑，去作進一步的接力賽跑。就這一點言，可說歷史上並

沒有什麼新的事實，祇有逐步的演進而已。本書之目的，雖重在敘述漢以後對於開發西北工作的演進經過，但於其先行階段，亦不能將其完全斬斷，應當在可觀的範圍中，把它述一輪廓。這就是本章所欲完成的任務。

第二節 西北是中華民族的發源地

在前一原則之下，現在我們可以開始來敘述中華民族與西北的關係了。關於這一點，我們可分幾方面來考察：第一是從民族起源問題上來考察；第二是從歷史中傳說中的古帝王活動區域來考察；第三是從考古學家所掘獲的地下遺物來考察。現在先說第一點。

中華民族究竟自從何處來的呢？關於這一個問題，是向來成為民族學家、考古學家與歷史學家所聚訟紛擾，至今還沒有得到一致的結論。作者的目的，不是想對這個問題提供一種意見，而是想從他們所已提出若干不同的意見中，來求出一個相同意見。然後真能據此相同之點，來加以解釋。

據林惠祥與宋文炳二氏在其各人所著中國民族史一書中告訴我們，關於中國民族之來源，共有十一說之多：

- (一) 巴比倫說或舊西來說；
- (二) 埃及說；
- (三) 印度說；
- (四) 印度支那說；
- (五) 中亞細亞說；
- (六) 新疆說；
- (七) 甘肅說；
- (八) 土耳其說；
- (九) 蒙古說；
- (十) 新西來說；

(十一) 土著說。

這裏是所謂異說紛耘了。然而他們的說法儘管如此其不同，但我們如果假定中華民族是外來這一個前提而能夠成立的話，那末他所從來的方位，便祇有西南與西北兩點的不同。換句話說，即中華民族，究竟是西南方的印度或印度支那來呢？抑還是西北方的巴比倫，埃及或土耳其來呢？關於這個問題，就現在言，實已不成其爲問題了。因爲倡導印度支那說的維格耳氏，起先雖著重謂中國人來自緬甸，經由雲南大理以達洞庭湖，但後來他自知所說之毫無根據，業已自動取消。其次，倡導印度說的法人戈比腦氏，其動機乃是出於政治的偏見。即他之所以駁遺此說，並沒有什麼理論與事實的根據，無非是在揚白種而抑有色民族，藉以符合於他的政治宣傳，謂中國亦同印度一樣，祇配受白種人統治；故則其謬妄是無待駁斥的。如此則所剩下的，便祇有來自巴比倫埃及或土耳其這三說了。從表面看，這幾說固然不同，但所謂不同者祇是民族的發生地點，至於我民族所從來的方位無非是源於中國的西北。即所謂新疆，蒙古，甘肅或土著各說，實際

也就是中國民族發生於西北這何謂的另一說法，其地點之所以不問卷，乃是由於各個人所根據的致察時期不同之故。蓋古代民族，是經過一個逐水草而居的遊牧時期，因之其生存領域自然不是固定，於是據前一時期致察，他的發源地，也許在巴比倫，埃及或土耳其，但據後一時期考察，他的活動區域，就很可觀的，移到了中亞細亞，新疆，蒙古或甘肅來了。因此所謂起源於新疆，蒙古，甘肅之說，實與西來說是大同小異的。關於這一點，我們可以來看 總理的意見， 總理在民族主義第三講中有云：

『中國民族的來源，有人說：百姓民族是由西方來的，過葱嶺到天山，經新疆以至黃河流域，照中國文化的發祥地說，這種議論，似乎是可信的。』又謂：

『所以中國文化是由西北方來的，是由外國來的。中國人說人民是百姓，外國人說西方古時有一種百姓民族，後來移到中國，把中國原來的苗子民族或銷滅或同化，才成中國今日的民族。』

按所謂中國民族，即是外國百姓民族的苗裔之說，是偏於法人拉克伯里氏，我國人

贊成其說者，除 總理外，尚有章太炎、劉師培、蔣智由、丁謙諸人，然批駁其說者亦不復少。要之，中華民族的起源，這是學術界一個待討論的問題，但中國民族與「中國文化是由西北方來的」這一個斷語，則自經 總理一言之後，業已成為學術界的定論了。

此種定論的造反，不是主觀的，而是有許多歷史事實可以證明，現在我們試就古代各民族的活動區域上來考察，即知我民族之最初根據地實在西北。帝王世紀謂：伏羲生於成紀。按成紀即現在的甘肅天水縣。竹書紀年謂，太昊居於華胥之渚。箋注謂，華胥即陝西藍田縣。史記謂，黃帝邑涿鹿，又謂其墓在橋山，按涿鹿即今河北涿縣，橋山即陝西中都縣。又漢書地理志注：堯都平陽，舜都蒲坂，禹都安邑，以現在的地望考之，平陽即臨汾，蒲坂即永濟，安邑即安邑縣，均屬山西境內。史記魏世家云：夏桀之居，左河濟，右太華；伊闕在其南，羊腸在其北。」如是則「夏桀之國，西到華陰，東到濟水上流，北到晉陽（今山西長治縣）南至伊洛」（顧頡剛所著中國疆域沿革史）。以現在的地域言，即陝西、甘肅、河南、山西四省境內，乃是偏於西北的。

就商民族，據說是發蹟於黃河下游的山東，但到後來，亦逐漸的向黃河中段的河南遷徙。故殷墟故地，在河南洹水，即其明證。至其末葉，且更向西移，及於陝甘與綏遠境內，故歷與汧臨一帶的羌人發生戰爭。他的最大敵人土方，據郭沫若氏的考證，謂係散處於現在綏遠包頭一帶的遊牧民族。是知他的基本勢力，也一定是在山西河南一帶，黃河下游的山東，不過是他的勢力所及之地而已。至於周民族的勢力之發源於西北的逕渭，那更詳載於古史記錄，無待於瑣瑣引述了。由此我們可知，中華民族最初活動中心實在是陝西、甘肅、山西與河南幾省，後漸推及黃河下游與長江中部，這是從古史的記載中可以推尋的。

有人會懷疑到，人類的發生與繁殖，應當在氣候比較溫暖的地方，就這一點言，爲什麼溫暖的長江與珠江兩流域，其開發反而在氣候比較寒冷的黃河流域之後呢？關於這一點，樞鳳林與蒙文通氏提出了一個答復。樞氏謂：「中國西北之地，土脈厚而水源深，自古以來東南爲肥沃，戰國後穿東灌溉，水利益修，故漢唐皆建都其地。」蒙氏謂：「海

岱之廟。●自昔擅交通地利之便，而黃河流域，於古尤得氣候之和，海東學者有議以長江氣兼地利之美，何以不發生文化，因疑苗族為中國文化之創始者，是未悉中國古代氣候之變也。」又謂：「泰山之麓，徐兗之間，絲服枲，宜桑麻，則上古之世，黃河流域氣候之和可知」。這都是以古今地理氣候的變遷，來解釋黃河流域所以開發較早的這一問題的。然而就我所見，這兩種解釋，均不十分可靠，因為服枲絲，宜桑麻，並不祇古代如此，現在山東各地，依然是產絲的。而且不獨山東產枲絲桑麻，即天山南路的疏勒一帶，也是蠶絲的出產地，可見生產枲絲桑麻，並不是氣候溫和與文化所以發達的惟一證明。

那末詳細問起，究竟應該怎樣解釋呢？關於這一點，納理在民族主義第三講中，給予了我們一個正確的指示：即中國文化之所以不產生於氣候溫和的珠江流域而產生於黃河流域者，乃是由於「堯舜禹湯文武，都不是產生於珠江流域，都是產生在西北」之故，現在我們可以再來引伸一句，即這些古帝王之所以產生在西北者，乃在由於中華民族的起源本來是於西北。故凡屬北疆西北者，其文化的發達即愈遲，長江流域文化

的發達是在黃河流域之後，而發自陝西又較長江更晚，就是這個理由。

中華民族之發源於西北以及中國文化之以西北的開化為最早，不祇見之於有文字後的史籍記載，而且可從考古學家所掘獲的古代遺物找到證明。此種遺物，種類繁多，就其大別言，有屬於舊石器時代者，有屬於新石器時代者，茲分述如下：

民國九年，甘肅人李聲特曾在甘肅慶陽縣北，發現舊石器時代之石器。民十一年，又在西拉烏蘇集勒河流域，發現同時代人類之頭骨。翌年，復在同一大地點之附近，發現同時代之動物化石遺骨與石器。更於寧夏城附近，見到許多舊石器時代之人類遺跡。在同一地段，陝西亦有同時代之石器發現。就這些發現中，可證明陝西甘肅與寧夏等地，已為舊石器時代遺物的存在。更重要的是，民國十年以後，安德生曾在北平西南約一百二十里之周口店，發現世界最古之人類殘骸，此種骸骨，雖不足以證明係屬現代中國人之直接祖先，但中國西北部，在極遙遠的古代，即有人類活動，這是已得到確切證明了。

其次：關於新石器時代遺物所掘獲的種類更多，而其散布的區域亦更廣。其最重要
的幾次發現，一為民國十年，北平地質調查所，在奉天錦西縣所開掘之沙鈎屯，發有石
器、骨器、陶器，貝器甚多。一為同年在河南澠池縣所開掘之仰韶村，除骨石等器外，
並有陶製紡織輪。一為從民國十二年至十三年止，在甘肅、青海等地所陸續開掘之齊家
坪、朱家寨、馬廠溝、辛店、寺洼山，沙井等六處。其掘獲物，除石器、骨器與陶器外，
更足以引起注意的，是牛、羊、犬、豕等家畜骸骨，而豕骨更多，這足以證明，我們
現在的養豕習慣，乃是受當時的傳統而來的。此外並有銅器與青銅器，足見當時的生產
技術，是進步到相當的程度了。並且從他們所遺下的石器，骨器與陶器中，可證明其已
黎明開弓矢。這許多事實，本來與古史上所記堯舜時代的事蹟相印合，便可知其並非全
屬憑空臆造的。

根據以上這幾方面的敘述，我們都可以得一個概括的認識，即西北實為中華民族的
搖籃，我祖宗應當取吳所在之地。而繼承之所謂開發西北，實不過是回復到古老的運動

。使我們的祖先披荆棘，曠草萊所辛苦經營的成績，不致完全蕪任荒廢而已。

第三節 春秋以前的西北各部族情形

社會進化史的學者告訴我們：人類社會的組織，是經過氏族與部落兩個時代然後才進步到國家的。氏族社會的情況，即一舉出於共同血統的族屬，棲息於某一區域之內，營其分工合作自給自足的生活。當時由於交通工具之前未發明或雖發明而極簡陋笨拙，於是這一氏族與那一氏族之間，如果遇有山嶺河流的阻隔，便沒有方法可以互相往來，這或者就是老子所謂老死不相往來的社會。那舊時代比較以前進步了一點，那就是，這許多氏族族長之中，有一部分血緣相接近的氏族，已經形成了一個共同的組織，擁戴了一個強有力的氏族族長以為領袖。這位領袖，可以對各氏族集團行使支配權。其具有此支配權的，即謂之帝，謂之王，謂之天子，而受其支配的，則謂之諸侯。這些諸侯，有的是各氏族自行產生的，也有一些，是由領袖氏族的帝王或天子，委派他的兄弟子姪功

臣或親戚充任的。這就是春秋以前的政治組織情形。

惟其如此，所以當時的諸侯是非常之多。據說黃帝時有萬國，夏禹時有三千，周武王時有一百，到春秋時，其見於記載者，還有百五十餘國。其數目之所以逐漸減少者，當然是弱者爲強者所兼，小者爲大者所併之故。這就是 納理所說「人與人事」最劇烈的時代。

我們不能太說遠了，且從夏商周三王朝說起。夏商周三王朝，起初是三個氏族集團，然而這三個氏族，都同屬於華夏民族，後先迭起以掌握中國政權，成爲支配各民族的最高領袖，據說共經過一千八百年。在這一千八百年中，中國這塊土地，不獨沒有現在的中國這樣大，而且即在那狹小的區域內，也還有不少的異族雜居，那些異族，在當時謂之蠻、夷、戎、狄。^二蠻夷戎狄，是個概括的名稱，分析言之，則其種類很多，這裏姑列舉了。現在所要說的，祇是當時那時異族與華夏族的雜居情形，關於這一點，我們且看宋代的洪邁在《容齋集》上的話。他說：

一或周之世，中國之地最狹，以今地考之，吳越楚蜀皆爲華夏，淮南爲華胥，秦爲戎。河北冀定中山之境，乃鮮虞、肥、鼓國。河東之境，有赤狄申氏，留吁，歸辰，潞國。洛陽爲王城，而有揚枳，泉皋，蠻氏，陸渾，伊洛之戎。京東有萊，牟，介，莒皆夷也。杞都雍丘，今汴之屬邑，亦用夷禮。鄭近於魯，亦曰夷。其中國者，獨晉、衛、齊、魯、宋、鄭、陳、許而已。通不過數十州，蓋於今天下五分之一耳。」

究實言之，則晉衛等八國之中，亦不過是其統治權屬於華夏民族，至其被統治的人，則仍然有不少夷狄在內。尤以晉衛齊魯四國中所參雜的夷狄為最多，這是從左傳與國語兩書中，可以舉無數的例子以來證明的。春秋時代尚如此，則上溯夏商兩朝更可知了。

依照現在民族學上的分類標準，那衆多的蠻夷戎狄，大體上我們把他分為四種，一是支那交趾族，南方的羣蠻屬之。一為通古斯族，黃河與長江下游的羣夷屬之。一為圖

伯特族，西方的氐羌屬之。一爲蒙古與突厥族，北方的赤狄白狄屬之。前兩族後來均逐漸的同化於華夏民族，而且不屬於本書範圍，其於華夏族的關係，在這裏可以不說。惟散處於西北的戎狄，則因爲習於游牧生活之故，致性質強悍，行動殘忍，眞所謂來如突厥，疾如奔狼，常常侵擾我西北邊疆，遂與華夏民族愈演愈烈的發生戰爭。

此種戰爭，在極遙遠的時期即已開始。史記五帝本紀上說：黃帝「北逐驩粥，合符釜山，而邑於涿鹿之阿。」按驩粥即商周時的鬼方蠻狁，亦即秦漢時的匈奴。是黃帝在奠都涿鹿之前，已對北方異族，做過了一番驅逐的工作。又史記六國表序，言：「禹起於西羌，」後漢書西羌傳謂：「西羌本三苗安姓之別也。其國近南岱，及舜流四凶，徙之三危，河陽之西南羌地是也。治於媯支，至平河首，編地千里，賜支者，即禹貢所謂析支者也。」又謂：「古夏桀之亂，畎夷（即大夷）人居邠岐之間，成湯繼興，伐而攘之。」又史記匈奴傳載：「匈奴其先，夏后之苗裔也，曰淳維。」路史更謂淳維即夏桀之子。這都是古史家認為有夏二代與西北異族的關係。雖未必完全可信，但要不能說全無影子。

至於商代與西北異族的鬥爭，則比較明確。商頌上說：「昔有成湯，自彼氐羌，莫敢不來享，莫敢不來王，曰商是富。」足見在成湯時，西方的氐羌族，是臣服於商的。又從易經與甲骨文的詞句中，我們可以看出，在商的中葉武丁時，曾與土方、鬼方、羌方不斷的發生過戰爭，據王國繆與郭沫若的致證，鬼方與玁狁匈奴，乃同實異名，而土方則為散居於現在綏遠包頭間的游牧民族。至羌姓即是西戎，更屬毫無疑義，同時我們還知道，武丁之伐鬼方，前後用兵達三年之久，則其與西北異族戰爭的劇烈，可想而知了。

周民族之起於中國西北部的涇渭流域，是有正確的記載可查。從那些記載中，我們可以看出，他起初是被狄人壓迫，故屢次向東遷移，奠居於岐山之下，到季歷時，才逐漸強盛，打敗了西落與鬼戎，一次俘獲了二十個君王。後又不斷的同余無，姑呼，翳徒這些戎族及北方的玁狁，昆夷等狄族發生戰爭，在對這些戎狄的戰爭中，勝利大抵是屬於周民族的。於是到文王時，便稱為西方諸侯之長的西伯了。

文王之後，其子武王兼滅之，便憑藉西北諸侯之長的地位，率領庸、蜀、羌、髳、微、靡、彭、濮等國的軍隊以伐紂，這才收得天子的地位。由這一點，我們可以知道，周民族首先是奠定西北然後才將其權威擴展及於東南的。

然而周的權威，至武王時，已發達到頂點了。到他第四代的孫子昭王以後，便逐漸衰落下去，其衰落的現象，真如詩序的作者所說。「溝諒廢則萬國離矣，形弓廢則諸夏衰矣，小雅盡廢，則因夷交侵，中國微矣！」而其侵擾中國最厲害的異族，則為北方的玁狁。詩經上說：「靡室靡家，玁狁之故。不遑啟居，玁狁之故。」又說：「玁狁孔熾，我是用急。」復謂：「玁狁匪茹，聲居焦樓，侵鎬及方，至於涇陽。」從這些詞句中，我們可以想見，當時鎬京附近的涇渭流域，所受玁狁侵擾之禍的嚴重了。在這時期，幸而出了一位宣王，曾對玁狁與師討伐，算是把他趕到了太原，保住了鎬京未遭淪陷！然而他的武功亦極止如此。後來復與太原戎、條戎、奔戎、姜戎屢次交兵，均未曾獲勝利，且遭挫敗，從此西北所受戎狄侵擾之禍益重。到幽王時，鎬京竟為犬戎與西夷的聯

軍所破，幽王被殺；姬周的聲威，自此而一蹶不振了。

平王東遷以後，周室的權力更為微弱，不獨宗周故地，始終未能恢復，即他政治權力所及的中原之地亦受戎狄侵擾。這些戎狄，名稱很多，清代學者顧棟高，在春秋大事年表中，已替我們做了一個統計。中國民族史的著者宋文炳，復根據顧棟高的統計，指出其現在的地方。茲列舉如下：

- (甲) 犀：(一) 赤犧：(1) 東山皋落氏(今山西頃曲縣西北)(2) 潘答如，
(今河北鶴澤縣)(3) 潘氏(今山西潞城縣)(4) 甲氏(今河北鶴澤縣)
(5) 留吁(6) 鐸辰(今山西潞安縣)。(二) 白犧：(1) 鮮虞(今
河北興定西北)(2) 肥(今河北平城縣)(3) 鼓(今河北晉州)。(三)
長犧(今山西濟南北)。

- (乙) 戎：(1) 北戎(亦名山戎，今河北永平縣)(2) 麾戎(今湖北南漳縣)
(3) 大戎(今陝西延安)。(4) 小戎(亦曰姜戎，今甘肅燉煌縣)。

5) 騬戎（今陝西臨潼），6) 大戎（今陝西鳳翔），7) 楊戩，皋皋，伊洛之戎（今河南洛陽），8) 陸浑之戎（今河南嵩縣），9) 莽戎（今山西平陸縣），10) 戎蠻（今河南汝州），11) 無終（今河北巨鹿）。

然而這個統計，也並不十分完全。要之，當時整個黃河的流域，已佈滿了戎狄的蹤跡，甚至連長江流域，也被他們侵入了。而現在的陝西、山西、河南、山東境內，則戎狄的數量更多，諸夏各國，遂時被其侵擾，邢衛兩國，以國小力弱之故，且一度為狄滅亡！此外齊、魯、晉、宋諸國之與戎狄雜居者，亦不斷的受其侵凌。其時東周王室，已僅成為諸侯之間名義上的共主，不復無力量驅逐戎狄，保障諸侯的安全，甚至連自身的安全也不能保障。有兩次遭受戎狄的侵略，周室幾無力自存，幸賴諸侯勤王之師趕到救援，才沒有被滅亡！從這一點，我們可以想見戎狄勢力的猖獗與中國所受侵擾之禍的劇烈了！

不過當時王室的力量雖如此微弱，而諸侯之中，却產生了好幾位霸者，更著稱的晏

齊桓晉文。所謂霸，就是諸侯之長的意思。他們之所以成爲諸侯之長，固然是由於武力強盛，但更重要的，是他們配得上應付時代要人，提出一個尊王攘夷的口號。這句口號，在當時的政治上，做了兩件重要的事情，一是鞏固了周室的安全，一是保障了弱小的國家，不爲戎狄所滅亡！前面所說爲戎狄所滅之邢衛兩國之得以復國，是全仗齊桓援救之力。當周室受戎狄侵擾時，則是桓晉文出師勤王之功爲多。此外晉、宋、曹等四受戎狄侵擾時，齊晉兩國亦曾出兵救援。故後來提倡民族主義的孔子，對這兩位霸者是不吝稱贊的。

自從有可霸者的勢力出來後，華夏族與異族的強弱形勢隨而消長，起初是異族盛而華夏族衰，後來則成爲異族衰而華夏族強盛的局面。此種局面到最後階段時，雜居於中國內的異族，便幾乎看不見了。這並不是完全被併滅，有些自然是同化了然後被併滅的亦復不少。就我們現在所能查得出來的，則知葉夷是被滅於晉，杞牟被滅於晉，廩戎，盤氏滅於楚，陸浑之戎，禮滿，達氏，申氏，留叶，鐸辰，東山皋落氏，蕭如氏，

肥，或諸侯被滅於晉，驪戎，蠻等被滅於秦。總之現在山東與淮潤一帶的夷，大抵爲齊魯所滅，長江流域一帶的戎則爲楚所滅，而山西、河北一帶的戎狄則爲晉所滅，此外爲秦所滅的亦不少，關於這一點，且留在下節再說，現在暫述至此為止。

從以上敘述中，我們可以知道，華夏民族的生存領域，是逐漸擴大。在春秋以前，不但疆域甚小，而且在那小的區域內，亦復戎狄雜居，如果不是經先民長期不斷的努力，把那些侵入中國內地的戎狄趕去或同化，則這塊領土，究竟是誰家的天下，真是一個問題。

第四節 戰國至秦代之西北

中國古代史均著者莫若石氏說：

「中國之於四隅，大約自夏以前，則注意於南；自夏以後，則注意於北。注意於南湘江南流域爲中國殖民主之地。往意於北，已國或野鷦鷯人殖民地焉。」註我之鑑

衰耶？其敵之有強弱耶？不可知矣。」

這是一種純粹悲觀的看法，其實歷史事實所昭示我們的，並不如此悲觀。華夏民族，起初因專注意於河南發展之故，其西北的土地，固然一度被戎狄侵入，但一到回轉頭來向西北發展時，那些已侵入中國內地的戎狄，很快的便被驅逐或同化了，這是春秋時代的史事中所表不盡非常明顯的。而在那一段史事中，還有一件重要的事情未被遍及，那就是秦國的崛起。

秦是西戎中的一個強大國家，更正確一點說，則是一個強大的部落。照史記上說，他的血胤，雖屬華夏民族，但因為久與西戎相處之故，其生活習慣，社會組織，與中原的華夏族已差之不同。中原已進於定居的農業生活，而秦則好勇及奢，善遷徙之，其居地又時常遷徙，可見其邊境游牧部落，這一部落，在周朝以前，幾乎與中原不通隣壤。他的祖先中最著名的，人物名叫造父的，據說乃是周穆王的駕車夫。到穆王之子孝王時，有一次，因為從西戎中掠獲了很多的馬匹，苦於沒有人收養，遂命造父的後人非子收焉。

，東胡卻千餘里。燕築長城，自造陽至襄平，置上谷，漁洋、右北平，遼西，遼東五郡以拒胡。」以現在的地望考之，造陽即察哈爾省的懷來縣，襄平為今遼寧遼陽縣北，而上谷，漁陽等五郡，即河北，熱河，察哈爾，遼寧境內，是為北部之收入版圖的開始。

趙的國境在燕之西，其拓地是從趙襄子開始，襄子於戰國初年滅代，殺代王，又得林胡之地。然仍受胡人侵擾，至武靈王時，更強軍經武，變法圖強，是時趙之四境，東面角東胡，西面則有林胡樓煩，而中山處其腹心，均經武靈王次第併滅或降服。然北方的匈奴仍時入寇，後名將李牧所擊破，殺十餘萬騎，此外並滅烏蠭，破東胡，降林胡，築長城，自代並陰山下至高薦為塞，至此匈奴始不敢寇邊。

韓的地位比較在中國內地，其雜居的戎狄，在春秋時已為晉併滅了很多，然伊洛一帶，其餘種猶未盡，至此又經一度肅清工作，始完全退出中原，故韓之上黨，即屬併滅，亦秋後所得。

魏與中山及狄為鄰，至魏文侯時皆滅中山，其疆域遂深入黃河以西洛水以東，當時

北部的大國。到穆公時，更作進一步的發展。「益國十二，圓地千里，遂霸西戎」，為當時五霸之一。就其土地言，大約現在的陝西中部與甘肅東南部，即所謂關中之地，已全歸其所有了。這一點，於後來秦始皇的併滅六國，統一宇內是大有關係的。因為這一帶，屬於涇渭流域，乃是所謂陝甘盆地，為西北部最為肥沃之區，秦據有這塊土地後，便舍棄其遊牧的習慣，從事於振興農業，開鑿渠道，故農產更為豐富。晉江統徒戎論中，有云：

「關中土沃物豐，厥田上上，加以涇渭之流，溉其焉鹵，鄭國（按鄭國渠為秦時所建，灌溉農田四萬餘頃，至今猶沾其利）白渠，溝澗相通，秦稷之饒，故號一鍾，百姓歌詠其殷實。」

從這句話中，可知當時關中土地的肥美，灌溉的便利了。其次，就軍事形勢言，中國本來是西北高而東南低，秦既據有西雍，便可對關東取高麗建船之勢。加之關河四塞，可守可攻。這一點，於他後來的出關東征，是大有幫助的。

秦取得了西晉路上的晉船之後，他很想向東方發展，可是當時在東面還有個強大的晉國，阻止了他的出路，遂使其願望始終無法完成，以是從穆公時期起，前後七十年之間，秦晉兩國，爲爭向外發展的出路問題，便不斷的發生戰爭，此種戰爭，爲兩國權利的衝突，與是夏民族的發展無關，在這裏可不必敘述。所要述及的，祇是晉分裂爲韓趙魏三國後的戰爭時期，我華夏族在西北的發展概況。

我們知道，所謂戰國七雄之中，其壤地偏於西北，而又與戎狄雜處者，除秦以外，尚有燕、趙、韓、魏四國，現在且根據顧頡剛先生中國疆域沿革史的考訂，將這四國的疆域列舉如下：

(一)燕：燕都今北平附近的蔚縣與易縣，其城東臨朝鮮，北至塞外，西抵趙代，南及韓境；

(二)趙：趙原都晉陽（今山西太原），後徙都邯鄲（今河北邯鄲縣），中牟（在今河南鶴壁縣），其疆域北至恒山、塞外，南跨漳河，東接清河，西越汾水，西

北抵今河套，地跨現在的河北、山東、山西、河南、陝西、綏遠六省。

(五)韓：韓始都陽翟（今河南禹縣），後徙新鄭（今河南新鄭）。其疆域東臨洧水，西接商坂（今陝西商縣附近），南至宛（今南陽）鄧（今鄧縣），北自成皋踰河至上黨，兼有今河南中西部，梗涉陝西山西兩省地。

(四)魏：初都安邑（今山西夏縣），後徙都大梁（今河南開封府），其疆域東及淮鄆，西達河西，北及太行山及山西省南部，南至鴻臚（即汴河），兼陝西、山西、河南、安徽、河北五省地。

諸西蠶之中，燕的壤地，偏在東北，與胡貉爲鄰，胡爲秦漢時對北方遊牧民族的總稱，猶如現在的呼洋人一樣。貉則爲東胡族，其根據地，在今河北，熱河，遼寧一帶。此族據胡即古史中之肅慎，春秋時，又謂之北戎山戎，史記匈奴列傳中有云：「山戎越而伐晉，齊僖公與戰於晉郊。其後四十四年，山戎伐燕，燕告急於齊，齊桓公北伐山戎，山戎走。」又謂：「燕北有東胡山戎……燕將秦開爲質，胡甚憎之，歸而襲破東胡

，東胡卻千餘里。燕築長城，自遼陽至襄平，置上谷，漁陽、右北平，遼西，遼東五郡以拒胡。一以現在的地圖考之，遼陽即察哈爾省的懷來縣，襄平為今遼寧遼陽縣北，而上谷，漁陽等五郡，即河北，熱河，察哈爾，遼寧境內，是為北部之收入版圖的開始。

趙的國境在燕之西，其拓地是從趙襄子開始，襄子於戰國初年滅代，殺代王，又得林胡之地。然仍受胡人侵擾，至武靈王時，更號軍經武，變法圖強，是時趙之四境，東面有東胡，西面則有林胡樓煩，而中山處其腹心，均經武靈王次第併滅或降服。然北方的匈奴仍時入寇，後為名將李牧所擊破，殺十餘萬騎，此外並滅傍蠻，破東胡，降林胡，築長城，自代並陰山下至高湖為塞，至此匈奴始不敢寇邊。

韓的地位比較在中國內地，其雜居的戎狄，在春秋時已為晉併滅了很多，然伊洛一帶，其餘種猶未盡，至此又經一度肅清工作，始完全退出中原，故韓之下黨，即屬併滅赤狄後所得。

魏與中山及狄虜鄰，至魏文侯時併滅中山，其疆域遂深入黃河以西洛水以東，當時

渭洛之北，尙爲戎狄雜居，魏因屢受戎狄騷擾，但被逐國侵略，以致不能在西北立足，乃「南自華州鄭縣，西北過渭水，濱洛水東岸，向北至上郡河州之地」（《史記秦本紀正義》），築一條長達千餘里的長城，以保障其國境的安全。這條長城所經行之地，南起於今陝西華縣，沿北洛水而北，經郿縣、涇陽、米脂以抵綏遠固關，然終不能抵抗秦固的侵略，不得已而退出安邑，徙都大梁，從此黃河以西洛水以東的一帶地方，遂盡爲秦所有，連國名亦改號爲梁，這就是孟子上所記的檮杌王時代的情形。

當時西北諸國中，以秦爲最強，秦之經營西北，自春秋時開始，至戰國後，又先後辟大荔（今陝西大荔縣），延頰陽（陝西同官縣）築邊墻於洛城東泉（今陝西蒲城縣），這都是在厲公以至簡公時。秦遂成狄所新開拓的疆土。同時他因爲東面之見阻於晉，乃將其勢力向西北南三方而發展。北面併廣公與惠公兩代中，併滅晉中一隅強大的部落赤渠，其疆域擴展到現在的陝北延安、北面併廣公與惠公兩代中，併滅晉中一隅強大的赤渠，其疆域擴展到現在的陝北延安、

其勢力遂及於西南，至此版圖日廣，人口日衆，更向東北發展，六國遂莫能敵，而燕、趙、韓、魏諸國在西北所開拓的疆域，不久亦均入於秦國的掌握。

要之，當六國混戰的局面結束時，中國的疆域，西面已及於甘肅，四川，北面則移遼，塞哈爾，熱河乃至遼寧一帶的土地，亦有一部分收入版圖，這較之春秋時代之僅佔黃河數省，已大為擴張了。可是當時在開發西北這一工作中，還遺下一件未竟之業，那就是當時諸國所注意者，祇是偏重於驅逐境內的戎狄，至於廣大的西北之匈可開發，則沒有在他們的考慮之中。以是那些從前難居於中國內地的戎狄，除一部分被同化外，其退至西北邊隅者，經過一個短期的休養生息，又復滋擾起來，重向中國的西北方面侵擾了。其侵擾尤為厲害的，則為匈奴。匈奴即北狄餘種，以前侵入到河北山西，自為趙將李牧所逐，即退至河套，仍度其適收生活，到秦始皇時，勢力已日漸強大，在其酋長頭蠻單于統率下，屢次入侵我西北，於是秦始皇乃遣蒙恬率兵十萬出塞，大舉進擊，頃之單于不能敵，乃棄北徙，秦因收其故地，沿黃河建四十四城，置內郡四百三十縣，亦甚鉅

，以資鎮守，並為防止其入侵起見，復建築了一條有名的所謂萬里長城，以堵絕其入境的道路。嗣後這一道長城，即永遠的成為我北方的重要國防線。於此可知，我先民對西北疆域的經營，是煞費苦心的。

不過秦帝國的統治時期，非常短促，到秦始皇末年，國內已四處發生亂子，為他鎮守邊疆的蒙恬大將也死了。那些被派去充邊的適戍兵，因不堪其困苦，亦陸續續的逃跑了。在這時期，匈奴的勢力又猖獗起來，於是到西漢初年，又成為邊疆的禍害。而秦始皇與蒙恬所建下的功績也並不是一勞永逸之計。

不過就另一方面而言，從三家分晉之戰國初年起，以起於秦帝國崩潰止，這前後二百年（前四二三——二〇七）之間，畢竟是中國疆域史上一個重要的發展時期，尤其是在西北方所開拓的疆土更廣。我們知道，在春秋時，中原內地已有不少的戎狄羈居，而至秦始皇時，則不獨內地無戎狄蹤跡，且秦所建設的郡縣中，屬於西北者，即有隴西，北地，上郡，榆門，代，雲中，九原，漁陽，右北平，上谷等十一郡，故此

時期，戰亂雖極頻繁，但疆域的開拓，其成績是很不壞的。

第二章 漢代之經營西北

第一節 漢代之抗擊匈奴

由前節所述，可知中國的疆域，在秦始皇時代，西面已抵現在的甘肅東南部，北面則陝、秦、綏三省的南部土地已收入版圖。至漢以後，承繼前人所建樹的基礎，對於經營西北事業，更作進一步的發展，而漢代之經營西北，則是以抗擊匈奴開始，故本節所述，亦應從這一點着手。

原來自秦始皇之後，其帝國的武力即趨衰頹，後來到楚漢之戰發生時，中國內部的秩序更完全混亂，而在遠時期，匈奴的力量却逐漸擴充，在東面則併滅了東胡，西面則驅逐了燉煌附近的月支與烏孫，南面則侵及河北與山西北部的燕代。換句話說，即整個的西北疆土已完全為匈奴所有，而中國在其弧形包圍之中了。在此種形勢下，匈奴的勢

力便大為猖獗，時常侵入中國內地。漢高祖即位後的第七年（前二〇〇），曾統兵三十二萬討伐匈奴，然而漢廷這次的討伐不獨未得勝利，且被匈奴圍困於白登（今山西大同），不得已乃許以宗女及絹絮酒食等物，始得解圍。至惠帝與文帝兩朝，匈奴復屢侵掠道、雲中，有一次，其前鋒且及長安西北面的鳳翔、甘泉等處。總之，當時我沿邊各地，自北地、燕、代，以迄上谷、鴻陽、右北平一帶，是整個的成為匈奴的棟略目標，幾有不能保持之勢，這是西漢初年的情形。

惟其如此，所以到景帝以後，便激動了漢武帝極大的憤慨，而不能不對匈奴用兵。

漢武帝是一位雄才大略的君主，他於即位後，即注意於統一幣制，開闢稅源，統制物資，擴充軍隊，豢養馬匹。凡此種種，都是為後來對外用兵的一種準備工作，迨至此種準備工作完成後，即於元光二年（前一三五），先後命王恢、李廣、衛青、霍去病，趙破奴，李陵，李廣利等，出兵討伐匈奴。其中立功最大而其聲名著稱於後世的則為衛青與霍去病。就其戰役的經過言，從元光二年起以迄於後元二年止（前一三三—八七），

前後四十六年之間，可說沒有多大的間斷過，其較重大的戰役，計十三次，這些戰役，在此地也無須瑣瑣敘述。所要述的，祇是在這些戰役中，對於我國在西北疆域開拓史上所形成的效果，這可分兩點言之：

第一是收復河南：所謂河南，即現在的河套，亦即蒙恬所率軍鎮守的地方，其地水草肥美，又與河北山西接壤，自秦末年為匈奴所佔據後，便以之為侵擾河北的根據地，元朔二年（前一二七），匈奴又復入寇，帝遣衛青將兵擊走之，遂乘勝破其所屬之樓煩白羊等部於河南，因收其土地置朔方郡，並先後於內地徙人民八十萬戶，安置於河套，復就黃河沿岸，建城築塞，從此中國北境乃有險可守。

第二則是開發河西：匈奴自從失掉河南這一塊腴美的土地後，大為憤恨，便屢次反攻，總想把它奪回去，其反攻的路線，除正面侵擾朔方，攻入右北平定襄一帶外，又於西面發動侵略之師，其在西面的根據地，則為現在的甘肅西部。這塊土地，原先本為月支烏孫故地，自為匈奴所得後，便與中國不斷的發生戰爭。在屢次的戰爭中，匈奴的力

量既大爲消耗，而內部的渾邪與休屠兩王復發生衝突，最後休屠王爲單于所殺，渾邪王復畏單于誅討，遂於元狩二年（前一二一），率其部衆四萬餘人投降漢廷，漢因將其所部，分置於河西、北地、上郡、朔方，雲中五郡，謂之五屬國，而於其所空出的地方，則由內地另徙漢民前往補充，並以其所暫得的土地，分建爲酒泉（今甘肅酒泉縣）、武威（今甘肅武威縣）、張掖（今甘肅張掖縣）、敦煌（今甘肅敦煌縣）四郡，從此匈奴的力量爲之分散，而中國的疆域，遂延及於現在的甘肅西部了。這在開發西北史中是一件最重要的事情。

自此以後，匈奴由西面侵入之路已被阻斷，但是向北面的右北平，定襄一帶的寇掠則並未停止。在這時期，漢武帝欲爲一勞永逸之計，仍屢遣衛青與霍去病率兵長驅北征。元鼎四年（前一二三），衛青與霍去病，各將五萬騎討伐匈奴。衛青由定襄即現在的晉北出塞，捕斬萬九千餘級，長驅直入，至單頭山（今外蒙古土謝圖左旗之納拉特山），見其糧粟而還。霍去病則由代郡現今的冀北出塞，通過沙漠地帶，窮追二

半餘里，捕斬七萬級，在狼居胥山與姑衍（均外蒙）兩處，祭告神祇建立紀念碑才還。自此「匈奴遠遁，漠南無復王庭」⁴而且「自朔方以西至居往往通渠，置（屯）田官吏卒五六萬人」（均史記匈奴列傳釋），是知當時漢廷國力，已遠遠外蒙。漠南且已盡開墾，特未將其土地正式收入版圖而已。

此後匈奴的力量大為衰耗，在北面已無力與漢廷競爭，於是遂與漢妥協互和，同時將其勢力轉向天山山脈發展，因之現在的新疆，便又成為漢與匈奴角逐之場，關於這一點，我在下節裏還要詳述的。至宣帝時，匈奴因對外侵略的挫敗，引起了內部的紛爭，據說有五單于爭立，繼則有呼韓邪與郅支兩單于的互相仇殺，其中呼韓邪單子的力量既較微弱，而郅支又適在漢軍包圍之中，自知無力抵抗，乃於甘露二年（前五二）率其所部降漢，漢廷仿照以前安遠漢郡王部衆的辦法，將其來降部衆的一部份，移至牽嶺塞下，保守受降城（今土默特旗北），使其為漢廷鎮守邊疆，只防匈奴單于的人侵。至元帝時，郅支單子又為甘延壽所殺，其部余陷於草龍無首，大降均歸降於漢，祇呼韓邪一

少而稱單于，漢爲籠絡起見，因以宮人王嬃（即昭宗）妻之，從此弱而漢一代，便未嘗再度入寇了。

從來一個民族對外武功的開展，是與他內部秩序的穩定互相連繫的，從漢武帝對匈奴用兵的時期開始，到呼韓邪歸降於漢廷止，前後計八十年。這八十年中，是西漢武功最盛的時代，同時也是對西北疆土開拓史上一個極重要的時期，然而漢之衰弱，也正在這時期開始。因爲當時漢室的中央政權，爲官宦與外戚把持，至王莽出來後，王朝的統治且爲之中斷，由於此種內部的紛爭，致對外控制力量爲之削弱，而西北逆彌常不寧靜。即在光武中興的初年，以國力尙未充實，仍未遑爲對外發展，以是匈奴的殘虐益肆猖獗，西北便時受其侵擾，而西漢對外經營的盛業，幾有完全廢墮的禍根。一直到建武二十年（公元四四年，以後公元與年字從略）以後，才注意於對外經營，這即爲漢室的聲威，重振於城外。

然而在這歲月裏面的時期中，同歲內部亦發生分裂運動。起先是在漢面的單子參謀

，其子烏珠留繼立，不久烏珠留又死了，其位爲弟左賢王蒲奴所奪，烏珠留之子比，憤其叔之奪其位，乃自立爲呼韓邪單于，以力量微弱，不能與蒲奴抗，乃向漢廷請求降附，於是匈奴的力量便分散爲南北兩部，無復如以前的強盛了。

南匈奴呼韓邪單于降附後，漢廷將其部衆安置西河美稷縣（即河套之鄂爾多斯左翼中旗），仍許其依照向來的組織，由各部王公分領土地以統率部衆，漢廷則另設中郎將以監督指揮。此一辦法，在當時很收效果，那些王公，因爲保護自己的土地之不爲北匈奴所侵奪計，便對於邊境方面的戒備很嚴，遇到北匈奴有什麼動靜，即向漢廷報告，使其實有所防範準備。這樣一來，北匈奴自然沒有機會可以向內地入侵，而中國北部的邊疆得保安全了。

北匈奴所據有的地方：主要的爲現在的外蒙古，氣候寒冷，土地貧瘠，生息至爲有限，加之連年蝗旱，牲畜死亡，生計極爲艱難。而在他的東北面的烏桓、鮮卑又逐漸強盛起來，時向其侵略，這更是他生存上一種極大的威脅，在此種情況之下，他爲維持

生存計，祇有向西面發展，於是又與漢廷發生戰爭。此種戰爭，開始於昭帝永元十六年（七三）竇固取忠的北伐，至和帝時永元元年，（八九），竇憲取衆，會同南匈奴出征，與北單于戰於稽落山，大敗之，斬其名王以下萬三千級，降者二千餘萬人，出塞三千餘里，遂登燕然山，（即外蒙杭愛山）刻石勒碑，紀功而還。其後二年，憲復遣北匈奴於金微山（即今薩泰山），出塞五千餘里，這是漢廷對匈奴用兵以來，一次極遠的長征，而其戰果亦極大。自經過此兩次戰役後，北匈奴已無力自存，遂率其餘部向西方遷徙，由中亞細亞裏海一帶，輾轉以入東歐，便把當地的土著趕走，引起西洋史上之民族大遷徙，據世界史網的著者威爾斯言。此一部落，至第五世紀中葉，由其名王阿提拉率領，侵入意大利北部，現在的匈牙利，即其苗裔。

南匈奴則自呼鮮那降附後，對漢廷始終恭順，長為外藩，至獻帝時，其王呼厨泉向漢廷稱貢，曹操曾變更其祖職。將其所屬分為五部，建立其中貴族以為統帥，分置都尉以監督之。據晉書云：「長左都尉所統可萬餘部落，居于太康故氐氏驛，右都尉領

六千餘落，居祁縣，南部都尉可二千餘落，居蒲子縣，北部都尉可四千餘落，居新興縣；中部都尉可四千餘落，居太陵縣。一曹操這種辦法，其目的原在分散匈奴的力量以備於控制雲東，而切因此使河北，山西，陝西，河南等處，到處有匈奴的蹤跡。若其生活習慣，本與漢人殊異，聽其雜居內地，自然難以相安，迨至中國中央政府的控制力量薄弱時，便容易成為心腹之患，於是到晉室初年，便發生了五胡之亂。如五胡中首先發難的鮮卑，原為匈奴左部帥，即其明證。

以上所述，為兩漢三百餘年中，我民族控制匈奴的情形，同時亦即為我國開發蒙古的歷史，因為正這一段歷史中，可明證現任的內外蒙古，在兩漢時已大部份收入我版圖或為我先民所不惜，流血斷脣力征經營之地，怎樣去步武前人的遺蹟而促其作進一步的發展，則之現任的中華民族所應負擔其責任的。

第二節 漢代的開發西域

在敍述這一課題之前，首先要解說的，是西域的範圍。所謂西域，是當時對於中國內而疆域一個極籠統的稱呼。就其實際的地點言，則主要的是指現在的新疆，但寧夏，青海以及葱嶺以西之中亞細亞，伊蘭高原，阿拉伯，小亞細亞，印度乃至歐洲東部亦復包括在內。總之西域並無確定的範圍，乃是因其政治，經濟，文化，武力所伸入的區域而止。

這一區域之與中國的發生關係其最早一點的傳說，而見於文字記載者，則爲周穆王的遠遊。據穆天子傳所載，這位穆王，曾由陽軒啓程，長驅西征，到過西夏，河首，祁山，昆崙之邱，羣玉山以西的西王母國所在地的曠原之野。據近代人的考證，這些地方，正是寧夏，青海，帕米爾高原，昆崑山一帶，而所謂曠原之野，即是裏海。如果這完全可信的話，那末這位周穆王，應該是最早通西域的人了。然而又有人說，穆天子傳，乃唐宋人根據隋唐已通後的情況所臆造出來的。這個問題，且留待考證家去討論。總之，在這裏，我不過引述古代有此傳說而已。其是否真實，則不敢作斷言。

當時的西域，這是民族部落社會。這些鄉寨，據近代歷史家說，漢唐以來就沒有完全倒退過，總共有五十多國，（其數目還不十分確定）這些所謂國家，有的是現在還能辨清的，知道它的所在地，有的則因為流沙的變遷無常，已不能確實知道了。這一點我們也不必去管它。總之，這一帶地方，在古代是中西往來的樞紐，而其人民又習於遊牧，遷徙無常，有時率衆遠行，有時成為好幾個民族或部落角逐之場，故其疆界內人種雖各不同，而則在還有民族會堂之稱，則古代更可知矣。

漢廷之注意於通西域，是由於抵禦匈奴所聯繫發生之事。原來在西漢初年，匈奴的侵略勢力，已伸入現在的新疆，在那裏設有僮僕都尉。這僮僕都尉，是當地的最高宰制者，他侵使那些小部落，為匈奴的侵略工具，榨取其財物，以資助他繼續發展侵略勢力的資本，這一點，於匈奴勢力的強盛是大有幫助的。故漢廷為謀有策，擒擊匈奴，是不能不消滅其經濟與武力的支持來源。此外還有一個風向，則是招募大兵，以為擊匈奴之用。大月氏與烏孫遠隔小國，其故地在祁連東麓，敦煌、酒泉、張掖、金昌、涼州、河西走廊，據大

月支趕走，殺其王而據其地，大月支人不能自存，乃向伊犁河流徙遷移，而匈奴尚不肯放棄，又指使烏孫加以驅逐，於是大月氏族無所歸，乃向西以西逃走，然烏孫不久亦為匈奴所逐，因此這兩國對匈奴仇恨甚深，祇苦力量微弱又無與國，不能完成其復仇雪恥的目的而已。這一段經過傳到漢武帝耳中，認為乃是一個最好也沒有的機會，於是到建元二年（前一二九），便有郎官張騫出使西域之事發生了。

（張騫的第一次出使）其目的在招攬大月氏共同出兵以夾擊匈奴。然而此一任務，是艱難而多曲折。在他一生並沒有企及完成。原來當時的新疆東面即玉門關外一帶地方，是控制在匈奴手中，這是由漢武大月支的必經之路，因此張騫第一次出使經過那一帶時，便被匈奴扣留了好幾年。多方設法始得以脫逃前往。可是當時的大月支，已很滿意於他的新環境，忘記了他過去兩度被匈奴驅逐的仇恨，使得張騫的遊說，完全不得要領而還，徒然，耗費十財年的時間，至元朔二年（前一二六）才返長安。此後在元狩元年（前一二三）與二年（前一二二）匈奴大討河西，前一次是避匈奴的押留起見，迂道從現在的

四川雲南出發，然中途復爲西南夷所阻，又復折回。正在這一年中，漢至已擊破匈奴烏
都，況邪王率部來降，玉門關通西域的道路已經通暢，於是張鷺始於第二年重行前往。
首先是到達烏孫國，後又轉赴大宛，康居，大月氏，安息，身毒，于闐等國。這次所收
的效果計有兩點：其一是藉此明瞭西域的內外情形，後來便貢獻漢廷作為經營西域的參
考資料；另點二是，使西域諸國，仰慕中國聲威，和率派遺使臣，前來朝貢。這在中國
開發西域史上說，其功烈，是不下於哥倫布的發現新大陸的。

不過就一方面言，經過了長驚的努力，漢與西域的交通雖然開發了，而漢廷與匈奴
的鬥爭亦復從此開始。原來匈奴的勢力，伸入西域已久，一時之間，要想把他趕走，是
頗不容易的事。而那些被它挾制的小國，雖然重苦其壓迫，然因本身力量過於微弱，而
漢廷又不能派多數的兵將前往保護，於是其態度遂持兩端。每當漢使至其地時，雖表示
降服，而一經退出，又受匈奴劫制，故若復萌。其尤難控御的，則爲樓蘭與車師。

爲欲說明此兩地的重要起見，首先我們還須明瞭漢與西域的交通路線。我們知道，自

漢代通西域的交通線，計有南北兩條。這兩路的共同出發點為玉西關，由玉門關循天山南路，經山車師前王庭（即吐魯番），烏耆、輪台、龜茲、酒泉、疏勒等處，由此以西達葱嶺；至大宛、康居、奄蔡等國者，謂之北路。其實玉門關向南，出嘉峪關，又謂衛萬溝或驛溝，南面的樞關，繞道大戈壁南面以抵莎車，再躉葱嶺以通大月氏、安息等國者，謂之南道。由此可知，車師與樞關，實為漢與西域交通的咽喉之路。如果不論控制這兩個據點，則通西域的門戶便被閉了。這是漢廷所以不能不爭取此兩地而割席一的個理由。

此標爭取交通據點的戰爭，最先是爆發於元封二年（前一〇八）。當時漢武帝為了要向葱嶺以西的大宛國奪取名馬，起見，擬出兵遠征。而樞關與車師兩國，則每當漢與西域使臣經過其地時，常常中途攔路劫奪財物或戕害使臣。漢廷不堪其擾，乃遣趙破奴率兵討伐樞關並擊破車師，經過此度用兵之後，李廣利所率領的征大宛的遠征軍，才得以順利的通過那裏。遂於上初二年（前一〇二），攻下大宛的首都咸臘城，取得了一匹焉

凱東歸，總完算成了出兵的願望了。

然而當李廣利凱旋東歸時，樓蘭與車師又復叛變，常爲匈奴耳目，刦殺漢使。而車師以地當北道，素爲匈奴任西域根據地之故，尤難擺脫匈奴的劫持與牢籠，而其對漢使的滋擾亦更盛。於是漢爲保護交通線的安全起見，乃不能不對車師用兵。計是武帝末年，起以迄宣帝時止，前後用兵共計三次，第一次爲天漢二年（前九九）、第二次爲征和三年，（前九〇）第三次則爲宣帝元康元年（前六五）由其用兵次數的頻繁，可以見其叛服無常的態度，與其互相爭持的劇烈了。樓蘭的第二次平定，是在昭帝元鳳四年（前七七），這不是出於兵方乃是出使史傅介子，於塵中擒殺其王，另立前在漢為質之尉屠耆爲王，並改國名爲鄯善。復配以宮女，賜以財物，更依其請求，屯田於伊循城，置司馬一人，吏卒四十人以資保護。自此兩國服屬後，南北兩道始告通暢。

此外在西域諸國中，成爲漢與匈奴交爭的，還有烏孫。烏孫自張良通使後，即與漢發生關係，至元封六年（前一〇五），漢廷復娶以細君公主，從此成情誼爲親密。然却因

此觸匈奴之忌，屢次出兵侵擾，至宣帝本始二年（前七二），漢依烏孫請求，發大軍十五萬前往討伐，大敗匈奴，生擒四萬餘口，獲牲畜七十萬頭，自此匈奴勢力大衰，無復再有寇邊力量。這是漢廷在西域諸國中用兵最成功的一次。

二、經過這次戰役後，漢廷在西域的權威始告穩重，而匈奴則相對地日趨衰弱，至宣帝神爵三年（前六〇），其管領西部的月逐王投降漢廷，由此匈奴對西域的控制力量益見微弱，而其內訌的鬥爭亦日見劇烈，嗣後呼韓邪王亦歸順漢廷，而整個的西域便為漢廷所控制，終西漢一代沒有重大的紛擾了。

以上所述，為西漢一代經營西域的概略情形，以下所要述的，則為東漢。東漢之經營西域，則是到明帝末年才開始。原來漢廷的對外控制力量，自元帝以後即漸趨鬆懈，王莽當政的時期，漢在西域的官吏怛欽王驥等先後被殺，由是中國與西域的關係為之斷絕，光武中興以後，其施政方針，一以保護安民為原則，不顧將民力財力，消耗於對外經營，甚至於拒絕西域諸國求徵郡縣之請，由此其與西域關係，始終未能恢復，一直到

明永平十七年（七四），由於討伐匈奴之故，才重遣班超出使西域，而東漢一代之經營西域事業，亦即完成於這位使臣之手。

起先是漢與西域的關係中絕後，匈奴的勢力，日捲土重來。而現在的哈密吐魯番一帶，以土地肥美，宜於農耕，尤為他的中心力量所駐地。這一帶地方，與河西緊相接壤，僅有玉門之隔。匈奴既盤據其間，便不時侵入河西，遂使漢廷為保河西各郡縣的安全計，不能不向西域用兵，至永平十六年，乃由竇固耿忠率兵出塞，而班超之使西域，則係由竇固所委派的。

在班超未出使之前，西域諸國，大抵服屬於匈奴。當超初抵鄯善時，其王以為匈奴劫持之故，待之禮貌甚疏，超因指揮其領從吏士，斬匈奴使臣，然後弟善王歸於漢使，威震，才肯俯首歸順，這是他在西域樹立聲威之始。由此遠道大戈壁的南端，前往于闐，疏勒諸國，這些國家皆願投誠漢廷，遣子入侍。由此西域南道諸國，便復與漢廷恢復關係。計其斷絕的時間，前後六十五年。

由於南道諸國的降附，而資固的軍隊，復已收復車師一帶地，於是漢廷乃於永平十七年，恢復西域的都護與戊己校尉制度，並派兵於車師一帶屯田，一如西漢故事。然至第二年，匈奴即大舉來攻，都護陳睦與副校尉郭恂先後被殺，因之前功盡棄，而漢廷且有完全放西域之議。其時班超方在疏勒，本已奉詔回國，以迫於吏民的懇留，不忍棄散，乃仍留鎮其間。當時後方已無接濟，而匈奴的勢力又極強悍，班超乃攜發已降附的十萬統勦兵，先後攻下龜茲，焉耆，莎車，又復招致烏孫，破大月支的兵，至此漢威始震震於西域，而諸國無不俯首投誠。到和帝永元三年（九一）漢廷乃任班超為西域都護，一直到永元十四年（一〇二），他以年老力衰，才重返國門，總計其留居西域的時間，前後二十八年，一生精力，完全貢獻於對外經營，而其經歷，又極艱危困苦，這種精神是值得後人景仰的。

班超回國後，其繼任者任尚，以處置失宜，西域諸國，又相率叛變，因之西域與中國的關係又復斷絕，其後漢廷任用班超之子班勇，再度經營西域，雖一時之間，曾將在

烏孫、烏茲等國聯力，先破狹惲，然以漢廷內政腐敗，閭宦當權，致班勇終不能完成其功業，且罹無恆的罪名遭受處分。此後漢政更為混亂，桓靈以後，延羌蟠據河西，河西雖道且為之不保，西城便完全放棄了。

在兩漢經營西域的經過中，還有一方面也應該述及，那就是漢廷與西羌的關係。我們知道，河西四郡，是當時的國防前線，通西域的要道，因此漢廷為欲保障對西域交通的安全，即首先重保護這孤懸西邊的河西四郡，這四郡的北面是匈奴，其南面即氐羌族根據地的河流，基於此種自然形勢，於是匈奴便時與氏羌合作，脅擾河西四郡，以切斷漢與西域的交通線，這在當時的經營西北事業中，其妨害是很大的。

氏羌族即秦以前的西戎，這一部族，為秦所驅逐後，一部份由其酋長烏丸受封東都，退至賜支河曲西（即現在的青海），其後子孫支繁葉茂，至西漢時便大盛，遂嘗與北匈奴的匈奴連合，侵擾河西，漢廷之遂立河西四郡，其目的即在隔斷匈奴，然而侵擾之禍，始不聞而停止。其後羌祖允國、燭牛世等先後擊破，并駐軍屯田，長期鎮守，疆道得

1

2

3

第三節 兩漢對西北的施設與其影響

中國的領土，也同中國的民族一樣，是逐漸擴大的。其擴大的經過，兩漢要占一個極重要的關鍵。這種情形，前兩節已敘述過了。從以上兩節的敘述中，可見現在廣大的西北，都是兩漢所力征經營之地，而且有一部分疆土，還是在這個時期收入版圖。然而這一點，並不完全足以表示兩漢對西北的開發，祇不過是表示其對疆土的擴大而已，究實言之，則擴張疆域，祇是為開發的第一步，其第二步，應該是就其所擴大的疆域，再加以政治的管理與經濟的施設，這就是本節所要述及的。

從來一個國家對於他所新擴張的領土，在政治上要不外於兩種管轄辦法，一是完全變更其政治組織，以其取該下國領土的一部份，一為保存原有的政治組織與制度，容許當地民族以極寬泛的自治權，不干涉其內政，祇管束其軍事與外交，使其消極的不為本國的危害，積極的作為國防的屏蔽而已。以漢代統治西北的政策言，其對漢南與河西，則是採用前一方法，今建郡縣與內地一同治理，其對西域，則是採用後一政策。這些，

地方，本國屬新闢的領土，而統治政策之所以如此區別者，乃是實際情形不同之故。蓋遼南本屬燕趙舊壤，生息於其間者，雖不無匈奴，然華夏民族尚屬不少。至秦始皇的武力到達其地時，匈奴並已悉數北徙。始皇因於其地創四十四縣，調內地矯戍充實其間。後雖重被匈奴侵入，要亦不過是華人與匈奴雜居而已，故至漢代收復其地時，以其居民本多漢人，自可以施以與內地同一的方法管理。此外河西四郡，雖屬新闢領土，然原來棲息於其間的大月支人與烏孫人，業已移數西遷，新的人口，乃完全由内地移去的，自小可採用與內地同一的方法施治。惟漠北與西域則不同因為這一帶地方，雖然曾被漢廷的武力征服，但棲息於其間者，畢竟不走漢氏，如大宛以東皆漢以同的治理方法，則必扞隔難通，這是漢廷對西域所以祇視爲屬國而不作爲本國領土的一個理由。

此種對屬國的控制方法，具體的有下列幾種手段。

第一是懷柔手段，招降各部族中的酋長，使其前來降附。漢廷對於北羣降附的酋長，不獨不加凌辱與殺戮，而且寵以官爵，授以封號，授以權力，使仍統治其部衆，長爲

中國外藩。如元狩二年，（前一二一）渾邪王率所誅四萬人來降時，漢廷即封渾邪爲萬戶侯，並封其隨從部將四人爲列侯；復分別安插其隨從部衆於隴西，北地，上郡，朔方，雲中五郡，因其故俗，分級統治，爲五屬國。嗣後神爵二年，（前六〇）日逐王先賢降漢，漢封爲歸德侯。甘露二年（前五二）渾邪引衆歸降時，漢廷對之，禮貌極爲優隆，入謁時，稱臣而不名，就邸長安，賜酒章華宮。後又遣其歸國，重領部衆。凡此種種均爲懷柔手段的實施。此項手段所收的效果，消極的是分散其抵抗勢力，弭除其反對的心理，積極的，是利用其力量以制禦異族。如在武帝時對外曾立大功的大將金日磾，即爲匈奴休屠王之子，降漢以後，尚主封侯，而日磾對漢廷亦始終效忠，史稱其“勑功上將，傳國後嗣，世名忠孝，七世內侍。”是漢廷對異族降王待遇的優厚，即其明證，而其所以能開拓廣大的疆域，亦即得力於此。

第二是扶植視漢政權：漢廷之對西北各異族雖亦不時加以武力征討，然征討的目的，不在於消滅其政權，乃在於制御其使不再行使擅而止，故待至其抵抗力已弱自願服屬

時，即扶植其使能存在，並加以封號官職，使其在形式上接受漢廷的統治，或為服屬於中國的臣民。其官有驛長、城長、君、監、吏、大祿、千長、百長、都尉、且渠、當戶、將、相、侯等名稱。此種官職，據曾國吾氏在中國經營西戎史上的統計，西漢一代受此官職者，共三百七十六人。⁶此外凡漢廷武力所加之地，其酋長始終表示反抗或屢降屢叛者，賜廣漢前王，另於其親支中，選擇親漢的適當人物以為新王，受漢節制，如傅介子之斬樓蘭王以立其弟尉屠耆，班超任疏勒之殺龜茲人所立之兜題另立前王之子忠，平定焉耆後之冊立前在漢為質之元孟，與夫郅支單于為甘延壽所誅後，呼韓邪之回國主政，即其例子。

第三為保護安全：原來西域諸國，皆屬弱小民族，本無自存的力量，如不受治於漢，即會遭匈奴的蹂躪虐待，故自漢廷的力量到達西域後，若輩大部份均自動降附，其有少數反抗的，亦不是他們本意，而是迫於匈奴的威脅，求擺脫而不可能，惟其如此，所以漢廷對於這些降附的小國，即注意其安寧，遇有內難，即代為調解，倘遭外力

侵略，則出兵援救，使得這些國家，認為漢廷乃是他的保護者而不是他的壓迫者。如烏
超在西域時，曾已奉詔返國，而且已由疏勒到了焉耆。祇因沿途吏民深懼匈奴的入侵，
泣懇其存留，不得已乃又轉去，於此足見當時西域諸國對漢的統治，是樂意接受的。這
也是他經營西域所以成功的原因。

第四為駐軍控制：漢廷之經略西北，其目的不在於作經濟上的掠取，祇在於策國防
的安全，為策國防安全計，則平服以後，長期的駐軍控制，乃為鎮壓其反側之必要手
段。起先是武帝時平定伊吾庭，車師一帶後，即將敦煌以西至羅布泊這一線的道路，建
設亭障，而輪台、渠犁間皆有屯卒數百人，置使者都尉領護，以保護往來使臣的安全而
供給其需要，這是西域駐軍的開始。至宣帝神爵三年（前五九），復遣衛司馬使護鄯善
以西諸國，嗣後隨軍事勢力的深入，更擴大衛司馬使的管轄範圍與權力，分護北道諸國
的最高長官，相當於內地的郡守。都護的主要的職務，是監護諸國，防止外力的侵擾，

遇有侵擾之事實發生，則除指揮所屬駐軍外，並調遣諸國出兵援救，萬一力不足以平亂時，則請內地發兵援助。在都護指揮統轄之下的，除副校尉，丞，司馬，校等佐治人員外，尚有管理屯田軍卒的戊己兩校尉，遇有軍事行動，此種屯田人等，即由捍衛邊疆的士卒，這是漢廷在西域設官駐軍的機略情形。此外漢廷在其他邊徼地方，亦推行駐軍制度，如在益州部則置蠻夷騎都尉，在幽州部則置烏桓校尉，在涼州部則置護羌校尉，其組織與職權，皆與西域都護大致相同，而涼州地屬西北，其安危尤與西域有關，這是前節所述過的。惟就西域都護制度言，其所統率的軍隊數並不甚多，又孤懸萬里之外，一遇營耗，從內地出師援救，往往遠水不救近火，因之時廢時設，至東漢末年，遂將都護廢置，僅設掌管兵馬的長史，其監督西域諸國之權，統於敦煌太守，從此西域遂形同放棄了。

第五為和親：所謂和親者，即藉婚姻的連累，使彼此感情趨於密切，而民族的同化亦由此而開長端。本來華夏民族之與異族通婚，在春秋時已開其端緒，如姬妾二姓之誼

代漢室，唐懷王之娶歌后，晉獻公之娶驪姬，雖有見於記載之最早者，如以漢代與外族的關係言，則尤以尚公主為政治上的拉攏手段，最早的是漢高祖被圍於白登，曾以宗女或女為單于閼氏。文帝六年（前一七四），亦遣宗人女弟主為單于閼氏。此後之所以宗女或宮人許婚異族者：一為元封六年（前一〇五），以江都王建女細君公主妻烏孫王昆莫。劉後復以楚王戊之女解憂公主妻昆莫之孫岑陬，岑陬死，其嗣王翁歸靡與岑陬之子泥靡，均為楚王，是烏孫與漢固世通婚姻，歷數代而未止。一為竟寧三年（前三三），以宮人王嬃字昭君者妻呼韓邪，均為和親政策的實施。此項政策，如果以現代意識去批評，自然是違背了人類的自由意志，但在當時的政治與文化上，却確實的收到效果。據漢書所載，後來烏孫之始終順漢廷，抵抗匈奴，即頗適應公主之常與漢廷通消息，固得以及時援救之故。不特此也，其後烏孫王尋貴，以得為細君女婿之故，遂自以為得與漢室外甥結婚，不勝欣喜，於是康元年（前六五），曾偕其妻（即細君公主之女）入朝，歸國以後，其禮樂、衣裳、制度，即一切倣效中國，並受胡人譏諷，謂其「城非廬，馬非

馬，若驅茲王，所謂蟲也。」從這一有趣故事中，我們可以想見中國文化之傳播於西域，與和親政策是大有關係的。

以上所述，這是漢廷對西北各部族在政治上的連帶手段與統治策略，所更要述說的，則為其實際施設。就這一點言，則最主要的，是屯田制度。

屯田的影響於後世，是經濟上農田水利的開發，而其初期的動機則是軍事的。按『勑兵而守曰屯，以兵耕田曰屯田』，這是就字義的解釋，而知其意義的。俗語說『兵馬未動，糧草先行』，一可見精明的維持，乃軍隊的命脈，然西北一帶，向為遊牧之區，塞草黃沙，四野茫茫，玉門以西，尤為內地隔絕，運輸不通，一旦出軍長途遠征，其食用是不能不賴內地接濟，而就地屯墾政策，實為解決此問題之必要手段。起先是漢文帝採納董仲舒的建議，於長安，上郡，北地，隴西等處，興修水道，建立城邑，築治廬舍，貸給耕牛種子農具，復以免罪免役賜爵種種方法，勸導內地人民前往邊區耕種，這是屯田政策的開始。嗣後開闢河西四郡，更以強制手段，遷徙內地人民前往塞邊，迫使耕種。

威力達於玉關以西時，此項屯田政策，更廣泛的推行於西域，並特設屯田校尉以督率屯民。東漢以後，又於哈密伊吾盧設宜禾都尉，於柳中（即今吐魯番魯克沁地）置戊己兩校尉，由其管領屯民官吏之陸續增設，可知屯田區域之日廣，而屯田人數之日益增多了。

至其實際從事屯耕之地，即據中國經營西域史作者的考訂，計有：（一）渠犁（今庫爾縣西南），（二）輪臺（今輪臺縣），（三）伊循城（今婼羌縣），（四）車師前部（今吐魯番），（五）柳中城，（六）高昌壁（今吐魯番哈喇和卓），（七）金蒲城（今孚遠縣），（八）烏孫赤谷城（今伊斯色克庫爾東南），與哈密等處，足知現在的新疆境內，凡屬宜於農事之區，均為漢人所開墾了。

此種屯田政策，同時還推行於現在的青海。起先是宣帝時，趙充國向朝廷建議，謂欲制服羌人，惟有從事屯田，漢廷採納其議，此即湟中（今西寧）屯田之始，嗣後至東漢時，又有上官鴻開墾歸義建城屯田二十七城，候期復開墾東西郡屯田，於是犁田區域更廣，而河湟已普遍的從事耕種了。

緊隨着屯田事業以俱來的，則為興修水利，這也是從文帝時開始的。最初是開渠渡口，灌溉農田千七百頃。武帝時，對於西北水利，更完成了三項大工程：一為依大司農蘇敬時的建議，引渭穿渠，以達於河，其徑長達三百餘里，受其灌溉之利的達萬餘頃，此渠徵調役數萬人，歷三年之久才告完成，則其工程之大，可以想見。一為開擧河邊荒地五千頃，並引汾水黃水開渠，施工時，役亦達數萬，雖其所舉田畝，後因黃河改道，完全廢棄，然其規模的宏大，是可欽服的。一為開鑿龍首渠，乃是引洛水以達商顏之麓，發卒萬餘人，歷十餘年而後完工，其所浸溉的田，達萬餘頃。一為引湟水穿渠二百里，溉田四千五百餘頃，稱為白渠，亦為西北重要渠道之一。要之，漢代之屯田政策，其動機雖為供給軍糧，而田地的開墾與水利的興修，實於整個西北地利的開發，起了極重要的作用。其功效不祇表現於軍事，還是可以斷言的。

此外更有一事可述的，是因西北的開發，所及於中西文化的影響。我們知道，漢廷的兵力，曾達葱嶺以西的中亞細亞，又班超使西域時，曾遣甘茂西使大秦，以為大秦所

阻，始行遞返，據近人考證，大秦即歐洲東南境之古羅馬帝國，大海即波斯灣，是知其聲威已發及於歐洲東南部了。同時自西域交通後，中國與西域商人的往來極為頻繁，長安市上，時有波斯商人的足跡，而中國的絲織品，亦遠及於葱嶺以西。由於此種使臣，軍士，商人的往來，於是中西文化便得到一個接觸的機會。因為這些人的足跡到那裏，即連帶的將其本國的生活習慣傳播到那裏，彼此互相接觸，當然會起一種互相交換的作用。同時從商品的製造中，更可以看出其文化的實際表徵。據史書所載，西域的樂器與植物種子，如苜蓿、葡萄、石榴、胡瓜、胡葱、胡豆之類，有許多都是從西域得來，而中國的蠶桑與耕作方法之傳越於天山南北，更為毫無疑義。除此有形之物外，中國與印度學術思想的交流，也是從這個時期開始，此尤為西域交通的開發，所致於文化上影響之最顯著者。總之，漢代的開發西北，不祇是使中國的生存領域大為推廣，而且是為後來中西文化的溝通植其根基。

第三章 隋唐之經營西北

第一節 長期混亂中西北之殘破與衰落

漢室的統治傾覆以後，繼之以三國之分裂與五胡之侵擾，再續之以南北朝的對立。在這前後三百六十年間（二三一〇——五八一），就政治的狀態言，是中國最混亂的時代，就民族發展的情形言，則是中國最衰落的時代，在這一期間中，人為力量所及於西北，自然狀態的影響，不是正面的開發，促其向上升長，乃是反面的加以蹂躪與破壞，使其萎縮衰落。所以這一個時期，實是我民族開發西北史上一個逆轉的時明。然而為明瞭我民族對於開墾西北演進程序之全貌起見，則此種逆轉的情況，也是應該述及的。

漢帝之流亡的傾覆，也同歷代各朝一樣，首先是民族的團結力瓦解，羣雄割據的勢力大肆猖獗。此種割據的羣雄，最著稱者，有如下列：（一）曹操據兗州；（二）劉備據豫

州；（三）呂布據徐州；（四）袁紹父子與其弟彌，先後據冀、幽、青，並四州；（五）公孫瓚與公孫度據幽州；（六）韓遂、馬騰、朱儁據涼州；（七）劉焉與張魯據益州；（八）劉表與張繡據荊州；（九）袁術與孫策據揚州。總之，當時統治的中國，完全被這十幾位英雄分割了。後來互相兼併的結果，演成為三國的鼎足而立，再演成為司馬氏的統一。然而此種統一，僅維持一個很短的時期，由於內部的互相摧殘，便引起了五胡十六國之亂。五胡是一個概括的說法，分析言之，則有（一）匈奴、（二）羯、（三）鮮卑、（四）氐、（五）羌等五個部族。就其附漢之權言，則屬於匈奴者，爲漢（即前趙）北涼，夏三國，屬於羯者，有後趙一國。屬於鮮卑者，有前燕、後燕、南涼、西秦、南涼等五國。屬於氐者，有成漢，前秦，後涼三國。屬於羌者有後秦一國。再加漢人所建的前涼、西涼、北燕三國，便是十六國了。這十六個割據或繼後先迭起，擾攘百一十五年（從三國四劉淵稱帝至四二九恭帝被弑），便是南北朝時代。南朝的漢族政權，其更換了四姓，北朝的鮮卑族拓跋氏與宇文氏，內部亦時分時合，一直到楊堅出來，才結束這混亂局面，重歸漢族。

碑一。

根據上述，我們可以知道，在這個時代中，真是所謂「人人稱帝，個個稱王」，一切都憑武力以作解決，故政治上的無秩序，是已經達到了極點。在這種無秩序的狀況下，便演成幾種形式的戰爭，最主要的是漢族與異族的搏鬥，其次，則為漢族內部的自相殘殺，最其次是異族與異族間的相互吞併，總之這是一個人類大屠殺的時代，孟子所謂「爭地以戰，殺人盈野，爭城以戰，殺人盈城」，這就是一個最恰當的形容詞。更可注意的，是此種大屠殺的慘劇，最初是由西北部的涼州軍閥董卓馬騰，韓遂等出發，而後來的五胡十六國之亂，又以中國整個的西北為表演場所，因為羌、胡、氐、羌與鮮卑，羌不獨大陸上都是屬於中國西北的異族，而且他們所割據的地方，主要的均不出於現在的甘肅，陝西，陝東，冀東山西，河北，河南等省。故在這幾年，中國固然遭遇被騷動，但被破壞得最厲害的，則是西北。

我們不能根據現在的情形，來對中國地理上的經濟與文化狀態下判斷，就現行的統

漢文化情形看，顯然是長江與珠江兩流域比較更河流邊為發達，但如果就歷史的演進看，過言，則長江流域的開發，是在晉代開始，而珠江流域，則為期更晚。現在的太湖沿岸，為全國土地肥美財富集中之區，然這一地帶，乃春秋時的吳越，吳越之收入版圖在西漢初年，其產業之發達，遠不及西北，故史記貨殖列傳中有一楚越之地，地廣人稀一之語，相反的，則當時的遼河流域，實全國產腹地帶，故史公謂「關中之地，於天下三分之一，然量其富，什居其六。」於此可見西北在經濟上地位的重要了。再以文化言，梁任公曾發表一個縣史人物的統計，證明在正史各傳記中的人物，東漢以前，大抵屬於西北與黃河下游的齊魯，江浙已不過百分之六，兩湖與江西等處，則更屬寥寥無幾，則西北文化之較東南為高又可知矣。

然而此種情形，一至魏晉之交，即發生一個極大的轉變，而其轉變，是以漢末的華雄混賊附其端緒，自西北漢族，因受戰亂的影響，在關中無法立足，乃相率沿漢水下游，以向長江流域移徙，於是遂成西北衰而東南盛的趨勢，關於此種情形，史傳中有如

不約記載：

(一)三國志衛凱傳載：「關中皆殷之地，原遭荒亂，人民流入荊州者十餘萬家。」

(二)後漢書劉玄傳載：「青徐士庶避黃巾之亂，歸劉玄者百餘萬口。」

(三)後漢書董卓傳載：「李催郭汜相攻長安，城空四十日，強者四散，弱者當食，二三十年間，關中無復人蹟。」又謂：「當時物價昂貴，穀一斛五十萬，麥豆二十萬，人相啖食。」

(四)三國志張紹傳載：「是時天下戶口，十裁一在」。同書陳羣傳載：「今喪亂之後，人民至少，比漢文景之時，不過一大革。」

從上面這些記載中，可知關寧一帶，在漢末羣雄之亂中，所受殘殺蹂躪的厲害，與夫人民被迫向南遷徙的衆多。這一帶地方，本來早就有匈奴與氐羌雜居，現在漢人既相率逃亡，那末其所空出來的土地，當然會被塞外的異族乘虛侵入，因之現在的綏遠、山西、河北、即當時之所謂朔方、雲中、石原、定襄、太原、上黨、西河等郡，便完全被

爲西北異族所有了，因爲這一帶土地在事實上之以爲異族佔領，於是曹操便有借復九州之議。這一動盪的真實意義，即是想把那些已爲異族沒佔的邊郡索性放棄，其有少數尙居邊郡的漢人，則強其移至一處，以便管束保護。如建安二十年（二二五）之併省雲中，定襄，五原，朔方四郡爲新興郡，即其明證。如果當時不是漢民逃亡，致邊地人口稀少，又何至將四郡合成爲一郡呢？這是很可以看出的。這樣一來，疆域自然縮小，而兩漢所力征經營而來的西北，便無形中爲異族所盤據了。

這些盤據於西北土地上的異族，起初還祇是對中國作慢性的潛在的侵略，但經過一個個養生息的時期，其勢力便日漸擴充，至晉惠帝以後，又適逢中國這次發生內亂，其對外控制力大爲削弱，於是那早已盤據於西北的匈奴氏羌，其侵略行動，便由潛在以趨於表面化，這可舉五胡中最先發難的劉元海（本名淵，唐人避李淵諱，改稱元海）之起事經過，以證明之。晉書云：

「惠帝失政，流謫蜂起，元海從祖故北部都尉左賢王烈宣等竊議曰：『昔我先人

，與漢約爲兄弟，憂秦同之，自漢亡以後，魏晉代興，我單于雖有虛號，無實尺土之業，自諸侯王，降同編戶，今司馬氏，骨肉相殘，父子兄弟，自相魚肉，此天厭晉德，授之於我……天與不取，反受其咎，願單于勿疑。」元海曰：「善……夫帝王豈有常哉，大禹出於西戎，文王生於東夷，願惟德所授耳。今見（現）衆十餘萬，皆一當百十，戲行而挫讎首，猶拉朽耳。」

在此一動機之下，劉元海遂於永興元年（三〇四）由離石起兵，初陷太原，繼陷平陽，終陷洛陽，至建寧四年（三二六）劉曜又破長安，前後十三年之間，山西，陝西與河南西北部的土地，遂完全被其佔領，此後各部族豪酋紛起，稱帝稱王，而整個的西北就不止事實上爲異族所侵占，連名義上的收復，亦非我所有了。

當劉元海尚未發難之前，晉室內部，已經連續不斷的發生了十幾年的內戰，混戰的中心，又大抵不出於長安洛陽附近，這已經使西北陷於民不聊生了。迄至劉元海起事之初，唐安、涼寧、遼寧、盤據的西北更遞遭一次，生產事業之被破壞，是我們可想見的。故

據晉書孝愍帝紀所載，當劉曜進攻洛陽時，京師已發生嚴重的饑荒，斗米值金二兩，人民大半死於互相啖食之中，連皇帝也沒有飽飯吃，祇能賴麴允所進貢的少數麴麩和屑爲粥充餓，則一般人民之無法生存，是可想而知了。

是時西北漢族，完全失其政治力量的保護，聽受於戰勝者的壓迫與屠殺！此種屠殺，其為狀之慘，僅舉以下幾下例子，即可以概其餘。

(一) 永嘉五年，(三二一)四月，石勒率兵南下，於苦縣寧平城(今河南鹿邑縣東)大敗晉兵，晉兵被其圍射，十餘萬人，相踐如山，無一得免。又劉曜部將呼延晏寇洛陽，晉兵在河南遂遭敗挫，死者三萬餘人。至洛陽陷落時，被兵縱火焚掠，士民死者三萬餘人。晉室宮廟官府，完全被燬，陵寢完全被掘。這是見於通鑑記載的。

(二) 此種屠殺，不祇是交戰時期一種無秩序的狀態，更可注意的，乃是秩序恢復後一種有計劃的行動。這可舉下一事實以證之。石季龍曾根據沙門吳進的報

告，謂胡運富衰，暫當復興，宜苦役吾人，以厭其氣。石龍遂發男女十六萬人，車十萬乘，遷土築華林苑及長城於鄆北。又每當行獵，其隨從人員，任意掠奪民間婦女牛馬，有違抗者，則加殺戮！復發二十六萬人，修洛陽宮，殺百姓牛十二萬頭。又發二十以下十三歲以上的幼女三萬餘人，強制的分配與兵士，民間婦女，畏受侮辱，均相率自殺！殺死者三千餘人！其執行此項掠奪婦女之官吏，以不力處死罪者，達五十餘人。

在此種情況之下，西北漢族之尙未因漢末羣雄之亂而逃亡的，自然祇有隨晉室政權的東移而向江淮流域移轉，這就是晉書王導傳上所說的『洛京傾覆，中州仕女，避亂江左者十六七。』這般從西北逃出的難民，起先是在長江北岸的淮河流域，後來石勒的兵繼續南下，淮河流城又不能立足，只得橫渡長江，向吳郡。毗陵，蕪湖，京邑，尋陽一帶，尋覓他們的逃難棲身之所，於是現在的江蘇，安徽南部以及江西等省，遂布滿了中州仕女的踪跡了。甚至有一部分跑得更遠的，還深入閩中，據若干記載所傳，現在福建

的林、黃、陳、鄭、虞、丘、何、胡八族，即是當時從西北的難民。這一點，在東南文化化的開發上，是一個重要的關鍵，而在西北，則是一個衰落的起點。

自從晉室東遷，漢族十之六七退出西北後，黃河流城這一塊廣大的土地，即整個的爲異族所盤據達二百餘年，在這二百餘年中，一方面在西北內部，是華雄割據，此與彼仆。他方面則東南的漢族政權，亦曾好幾次興師北伐，而且桓溫與劉裕均曾深入關中。

即在南北朝時期，亦始終未忘懷於收復故土，而北魏內部，又有東西魏之分裂，高歡與爾朱榮宇文周三系軍閥的相互爭奪。總之，在這個時期之中，戰爭之特別的頻繁，殺戮之特別的殘酷，破壞之特別的厲害又是可想而知的。而受此種殺戮破壞的影響最大的，復爲我西北失去了保護的漢族。所以到隋室統一之後，煬帝即曾不斷的舉行大規模的建設，從河北開運河，修宮殿，築長城，這雖然被後世加他一個好大喜功的罪名，而究實言之，乃是大破壞之後，所應有的適時而生的舉動。

在此一時期中，西北之衰落，不只於漢族之逃亡與戰爭的摧毀，更重要的，是西北

田土水利之荒廢。原來那些盤據在西北的異族，雖屬部落各殊，然所過的，均同屬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活，他們進入到中原這塊肥沃的土地後，還不大知道種植五穀，仍然沿用他們的舊習慣，把農田作為牧場。關於這一點，史傳中有如下的記載：

魏書食貨志云：「世祖之平統萬，以河西水草善，皆以為牧地。畜產滋息，馬至二百萬匹，橐駒將半之，牛羊則無數。高祖即位之後，復以河岸為牧場，恆置戎馬十萬匹。以為京師軍警之備。每歲自河西徙牧於并州，以漸南轉，欲其習水土而無死傷也，而河西之牧瀕滅矣。」

晉書載石勒上有云：「河西鮮卑日六延叛於勒，石季龍討之，敗延於朔方，斬首二萬，俘之萬餘人，獲牛馬十萬匹。」又謂：「使石季龍擊託候部扼咄噲於麟北，大破之，俘獲牛馬二十餘萬。」

又禿髮傉檀下：「叢遜侵西平，徙戶，掠牛馬而返。」又苻堅下：「叢客冲遜逼長安，整營城觀之……竇冲曰：「爾輩華奴」，正可牧牛羊，何為送死。」

由此可知，當時侵入西北的異族，大陸上都是遊牧生活，而漢代所舉殖的河西一帶土地，此時均化為牧畜之場，所謂「使馬牛豬羊配草於空虛之田，游食之人受業於賦給之賜。」（晉書東晉傳語），以致土地以不耕而日荒，渠道以不修而日廢，草木以益類的乾食而日萎。加之畜牧的生息，遠不加農業的優厚，因之人口之食物數量的限制而日趨減少，於是到隋唐時代，雖立都關中，然財賦所自出，不能不仰仗於江淮的轉運，而西北遂成為坐食之地。至唐室藩鎮之亂發生，江淮轉運之路，阻梗不通，而關中遂陷於大饑荒。王船山不明此種經濟上的轉變情形，乃責偏於唐室理財制度之不當，竭三吳以奉西北，致使北方人坐食而不力田，中原成為無實之土。實則唐室之所以竭三吳以奉西北者，乃正是因為西北經長期破壞之後，早已在經濟上生產與消費不能維持均衡了。（附註：這一段，是參攷鄧初民先生所著中國社會史教程而寫的。不敢掠美。特此註明。）

以上所述，是魏晉以迄南北朝這前後數百年中，西北的經濟與文化所以衰落的原因與現象。然而在這個時期中，也醞釀着兩種新局面的發生，第一是西北異族與漢族的融

各異制化，尤莫是存魏孝文帝屬行改革以後，其同化的程度更為加深。第二是因為西北異族長處於內地之故，致塞外土地，又有突厥族的崛起，而以前所侵入中國的羯胡氐羌，復不能不合力以禦外侮。由於前一點，遂使隋室得以不費多大力量即完成統一，由於後一點，便使隋唐在對外事業，又繼秦漢而為第二次的發展。因此從歷史的演進程序言，這一百六十餘年西北的衰落，乃是我漢族國威重振於西北的先行階段。

第二節・隋唐之平定西北

要說隋唐兩代之平定西北，首先即須將西晉南北朝時期，西北部族之發展情況，先述一個概略。

自司馬氏這一帝系的統治力量瓦解後，羯、胡、氐、羌與鮮卑這幾個部族，即風起雲湧的侵入到中國內地，這是前節所已說過的。這幾個部族，原來都在中國領土以外，一旦侵入內地後，其原來的生存領域，自然大部分空出來了。其所空出來的這塊土地，

漸漸地會被別的遊牧部族所侵佔，那也是當然的事。這些新侵入的部族，就其所佔領的土地言，均屬中國的西北，所以到隋唐時，又須舉兩漢以後，重新的來做一番平定西北的工作，就是這個理由。

這些新侵入我西北的部族，種類繁多，名稱複雜，分別列舉，是不勝其繁。但就其大致的情形說來，則其活動區域，同屬於現在的內外蒙古與新疆青海者，爲蠕蠕、突厥、鉄勒、吐蕃與吐谷渾。這些部族，除蠕蠕外，都是與隋唐發生接觸的。換句話說，即隋唐之平定西北，乃是以武力或政治力征服這些部族所造成的結果。

這幾個部族之中，最先佔據西北而與中國發生關係的，則爲蠕蠕。蠕蠕的血統，究竟是匈奴抑是東胡？現在還是個沒有十分確定的問題。我們所知道的，祇是他原是一個文化很低的部族。其名字的起源，乃是魏太武帝因他的無知狀態有類於蠕蠕，遂替他加上這個譙名，而後人便以這譙名呼之。不過這個部族的文化雖然很低，但在南北朝時，却佔有了整個的西北，“東抵朝鮮，西及焉耆，南鄰北魏，北越沙漠”，一皆是他的活動

範圍，授使了許多的部族，儼成爲西北霸主，一直到北周文帝時，才在突厥與北周的夾攻中滅亡，這是隋以前的事。

突厥爲匈奴別種，於西北遊牧族中文化特高，自有文字，故其史跡爲後人所知者特詳。這一部族，原居涼州，後爲北魏所敗，始逃至阿爾泰山，成爲蠕蠕部的鍛工，替他們製作戰工具。後以不堪其奴役壓迫之苦，始起而反抗。遂奪取其統治權，佔有其土地，從此日益強大，整個的西北，幾乎完全其所控制了。在其控制之下的，有鐵勒、高車、丁令、回紇、俟固、多寃萬、拔野古等族，而在隋唐時成爲他們的共主的，則爲阿史那系。

阿史那系，在南北朝中的土門汗時，即已興盛。當時正值中國內部南北分立，雙方都欲假借外力以爲聲援，爭與之聯絡，惟恐失其歡心，於是更助成他的強大與驕傲。迨陀鉢略可汗時，以土宇廣大，加以繼承權的爭執不能解決，乃成立妥協辦法，分立三汗，即（一）菴羅可汗，其治所在獨洛水，即今外蒙圖拉河；（二）阿波可汗，其治所在金山，即阿爾泰山；（三）達頭可汗，其治在千泉，即中亞特穆爾圖泊附近。而陀鉢略

自己則駐都斤山，即外蒙杭愛山，成爲這三部的總汗，而其分裂的因素亦種於此。

至隋室初年，突厥的勢力還是強大的，統一的。河鉢略可汗常指揮所部向中國入侵，後來由於隋文帝採用遠交近攻政策，遂使其內部自行分裂爲東西。西突厥之達頭可汗，最初與隋妥協。東突厥之河鉢略可汗，後以部屬分散，勢力孤危，亦歸順於隋，隋爲籠絡起見，曾先後以安義與義成兩公主，妻東突厥之突利可汗，並將其名字改爲啓民，由此終文帝一代，東突厥遂成爲隋室屬國，而西突厥以與中國相隔甚遠，復有東突厥阻隔之故，亦停止入侵了。

文帝以後，啓民可汗，對隋室還是始終恭順，後來以煬帝駕馭不善之故，態度忽變。大業十一年（六一六），曾一度圍帝於雁門，幸義成公主從中勸說，始解圍北歸，從此勢漸增大，態度橫橫，對中國不復以屬國自居。迨至隋帝國土宇分裂後，起自西北之羣雄，如劉武周，望帥都等，均無不對之俯首稱臣，想藉藉其力量以逐鹿中原。即唐高祖李淵起兵太原時，亦先與之妥協，並借助其兵馬，才得以勢如破竹的攻下洛陽，取

特帝立。從此以後，突厥對中國便儼然以上國自居，予取予求，毫無饑足，不滿其遺，即肆侵擾，於是自西北國防並毫無屏蔽，聽其為所欲為了。

此種局面，直至太宗初年，才獲得轉機。原來突厥的強盛，乃是由於能控制西北遊牧部族之故。然而以連年征戰不休，致使被其所控制之部族，不勝賦重役繁之苦。加之當時又復頻年大旱，牲畜死亡，遂使其國內發生嚴重的災荒，而各部族均紛紛發生叛變，更因此以引起其內訌。額利與突利兩可汗意見的衝突，貞觀二年（六二八），突利請救入朝，並表示願為內應，於是唐室乃乘此機會，於翌年遣李靖，李世勣等統兵出塞，大破突厥兵，俘獲二十餘萬，擒其渠首額利以歸。從此東突厥，勢力瓦解，諸部紛紛投降。唐因將所獲降人，安插於塞北各地，仍以其降王統之，至此現在的內蒙與寧夏甘肅一帶，始告寧靖。後來在高宗與武后兩朝，突厥雖仍時有叛亂騷擾，然大體上，東突厥的平定，總算在太宗時即已植其根基。

唐室實力向西化的發展，是逐漸擴張的。在進行平定東突厥的過程中，其與突厥族

另一支的鐵勒也發生接觸。鐵勒是一個總名，其內中包含着袁乾（即回紇），薛延陀，契苾羽，都播，骨利幹，多寃葛，僕骨，拔野古，同羅，渾，恩結，解薛，奚結，阿跌，白霫等十五個部落。這些部落，起先均臣服於突厥，受其役使，後以不堪其賦重役繁之苦，才脫離其羈絆而自立，突厥的衰弱，即源於此。這十個部落之中，以薛延陀與回紇為其領袖，因此這兩部與唐室的關係亦較深，現在且先說薛延陀。

薛延陀的根據地，是在漠北的鬱督軍山（今喀爾喀），自脫離突厥獨立後，即統制各部成為西北大汗。當額利與突利的勢力崩潰時，突厥餘部又受他的控制，唐室曾於突厥降王中，選立阿史那思摩為俟利苾，遣其重返漠北，統率餘部，以為薛延陀所阻，竟不能行使權力，廢然而返，則其勢力之強盛可知矣。然在這時期中，他所統制的各部中，又有一個強大的回紇起來了。回紇起來之後，薛延陀的故地為其所侵奪，因之勢力日弱，遂向唐室請求歸附，然暗中仍謀反抗，唐廷將計就計，乃遣李世勣等統大軍赴漠北，乘隙進擊，大破之，虜獲三萬餘人，降其酋長咄摩支，於是漠北鐵勒諸部回紇，拔野

古同羅，僞骨，多覽葛，恩結，奧蕊，跌結，渾，斛薛等十一姓，均攝於唐廷聲威，未經武力征討，即相率自動歸降。并依照他們的習俗，對唐太宗加一「天可汗」的尊號。復請於回紇以南，突厥以北，特建一道，謂之「參天可汗道」，在這條道上，設了六十八個驛站，備有馬匹酒食，以供應西北與中則的往來使臣。而那些部落，亦對唐室歲貢貂皮，以表敬意；從此現在的外蒙古，又服屬於唐了。這是貞觀二十一年（六四七）的事。

東突厥平定之後，唐室的威力，移向西域發展。這一方面所最先觸及的，為吐谷渾。吐谷渾原屬鮮卑族前燕建國者慕容廆的兄弟，以與慕容廆不睦，遂由遼西（熱河境內）沿陰山以至洮水以西，據有現在的青海以建立國家，後人便以他的名字作為國名。當南北朝對立時期，吐谷渾因僻處西陲之故，未參予中原鬥爭。至隋室初年，其至呂令，屬於隋廷聲威，自動的遣使入貢。後來隋煬帝竟意經營西域，以其地為西域門戶，非加以控制不可，乃於大業四年，（六〇八）出兵平定。於是陁若（西寧）以西，且末以東，

祁連以南，雪山以北，這一塊東西四千里南北二千里之地，皆爲隋有。其後煬帝巡邏西域，西域各酋長前往參謁，又獻河湟一帶的土地，隋因置西海，河源，鄯善，且末四郡，廣調兵額戍守，至是由漢室傾覆後，斷絕三百餘年之中國與西域關係，又從此恢復了。然隋室統治力量，不久即告瓦解，因此在西域的亂郡設戍，又復成爲曇花一現，一直到貞觀八年（六四三）以後，唐太宗始重遣段志玄李靖等，對吐谷渾作第二次平定，在這次的用兵經過中，適吐谷渾前王伏允爲部下所殺，唐廷乃另立其爲質於中國的鮮卑族人慕容順爲吐谷渾的酋長，至此吐谷渾始完全臣屬於唐，往來朝貢不絕。而唐室經營西域的道路從此打通了。

在如上所述的這一基礎之上，唐室之進一步的向西域伸展勢力，則爲平定高昌。高昌即現在的吐魯番，其與唐發生關係，在高祖初年，太宗貞觀四年（六三〇），其王鞠文恭一度向唐朝貢，然回國以後，因受西突厥的慘害，屢次與唐爲難，其目的在阻止唐勢力向西域的發展，以是貞觀十二年（六三九），唐不得已，乃向高昌發向鄧之師，首

先將突厥所派的援兵打敗，使其陷於孤立，然後再分兵攻下其境內的二十二城，唐因取其地以建置四州與庭州，劃分郡縣，設官治理，並設安西都護府於交河城，（吐魯番），留兵鎮守。作為經營西域的根據地。

自高昌抵抗失敗後，西域諸國，大抵均降附於唐，惟龜茲獨形跋扈，屢次侵擾服屬於唐之鄰近各小邦，於是到貞觀二十一年，即平定薛延陀的那一年，唐乃令鐵勒合門及突厥與吐谷渾等，組織聯軍，命阿史那社爾率領，分五路討伐龜茲。當時龜茲王阿利布失畢，亦率其領國之師五萬餘人，從事抗拒，然終為唐軍所敗，布失畢與其大將那刺，均成為社爾手下的俘虜，其國土則為唐廷劃為州郡，而將前所置為高昌的安西都護移鎮其地，惟仍立前王布失畢之子素稽為都督以統治其部民，唐所控制的不過軍事而已。

自高昌與龜茲兩國相繼平定之後，現在的新疆境內各部落，已對唐惟命是聽了。然在軍事的意義上，則當時唐室之對西域各小國用兵，其目的並不止於僥幸這些小國，而在於平服西突厥，以鞏固國防安全。為了實現此一目的計，於是繼龜茲之後，又兩

對西突厥的用兵。

西突厥所據者，爲漢朝的烏孫國故地，其疆界：「東鄰突厥，西接嚙韓，南流勒，北瀕海」。這一部落，自達頭可汗從突厥中分出自立後，逐漸強盛，至其孫射弩與統葉護兩可汗在位時，更開疆拓宇，北併鐵勒，西拒波斯，南接罽賓，東抵玉門，西域諸國，均對之惟命自聽。於是他爲保障自己在西域的領袖地位，便不能不指使那些小國抵抗唐室威力向西域伸張。然自高昌與龜茲相繼爲唐所平定後，其對各部落的控制力即逐漸削弱，而因疆土與龜茲高昌相銜接之故，其與唐室的正面衝突即從此開始。

起先是在貞觀十二年（六三八），西突厥內部自起分裂，成爲東西兩系的對立，東部爲乙毗沙鉢羅葉護可汗，西部爲乙毗咄陸可汗，每一可汗之下，又有無數的小部落，這些小部落互相鬥爭的結果，東部爲西部所併，於是西部的勢力驟增，東部力不能抗，其所屬各小部落，轉而投降於唐，希冀借重於唐廷的力量，以消滅他的仇敵而恢復其昔日的權威。然至貞觀十九年（六四五），東部的乙毗咄陸可汗，復爲添下所逐，投奔吐火羅。

於是乃冊立乙毗射匱爲可汗，思以政治力量加以控制，然無結果。至高昌與龜茲平定後，又封阿史那賀魯爲沙鉢羅葉護，仍然是採用政治上的控制策略。然賀魯的接受唐廷封號，乃是虛偽的，他的真實目的，是在於驅逐唐廷的力量於西域以外，而恢復其向日的權威，於是到高宗永徽二年（六五二），他又對唐室叛變了。

不過這次賀魯的叛變，其事勢雖浩大，但他所代表的，并不是全體，有許多小部落酋長，依然效忠唐室。其著稱者則爲阿史那彌射與樂莫兄弟。於是唐廷便利用這間隙，於顯慶二年，命蘇定方薛仁貴等，率同阿史那彌射與樂莫的兵，進討賀魯難抵抗甚力，然終於潰敗後被擒。唐因將其地，置崑陵灘池兩都護府，置兵鎮守。至此現在的新疆，遂完全服屬於唐，而其聲威且遠播於葱嶺以西，其後至咸亨元年（六七〇），西域雖一度淪於吐蕃，但至如意元年（六九二），又仍爲中國所恢復。

現在所再要述及的，則爲吐蕃與唐的關係。按吐蕃雖屬氐羌族，氐羌之與中國發生關係，爲期很早，而自漢代以後則更甚。然以前與中國接觸的氐羌，大抵爲出沒於龍右

河湟一帶的部落，而與唐室發生接觸的吐蕃，則其根據地屬於現在的西藏，這在開發西北史上言，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

唐室與吐蕃的關係，最主要而影響最大的一件事，是貞觀十四年（六四一）文成公主的下嫁吐蕃酋長樂宗弄贊，在這件事以前，吐蕃是屢次侵擾河西河湟，迄至成親以後，唐與吐蕃，才成為甥舅之邦，維持了一個長時期的和平，這於當時政治上的影響已經很大了。而更重大的，還在於因此便把中國的文化，傳播到西藏。據唐書吐蕃傳載，樂宗弄贊，以愛護文成公主之故，不惟一切將順其意志，而且自恥其習俗的鄙陋，特下命令改革，舉凡宮室建築的式樣，以及衣冠禮制，一切摹倣中國，後又遣派子弟，留學長安，接受中國教育。這都是於後來西藏文化的進步，以及漢藏兩民族盛情的聯繫極有關係的。

以上所述，為隨唐兩代開發西北的統略情形，至唐室中葉以後，對於西北的控制力量，雖不及以前的隆盛，故西域旋得旋失，然就大體言，則中國西北部之收入版圖，

要以此兩代之開發力為多，而更重要的，則為唐太宗與高宗兩朝。

第三節 唐對西北之統治與其影響

在這一節中，我們所要說明的，主要的計有三項。第一是隋唐之平西北各部族所以能成功之原因。換句話說，即隋唐在平定西北經略中，所運用的策略。第二是在平定以後所施行的統治政策，第三是由於中西交通之開發所及於中國後此之影響。茲且先說第一項。

中國歷代之武功以漢唐兩代為最隆盛，然漢代之對付西北各部族，是偏重武力鎮壓，故引起的反感很多，而用兵的時期特長。唐代則除運用武力外，還有政治上的種種策略，此種策略，主要是能恩威並用，不專藉武力以為控制，不時施以恩信使其心悅誠服，自願歸順。唐太宗嘗謂：「自古君主，對於異族，皆以夷狄視之，朕獨待之如一，故若茲亦觀朕如父母。」這是他的自述其對待異族的政策。的確，這並不是一極虛謬，而有

若干事實可證的。貞觀元年（六二七）突厥之額利與突利兩可汗，聯兵入寇，突厥已至消橋，朝臣均爲驚恐，太宗獨率少數侍臣，親赴前線，隔河與之對語。責以大義，致突厥爲其所折服，自動撤退。像這樣不戰而獲却敵之效，這是歷史上所僅見的。又是年十二月，突厥內部發生嚴重的饑荒，許多人都切他乘機出兵，以爲一舉即可使突厥潰敗，而太宗却不採用此種幸災樂禍的舉動，藉以完成其軍事與政治的企圖。甚至到第三年還特遣李大亮爲安撫大臣，運帶糧食，賑濟流亡在伊吾一帶的突厥族奚民，使其不致成爲餓殍。於此可見其對待異族之一視同仁了。即或不得已而出兵討伐，其目的亦僅在於使其降服而已，從未於既降之後，復加殺戮，即在戰爭中所擒獲的各部族酋長，如東突厥之額利可汗以及西突厥之智魯，於擒至長安後，不獨保全其生命，又覆賜以官爵。且於其宗族中，另行選立嗣王，以保住其宗社，如平定吐谷渾後之以慕容順為嗣王，平定西突厥之立韓皆亡繼絕往南可汗即其證明，凡此種種，均可以代表我民族聖哲相傳之民族政策，亦即唐代之所以能撫綏異族使其樂受我統治的一個理由。

其次，我們知道，對外用兵，最是一件勞民傷財的事，故秦始皇與隋煬帝的對外武
功雖極隆盛，然一則不二世而亡，一則且不能保首領，即漢武帝亦不能免於窮兵黷武之
譏。惟唐代則不然，自開國初年起以迄於高宗一代止，對外用兵之事，雖連年不休，而
財用却未嘗匱乏，貞觀一代，且以富裕著稱。米價賤至每斗不過三四錢。以是人民生計
豐裕，盜賊不作，一歲之中，斷死刑者，少至三十九人，是其民康物阜之狀，實空前所
未有。攷其所以然之故，實緣內政之措施得宜，經濟之籌劃有方，以是用兵雖繁，而民
力不困。其更重要的，則為軍制之特別優良。按唐代是採用所謂府兵制度，此種制度，
雖沿襲前代，而在太宗已大為改良。其具體的辦法，即將所有兵額，由全國七百三十四
府分區徵集，於秋後農餘之時，召集訓練，還有徵召，始奉令出發，故此等兵額，則平
時均為農民，戰時始為悍衛強場的士卒，不需費國家鉅額以去兼無事遊食之民。¹這是歷
代兵制中收效最大而用費又最有的一個辦法。唐代之所以能對外發生極大的威力，主要
的即收此種兵制的效果，而天寶以後，內亂之所以紛起，邊禦之所剝不安，亦都是由於

府兵被破壞的原故，這是史論家所早有定論的。

再其次，唐代之所以開疆拓宇，在民族發展史上建下不朽的勳業者，除上述外，還有一事也是應該述及的，那就是軍事策略的成功。此種策略，拿一句簡單的話來代表，即是所謂遠交近攻。遠交近攻，固然到現在還是軍政外交上的一種手段，但唐太宗則把這種手段用得特別靈活而巧妙，他首先所對付的，祇是東突厥，便與其他各部族連和，復以東突厥中之頡利與突利兩可汗之連繫拆散，待至突利降服後，始專力以對頡利，故能一舉成功，其後再進而向鐵勒，吐谷渾，西域乃至西突厥用兵時，均無不是採用此種按步就班的辦法。這是我們就前節的經過中即可知道的。此一策略在軍事上所收的效果，不祇於孤立敵人，使自己可以完成其各個擊破的目的，更重要的是可以借助於他人的力量以活我用，比如東突厥的平定，即以突厥的出力為多，而後來之對付鐵勒，吐谷渾與西突厥諸戰役中，不祇是征任將士，太祇為先已降服之西北各部族，甚至領兵大將，如阿史那社爾，阿史那步翼彌射兄弟與契苾等亦多屬各部族酋長，其真正由內地出征的

兵士，是很少的。而這些各族酋長與部民之所以甘願爲唐効忠者，乃是由唐太宗之能一視同仁，結以恩信，寵以爵祿之故。比如阿史那族中，有一名叫恩麻者，曾於從征遼東受傷，太宗至不惜親爲吮血，由這一點，即可見其愛護異族投降部將，實出至誠，並不虛偽的。

以上三點，均爲唐室平定西北之所以能成功的 reason。以下所更要說及的，則爲平定後所施行之統治政策。以這一點言，可以分兩方面說，第一是政治的管理，第二是土地的利用與開發。現在先說第一方面。

就大體言，唐室對西北所施行之統治政治，其主要的方針，是促進其與內地同化，而其辦法，則爲列府置州，使其形成為大唐國整個行政區域中的一個單位。即於武力平定各地之後，就其原來的區域，劃分府州，仍以其各地的王公酋長爲行政首領，不加變更，祇由唐室對此等王公酋長，加以都護，都督刺史等官名，使其在名義上成爲唐室的官吏，而實際上，則依然不損及他們的舊權力，這就是置府列州的具體施設。

不過就實際的情形言，此種新建立的府州，畢竟不過是一個名義而已，因為那些各地的王公酋長，表面雖接受唐室所加於他們的官號，事實上則依然是用他們的傳統習慣以統治其部民，而且其位置是世代相傳，與内地官吏之可以隨時升遷調補，完全受中央政府之约束管理有別。惟其如此，所以後來的史册中，為表明其與内地府州有區別起見，特加一名稱，謂之羁縻州。而其設府設州的意義，亦可於此編摩二字中見之。

此種稱摩州，名數甚多，就其與唐塞的關係言，其與内地接壤者，則分屬云關內、山西、陝西三道；其為五胡以西葱嶺以東者，則屬於安西都護府；其地居葱嶺以西者，則建置以後，實際上唐室並沒有去管理，以致地名稱也不十分清楚。總之其地點在内地相隔接者，其關係愈密切，相隔愈遠者，則關係愈疏遠，至多不過延綿而已，甚至連朝貢也是很少的。

“置府設州，其用意不過在於羁縻，羁縻未必是一個絕對有效的辦法，於是唐室爲鎮服各部族，又採用二種方法。其一是仍漢朝的辦法，設立都護府，以對于河西州

隨時施其指揮監督之權。此種都護府，為數有六，而屬控制西北者，則有下列四處漢南而設的。

(一)安平都護府：這是貞觀元年(六六四)由雲中都護改稱的。雲中都護府是龍朔三年(六六三)平定東突厥後所置。治設塞中，即今歸綏境內，這是為控制漢南而設的。

(二)安北都護府：起初是貞觀二十一年(六四七)平定鮮延陀後，置燕然都護府，龍朔三年，改名渤海，總掌二年，又改安北，其治所亦屢易，最後設金山

，即今科布多境內，這是為控制漠北而設的。

(三)北庭都護府：長安二年(七〇二)置，治設庭州，即今新疆迪化，這是控制天山北諸的。

(四)安西都護府：貞觀十四年(六四〇)平高昌置，後移設龜茲，即今新疆庫車縣，這是控制西域諸府州的。

其二是於邊疆險要處所，設節度使，以指揮軍事，應付倉皇事變。此種節度使，起於睿宗景雲以後，而至玄宗開元以後才為定制。為數凡千，而屬控制西北者八：

(一)平盧節度使：治營州，即今熱河朝陽。

(二)范陽節度使：治幽州，即今北平。

(三)河東節度使：治太原，即今山西陽曲縣。

(四)朔方節度使：治靈州，即今甘肅靈武縣。

(五)河西節度使：治涼州，即今甘肅武威縣。

(六)隴右節度使：治鄯州，即今儀伯縣。

(七)鎮西節度使：治龜茲，即今新疆庫車縣。

(八)北庭節度使：治庭州，即今新疆迪化縣。

自節度使設立後，都護之地位驟低。蓋都護為統制河西州、比較的含有地方政府的性質，而節度使則為中央軍事機關，權威自較隆重，加之節度使又手握軍符，兵力確

厚。最多的時期，十節度中，其有兵四十八萬人，馬八萬匹，以是都護之於節度，初尚平行，後則受其指揮調度。然節度以擁兵甚多，其設立之用意，固在捍衛邊疆，而其末流之弊，則漸成尾大不掉，至天寶之亂以後，便釀成方鎮之亂，終唐世卒莫能制，此則非創制者的初意所能預料了。

以上為唐室於平定西北後，所施統治政策之概略情形，繼此所欲述說的，則為中西交通之開發，所及於中國後此之影響。

本來中西交通，在漢代已啓其端，特漢廷聲威所及之地，不及唐代之廣，而就其關係言，亦不及唐代之深，加之自漢以後，中經數百年之亂離，不獨葱嶺以外諸國，與中國很少往來，即葱嶺以東各地，亦為異族盤據，與中國不大通聞問。是則唐室之重通西域，雖步武兩漢故迹，而就其絕而復續的關係言，實無異新闢中西交通的道路，故於後此的影響是更為重大的。

葱嶺以西諸國之與唐室發生關係者，主要的分為四個部分。一為帕米爾高原，一為

伊蘭高原，一爲土耳其斯坦，一爲印度。在帕米爾高原這區域內，當時曾有俱密，讙匿，護密，葱嶺，骨咄，這幾個小部落國，向唐稱臣納貢，唐即因其地以置府州，並册封其國王以都督刺史等官名。在伊蘭高原境內，其先後對唐室自動歸降的，主要的有吐火羅，波斯，帆延，陀拔斯單，謝處，勃律等六國，唐即因其地以置月支，大汗，條支，天馬，高附修鮮，烏鳳，悅般，奇沙，姑墨，旅獒，崑盧，至拔，烏飛，王庭，波斯等十六都督府，仍以其五爲都督。這些國家之所以歸降唐室，其目的在求保護，因爲當時在阿拉伯方面，有一個強大的回教國大食帝國興起，這些小國時受其侵略，於是便轉向唐與大食帝國之爭，最後這兩小國終於被大食帝國併滅，而其力量，且發展及於葱嶺以東的新疆境內，這就引起了回教的傳入東方了。在土耳其斯坦境內，則爲所謂昭武九姓地，即康、安、曹、石、米、何、史、火尋、戍地等九個部族，此外還有一個拔汗那部，都是服屬於唐的。其中拔汗那與唐關係最深，玄宗曾以宗女和義公主下嫁其王，故其事唐亦最恭謹。印度在唐書中謂之天竺，天竺是一個地方的名詞，內中包含的部落，有東

西南北中五天竺及罽賓與罽失密。貞觀二十二年（六四八），王玄策使其地，時值其內部發生政爭，中國使臣爲其酋長阿羅那順所俘，玄策因調吐蕃兵九千人往討，擒阿羅那順及其部衆萬餘人以歸，從此天竺各部，遂均服屬於唐，往來不絕，惟唐室並將其置府建州，這是與對其他各部稍微不同的。

自從這些國家都服屬於唐後，於是中西交通，又繼漢代之後，作進一步的發展而愈形便利。西域商人之前來中土貿易者，固往來不絕，而中國商人之赴中亞細亞，波斯，印度者，亦絡繹於途。由於使節與商賈的互相往來，遂使中西文化得有更多互相傳遞的機會，其屬物質方面者，則有中國養殖術與造紙術之流行西方，以及西方之棉花與熱帶法之輸入中土。其屬精神方面者，則爲中國經籍之爲西人所誦習，與夫西方宗教與音樂舞蹈之流傳於中土。據後人從所傳留的碑刊遺物上證明，知當時西方宗教之傳入中國者，除佛教與伊斯蘭教外，尚有祆教，摩尼教與景教。這些宗教，雖然有的已歸於絕滅，而在當時，實爲人類思想的結晶，在整個人類文化的進步中，是盡了推進作用的。就中

影響於中國文化更大的，則爲佛教經典的翻譯及中國與印度學者之相互往來，更使後來的中國文化發生極重大的變和作用。有人以爲，唐宋以後的中國文化，已不是純粹的儒家教義，而是滲有佛教的新成分在內，這是不錯的。由此一點，我們也可以知道，唐代的開通西北，其影響不祇是政治的，經濟的，同時也是文化的思想的。

第四章、宋元明三朝之西北

第一節 五代兩宋時期中國所受西北各部族之侵

唐以後的五代與兩宋，很有點同漢以後的魏晉南北朝相類似。魏晉與南北朝，是中國政治最混亂的時期，同時也是漢族民族最微弱的時期，而五代的混亂與兩宋之受西北異族侵略，實亦不下於晉室與南朝。就這一點言，歷史的進行，真像舞台一樣，隔一個時期，又把以前所演過的戲，搬來重演一次。現在我們不暇把這兩個時期的事實一一點的拿來對比，只就後一個時期混亂的發生與其演進經過略加述說。

五代的混亂，一言以蔽之，是中華民族，喪失其統治地位，而受制於西北異族中沙陀突厥部的宰割，然沙陀突厥部，復沒有統制中國捍禦其他部族的能力，於是遂變成五代十國的分裂與割據，以及此興彼作的異族崛起，而使中國的政治，在三百七十年（九

七一二七八）中不得安寧，這就是這一時期中，混亂所以發生的概要說明，至其演進經過，則應從較遠的時期說起。

所謂沙陀突厥者，原來是西突厥中的處月部，初居於天山北路，以其居地有沙漠，故謂之沙陀。這一部族，自西突厥亡後，先後服屬於回紇與吐蕃，後以不勝誅求壓迫之苦，始舉族內徙，依附於唐，唐將其部衆，安插於河東，即現在的山西境內，這是他發迹之始。當時的唐室，土宇分裂，一方面藩鎮擁兵稱雄，他方面又匪亂蠭起，中央政府失其控制之權，只得借重於外兵以平內亂，於是沙陀酋長朱邪盡忠與其子執宜，便為唐室所任命的將領，至懿宗時，以其平黃巢麻履之亂有功，遂父子俱掌兵權，並賜執宜之子赤心為李國昌，許其列入皇家族系，而其癟橫跋扈亦由此始。

唐室的統治權力崩潰後，由盜匪出身之軍閥朱溫建立政權，是即為五代中最初的梁室。然梁室所創建的政權，事實上僅據有現在的河南陝西以及山東一部分的土地，長江流域，則有好幾個割據政權與他同時並存，而且此一政權，僅維持了十七年，便為李國

昌的後裔李存勗所推翻。嗣後晉漢兩代，均屬沙陀族，此與彼作，互相爭奪，而以黃河流域之地，爲其爭奪場所。總之，在五代這前後五十餘年之間，長江流域，是爲軍閥割據，而黃河流域，則大體上是爲沙陀所宰割，其戰爭之頻繁與混亂之劇烈，是較南北朝時代猶有過之。

不特此也，當時的沙陀，一方面雖佔有中國西北部的土地，儼然政治上的主宰，他方面却無力抗拒另一異族——契丹的侵過，以保障黃河流域的安全。更可痛恨的是後晉的石敬瑭，爲了企圖奪取後唐政權計，竟不惜以燕雲十六州之地，（即現在的河北與山西北部以及察哈爾南部），拱手割讓於契丹。作爲助成其奪取政權的報酬條件，由於此一舉動，便於開運三年，（九四一）招致了契丹的深入內地，攻陷大梁（即今開封）毀滅了他自己的政權不算數，復連帶的使當時的中原人民，遭受一次極嚴重慘烈的兵禍，丁壯死於鋒刃，老弱委於溝壑，數百里內的財物牲畜，悉被那野蠻的契丹兵，在所謂五草縱火的行動下，毀損盡却。萬無無有。至於燕雲十六州之地，高祖德六年，（九五九），歷為

周世宗收復益津關至瓦橋關以南的瀛莫二州，然其他各州，則在前後五百餘年中，始終屬於異族，而且使宋室長在西北異族侵略威脅之中，這於後來的影響是尤為重大的。

五代的混亂局面結束後，中國的政權，表面上雖由漢族的宋室所統一。然而此種統一局面，自始即是薄弱的。南宋固偏安江左，即北宋亦始終未將黃河流域完全收入版圖。至玉門以西長城以北之地更繚長莫及了。依照歷代各朝的情形，總是第一代的君主，以武力削平內部羣雄，創立統一的規模，第二代與第三代的君主，向外開疆拓土，奠定統一的基礎。惟宋代則不然，太祖趙匡胤的武功所施，僅削平了長江與珠江兩流域一部分的割據勢力，不獨近在臥榻之側的北漢與西夏，尙屹然存在，即僅一河之隔的河北，猶爲契丹所盤據，吳越的錢俶與泉州的陳洪進，亦未削號歸藩，遂謂天下已平，遺藉杯酒以釋兵權，從此重文輕武，使宿兵老將，不能展其長才，有英雄無用武之感！此一舉措，雖然杜絕了唐末以至五代藩鎮擁兵之亂，而其惡果，則使西北完全失其屏蔽，國都所在地的汴京，便隨時在異族憑陵威脅之中了。

宋室初期的外患，主要的是河北方面的契丹。契丹雖屬東胡族鮮卑系，其初期的據地，在瀋水（今錫喇木倫河即今老哈河）之間，然在唐室末葉，即已發展及於中國北部，至五代時，其疆域已「西至金山（阿爾泰山），盤於流沙（新疆的沙漠），北至臘朐（克魯倫河）南至白溝」。自接收燕雲十六州後，更向河北與山西作進一步的深入，又復與北漢、西夏相連結，對宋室形成一種弧形的包圍。而最為心腹之患的，則是在其指揮卵翼下的北漢，這在它在地理上的形勢，正像一把刀插入宋的胸膛，使河北山東河南陝西幾方面都受其威脅。宋太宗為消滅此威脅計，曾好幾次出兵討伐，然因其後面有契丹援助之故，始能未能將太原攻下。太宗即位後，以吳越與泉州獻土，始於太平興國四年（九七九），又向北漢出師，預將其與契丹的通道切斷，北漢主劉繼元在糧盡援絕的困境中，才開城迎降。此一肘腋之患的克服，在宋室算是竭盡九牛二虎之力了。

然而宋室的力量畢竟還是微弱的，它所能倚仗者，只是北漢而已。一到第二年與契丹作正面接觸時，其弱點立即暴露出來了。初敗於今北平附近的高梁河，再敗於現存的河

北雄縣之瓦橋關。到太平興國七年，又命曹彬、潘美、田重進三路大舉北伐，希望收復燕雲，復爲耶律休格與耶律色珍所敗；有名的楊家將楊繼鄰父子，便於是役中陣亡於陳家谷（今山西朔縣南），自此說氣全消，未能繼續與敵北伐，而契丹則屢次進逼不已，至真宗景德元年（一〇〇四），契丹且大舉南下，汴京警耗頻傳，邊郡尤還是抵抗？竟成爲士大夫所攻擊，這就是所謂澶州之役，也就是宋室所遭受西北異族第一次的侵略與壓迫了。

澶州之役，在後來史論家的筆下，還把它算作宋室對外交涉中一次光榮的勝利，稱贊不置。然究其實際則可稱贊的，祇是寇準個人的鎮靜龍度，能使當時的局勢，由危險以度到安全。若就其經濟與結果言，則此次不獨未收寸土尺地之功，即其危險的度過與全的獲得，亦竭盡了屈辱的能事，而且每年還白白地奉送契丹以三十萬鐵帶（銀十萬兩，綉二十萬匹），才勉強的使其撤兵，獲得和平。大抵後人之所以稱贊者，不過是因為宋室在歷次對外交涉中，別無可以認爲光榮之事，不得已祇好把這次勉強的拉來算數。

自此以後，契丹遂視燕雲爲固有，且於周世宗所收復之瀛莫二州，亦視爲失土，到仁宗慶歷二年（一〇四二），便以此爲藉口的理由，向宋要求割關南之地，宋遣富弼往薊州交涉，復許增加歲幣金十萬兩綯十萬疋，合前共五十萬兩疋。而其慾壑仍未填滿，神宗熙寧七年（一〇七四），竟乘宋有事於西夏之際，重提割地要求，宋不得已，卒以河東七百里的土地與之，至此其爭執始告了結，此爲宋與契丹交涉的概略情形。

北宋初期的外患，不祇北面的契丹，西面的夏，也是很難應付的。西夏起於黨項，在唐朝末葉，其酋長拓跋思恭，以討伐黃巢有功，遂領軍符，形成爲一種割據勢力。宋太祖不予包容，未能將其剪平，以收復西北土地，還我漢唐舊疆。當時他的勢力尙極有限，未肆侵擾，太宗初年，且一度歸順，宋遂賜以國姓，以示寵絡，然仍據故地，而其勢力且日益推廣，把現在的陝西北部與寧夏，甘肅，綏遠，青海二萬餘方里之地，大部占領。兵額亦逐漸增多，最盛時達七十萬，而且勇敢善戰。於是至趙元昊時，便叛宋自立爲帝，屢向內地侵略，遂成爲西北極嚴重的外患了。

由元昊自稱爲大夏皇帝之一〇三八年（即宋仁宗寶元元年）起至一二二七年（宋理宗寶慶三年）末帝降於蒙古止，前後一百九十年，在這一百九十年中，不獨西北這塊廣大的土地，始終未入宋家版圖，而且在南宋以前，因爲宋夏壤地相銜接之故，其所受侵擾，始終未停止，尤以趙元昊時期爲甚。

宋夏的交兵，始於太宗初年，起先是太平興國七年（九八二），夏酋李繼捧入朝，宋嘉其功，授爲定難軍節度使，但其弟繼遷，則因受契丹慫恿，仍屢次侵邊，後來繼捧亦受其勾引，一同叛變，至真宗時，乃割夏、綏、銀、宥、靜五州地與之聯和。其弟繼遷爲蕃酋潘羅支所殺，其子德明繼位，始停止侵擾，邊疆得以暫告寧靜。然至仁宗以後，元昊又復大舉與宋爲難。宋不得已，乃先後以范雍、夏竦、韓琦、范仲淹等，駐兵於宋夏兩國接壤之處，任經略安撫之責，對元昊的侵略作積極防範。然范雍與夏竦，均先後敗挫，即韓琦范仲淹亦未建大功，尤以好水川（甘肅隆德縣）與定川砦（甘肅固原縣西北）兩役，宋所受損失最大，除士卒死亡不計外，整個六七百里內的人民廬舍，概被擄掠焚毀。

，趙至慶歷四年（一〇四四），雙方都精疲力竭，乃妥協言和。其主要的和平條件是：趙君吳服消獨立，對宋上表稱臣，而宋每年賜銀絹茶綵二十五萬五千，始停止兵鋒。這遇宋和約維持了二十年，到神宗熙寧四年（一〇七一）以後，夏人屢屢內犯，當時爲王安石在位，引用王韶爲經略安撫使，競急經營，謀一舉平定西北，然起初的進行確頗順利，隴右一帶，次第收復，然最後終於在永樂（陝西米脂縣西）城大遭敗挫，死亡至六十萬人，惟是時宋力雖凶弱，然夏亦疲敝不堪，乃於哲宗元符二年（一〇九九）又復舊和，較前第一次和約中的原狀，在戰爭中所損失的生命財產，算是白白地犧牲了。此後宋與西夏，其力量均逐漸微弱，雙方雖因疆界與通商問題，仍不斷有小爭執，然已無關大局，而此時局的重心，又轉到其他方面了。

今所謂其他方面者，即爲繼吳丹而起的女真。女真亦屬東胡族的肅慎遺裔，起先散佈於渤海沿岸，唐末五代時，臣服於契丹，受其奴役與誅滅。至北宋中葉，契丹以政治腐敗，內亂不息，逐漸衰微，而女真族中，則產生了一位很有能夠的名將阿打骨的酋長，

隨着耶律大石起兵與契丹抗爭，至宋徽宗政和五年時（一一一五），阿打骨遂宣告滅掉契丹的統治，建國號爲金。這就是後來金史上的所謂太祖皇帝。

金自阿打骨建國後，其勢力很快的伸長，起先攻陷契丹的齊國府（今吉林農安縣），繼又於宣和四年（一一二〇）佔領他們的中京（今熱河平泉）、遼東（今遼西太陽河）。其勢力便遠飄到中國內部了。在這時期，宋金已形成一條聯合戰線，對付共同的敵人——契丹。嘩在此一共同戰線中，宋所擔負的任務，是進攻幽州的燕京，所預定的應得權利，自然是收復幽州六州之地。不過當時的宋室，其力量實在微弱不堪，燕京的收復，還是借助於金兵的夾攻，不能盡自己單獨的力數。於是以借外力以快仇讐的舉措，便成為兩門拒庭之間的錯誤行動。契丹雖被摧滅，而更兇悍的金兵又長驅南下入寇了。萬三，當時成爲宋室陪都的汴京，是居於太平原的中央，四面空無屏障，當時的金兵，又居於淮河以北，對河南作半弧形的包圍。於是到宣和五年（一一二五），金人便在預定的計劃下，由燕山（河北蔚縣）與神門（今大同）兩路出兵，一舉兼圖文勢，而汴京已

兵臨城下了。其首先渡河的，是由燕山所出動的這一路，其領兵大將爲韓繼不，宋室在竭盡割地（割太原，中山，河間三鎮與金）賠款（年輸金五百萬兩，金五千萬兩，續百萬疋，牛馬萬頭），屈辱（宋尊金爲伯父）的條款下，才勉強的把斡離不這一路的兵請走。誰知禍不單行，到第二年，由雲中出動的粘罕，又從西面發動攻勢了，這次的聲勢比上次更浩大，於是汴京終於被其攻陷，金人於攻陷汴京後，便在汴京大肆擄掠，除虜獲金銀財物子女玉帛之不足，至第二年三月二十二日，還把徽欽二帝以及宮廷眷屬三千餘人，一起作爲俘虜，渡河北上。隔行時，還立了一位傀儡張邦昌爲楚帝，從此整個的黃河流域便淪於異族，而宋室只能偏安江左了。

南渡以後，金人即視其武力所佔領的區域爲征服地，一面以極端高壓手段，制止漢人的反抗，而以改從女真習性，主要的即將頭髮蓄存一部份作爲辮子，以視其對新統治者之有無潛在的反抗意識。其有偽作漢人裝束者，則視爲危險分子，輒加殺戮，或轉賣於隨朝爲奴隸。因此而死者不知凡幾。他方面則將女真契丹人、遼夏的移植中原，而以

良田沃土，爲放牛牧馬之地。至熙宗以後，爲謀長久的鎮壓漢人并防止南方的收復失地計，復侵括民田，駐軍墾殖。總之當時的中原人民，生命財產可謂毫無保障，隨時有傾家蕩產的意外事變發生。除逃亡反抗外，別無他途可走了。

在這時期，立都臨安的南宋，亦曾屢次興師討伐，而且有好幾次深入中原，給予金人以嚴重的打擊，然終未能完成恢復故土的願望，到後來蒙古的勢力起來，宋人與之聯絡，攻擊女真，這一舉動，雖然報復了過去的仇恨，但同時也招致一個新敵人，積弱的南宋，便傾覆在這新敵人手中。

以上所述，是五代以迄南宋這時期中國被西北異族侵略的經過。從這經過中，我們可以看出幾點，第一、在這時期中，侵略中國的異族，雖系統各殊，然其勢力，大抵由西北以及於東南。第二、宋室之所以孱弱無力，最主要的原因，是不能於國力方張的時期，謀一勞永逸之計，堅韌的控制西北，遂使異族勢力得以坐大。當澶淵之役時，寇準本就提出警告：謂如不及時將幽燕收入版圖，則幾十年後，外患無法免除，祇因真宗貞

據當時的苟安，謂：「數十年後，當有能捍禦之者，吾不忍生靈重困，姑聽其和孽也。」殊不知中原人民之所以長期的不能免於蹂躪，至「屠城二百……礮裂生靈，其計一舉八百四十七萬有奇」（見魏將兵歸廬晉，正是這「不忍生靈重困」這句話所由造就的遺策。第三、清金兵圍攻汴京時，李綱張浚趙鼎等，本極力主張駐守西北，其理由是「上猶能集人力物力上，若稍失建馬之忠，在地形上，對東南有居高臨下之勢。祇因高宗急聽蕭何等一二佞諂之言，退避東南，遂使有宋始終無由光復舊物。從這幾點，可看出淮河以上的重鎮，於這一段史途中是特別的可以看見。

第二節 蒙古勢力向西北的大發展

中華民族，就像一條永遠流不盡的長江大河一樣，隨時代的遷流，陸續的容納了許多成分，每一新成分的增加，是使這條河流更增其浩汗汪洋，而在其演進經過中，尤以蒙古的加入，則要算蒙古。

就現在言，蒙古是中華民族的構成部份，而在幾百年前，則把他視為漢族以外的異族，這在表面看好像是矛盾，其實是說得通的。因為世界上本來就沒有那一個民族真正是純血統的，即漢族的本身，亦是集合了許多蠻夷戎狄的一個共名，甚至繼東晉南渡之後，也祇能在歷史上找得出，若就事實言，則誰是一脈相承的真正漢族，誰為後來的參加者，已分辨不清楚了。至與漢族蒙古族之到現在還有彼此之辨，乃是因融合時期尚短之故。時間再往前進，則此種族還是會泯滅於無形的。就這一點言，則我們之把蒙古族之對外活動，算作中華民族活動的一部份，是合理的。

蒙古是一個地理的名詞，同時也是一個部族的名詞，究實言之，則蒙古族亦是各部族的共名，內中包含的部族很多，在南宋初年，那許多部落，是散布於黑龍江西北部的額爾古納河右岸外蒙古北部之克魯倫河、努爾遜河、圖拉河、色勒格河之間。其中主要的有塔塔兒（即薩韃）與乞吉刺兩系，弘吉刺系中，又分為若干小部分，而獨立元帝國的索方只兒族，則屬其中之一部。當時這些部落，是不統一的，彼此之間，時常不斷的發

生戰爭，而創立元帝國的成吉斯汗，則為戰爭中所鍛鍊出來的英雄。

成吉斯汗，是各部落總領袖的尊稱，其本名則為帖木真。帖木真之取得此尊號，是在公元一二零六年，即宋寧宗開禧二年。在這以前，他在政治上的活動，是致力於內部的統一。先後被他所併滅的部落，是不計其數的衆多，而著稱的，則有額爾古納河右岸的塔塔兒，貝加爾湖東南的泰亦烏，色楞格河東岸的蔑里乞與克烈以及阿爾泰山附近的乃蠻，於是其他各部落均聞風降附，而散漫的蒙古，便在他的鐵腕之下成為統一的組織了。

成吉斯汗於統一蒙古後，其武力是分向南面與西面發展，南面是進攻金與西夏，西面則度過阿爾泰山攻入伊犁河與塔里木河流域間的西遼帝國。對於前一工作，並不是他主要力量，當時的金與西夏，已成強弩之末，在蒙古軍的鐵蹄下，西夏已無力抵抗，很快的便俯首投誠；金國則以不勝壓迫，遷都南京（即開封），其所轄河北，山西，山東乃至陝西這一大部份的土地，遂完全歸入蒙古掌握，這是一二零五到一二一二這前後十幾年間的事。

西遼是契丹人耶律大石所創建的，領有天山南路及中亞一片廣大的土地。當蒙古軍向它進攻時，其政權已為乃蠻部酋長屈出律為篡奪。當時屈出律的目的，是在培植新勢力以報復故土淪亡的舊恨，而成吉斯汗的向之用兵，則是為消滅敵人的最後反抗企圖。然屈出律的篡奪西遼政權，為時不久，部民未盡服從，在此種形勢下，屈出律的勢力，很快的便土崩瓦解，最後遂為蒙古部將哲別所擒殺，西遼從此滅亡。

緊隨着上面這事而繼續發展的，是花剌子模國之被併滅！這個國家的疆域，東起柏米爾高原，西都報達，南抵印度河，北至裏海。當蒙古勢力西進時，它為抵制起見，採用一種原始的閉關主義，屢有殺害蒙古商人的情事發生。於是至一二二零年（宋寧宗嘉定十三年），它又繼西遼國之後，做了蒙古軍馬蹄下的犧牲者。其前王阿刺袞丁於憂憤逃竄中死亡，嗣王扎蘭丁則向印度方面逃竄，蒙古軍自後窮追，直追至印度西南部，在沿印度河岸各城市，大肆屠殺擄掠而還。

窮追札蘭丁這一支兵，是由成吉斯汗自己統率。此外還有一支由哲別與速不台統率

的，則沿裏海南岸一連西進，到達現在的底格里斯河下游，再往西北而南加索山，即抵現在的歐俄兩邦。當時這一帶，尚未統一，有七十個以上的小諸侯國林立，蒙古兵到達那裏時，這些小諸侯國，便組成個約十萬人以上的聯軍，在其共主朮赤的副將阿忽台的指揮之下從事抵抗，與蒙古軍在頓河附近的喀爾喀河沿岸發生激烈的戰爭。然而在這次戰爭中，欽察汗的聯合軍，是悲慘地失敗了，約十萬左右的聯軍，終於全軍覆滅。蒙古軍古罕遂長驥直入，至黑海沿岸才還。在歸途中，蒙古軍又順帶的滅亡了一個小國，那即是鹹海與裏海之間的康里。

一二二五年（宗理寶慶元年），成吉斯汗率領他的大軍回到東方。這時候他已經七十二歲了，但戰爭簡直成爲他一種特別的嗜好，即至垂暮之年還不肯休息，又於第二年向西夏出兵，然而畢竟因爲年紀過大的原故，在西夏的京城興中府（今寧夏）遠未報滅屈服之前，他自己即病斃於六盤山途次，所留下的，是一片廣大的土地而現在蘭州城外興歐山之上的一座陵墓。

蒙古帝國在西北部的疆土，在成吉斯汗時代雖已大致的奠定了，但還沒有完全鞏固。因為那些被征服的小國，在無法抵抗的情狀下，雖然不得不俯首投降，然待至蒙古軍退出後，舊勢力又會集合起來，圖謀反抗，而使蒙古帝國不能很順利的施行統治，這是很自然的。於是到他的子孫手裏，因之又發動兩次的長途遠征。第一次的遠征軍，是由成吉斯汗的長孫拔都率領，由一二三六年（宋理宗端平三年）二月從和林出發，沿阿爾泰山北麓一直往西，到達現在意大利北部的威尼斯，直至一二四二年（淳祐二年）因接到太宗窩闊台的死耗才整軍東還。計其時間，前後七年，在這七年中，他所征服的國家，主要的共有四個，即：（一）布拉加里亞，這是屬於頓河流域的一個小國（二）俄羅斯（三）波蘭，（四）匈牙利。同時還攻陷巴爾幹境內許多的城市。直使整個的歐洲為之胆戰心驚，如果不是後方發生偶然的事故促其東歸，那他的軍力究竟發展到怎樣一個地步，是無人能加以預斷的。

這一次遠征之後，又過了十六年，即憲宗蒙哥即位的第二年（公元一二五二年，宋

理宗淳祐二年），又有旭烈兀的大舉西征。這次西征，其時間在後八年。用兵力所達到的地方，是屬於亞洲西南部，即現在的波斯，伊朗，敘利亞與亞刺伯一帶。這次所克復的主要國家有四：（一）本乃兮，這是屬於裏海西南山地中的一個小國；（二）報達，這是底格里斯河的一個回教王國；（三）阿勒坡及敘利亞，即現在敘利亞境內的幾個小王國；（四）天方，即阿刺伯半島。用兵的動機，是為了是這些回教國家，不服從蒙古的統治，常常殺害往來於其境內的蒙古商人，而對於使臣又復加以無禮待遇，故其用兵的目的，含有懲厲與報復的性質，殺戮得特別殘酷，尤其是對於木乃兮人，凡為蒙古軍所搜獲的，幾於全部被殺，因此他不獨國亡，連種也近絕滅了。此外旭烈兀在攻陷報達城之後，對於那些毫無抵抗力而且已表示降服的人民，還連續的殺了七天七夜，因此而死的不下八十萬人，並將其富麗堂皇的王宮，毫無顧惜的概行焚燬，造成歷史上一幕空前的慘劇，這是遠不及漢唐諸帝對待敵人的寬大。現在我們來追讀起當初的記錄來，還會為之

旭烈兀的東歸原因，也同他的從兄拔都一樣，是由於接到憲宗蒙哥的死耗，他這次回來，滿以為可以取得帝位繼承權，却不料被他的哥哥忽必烈捷足先得了。這一點是很使他們感覺失望的。忽必烈是拖雷之子，拖雷一向是負責主持東方軍事的責任。在成吉斯汗死後，他即率領亡滅西夏的軍隊，轉向金國進攻，當時由於金人在潼關方面駐有重兵，無法衝過，乃遠道西南，與宋人合作，通過現在河南南部的唐鄧襄樊以攻汴京，宋人則從淮泗進兵，在兩路夾攻之下，金人遂在一二三三年（理宗紹定六年）被滅亡。以後蒙古在中國的用兵目的，便是對付宋室了。

蒙古軍的進攻宋室，首先是在公元一二三五年（端平二年）侵入四川，後又屢進屢退，時張時弛，逶迤現在的西蜀，渡大渡河，攻入大理、安南、緬甸等處。當憲宗蒙哥的死耗傳至南方時，忽必烈已回師經過廣西湖南到達現在的武漢。以急於北歸，才與宋人妥協言之，至取得帝位後，始命伯頤河北等率軍南侵，首先佔領襄樊，再沿漢水順流而下，佔領郢州（即武昌），至公元一七六年（即至元十三年）攻陷宋室首都臨安，虜宋

恭帝北去，當時宋室慘扎甚烈，然終於在公元一二七九年滅亡，中國遂完全被其統一了。計自帖木真成吉斯汗之年起以迄於忽必烈滅宋之年止（一二〇六—一二七九年），其時間為七十二年，蒙古武力的發展，真是所向無前，不獨亞洲西北大漠陰的土地，完全入於版圖，即歐洲東南角，亦有一部份被其佔領，其攻城略地之廣，遠歷迄今還沒有一個國家能與它比得上的。

在這一塊廣大土地之上，蒙古帝國所施行之統治政策，是分建立四個大汗國。這四個汗國，是成吉斯汗四個兒子的封地，其分封的時期，則在吉斯汗第二次西征之後。
（一）欽察汗國：這是長子朮赤的封地，在鹹海裏海之北，即康里與欽察舊壤，至拔都西征後，拓地更廣，連俄羅斯諸國亦歸其管轄。（二）察合台汗國：這是次子察合台的封地，即西遼故壤，在伊犁河南與錫爾河上游，包括忽嶺內外，後來天山南路，全歸其管轄。（三）窝闊台汗國：這是三子窩闊台的封地，為乃蠻舊壤，地跨洮天水北等。（四）伊利汗國，這是四子拖雷的封地，起初為蒙古本土，至烈祖兀朮征後，移至亞洲西南，除

此外，還有三個次要的汗國，這都是成吉斯的三個兄弟的封土，地點在現在的東北與察哈爾一帶。這些汗國，各有其土地與人民，用行政亦能自主，儼然為獨立國家，祇是名義上受中央與政府的統治而已。總之，元代是封建與集權並行的。

再就其中央行政系統言，元代是以中書省總攬政務，樞密院掌兵權，御史臺司職事，管禁衛地方則設行省，行臺與宣慰司。此等官職之設於西北者，計有三行省：(一)阿蘭河行省，這是統治阿母河以南的。(二)別失八里行省，為統治天山南北兩路的。(三)之力力廟力行省，為統治伊犁河流域的。至世祖忽必烈時，又於別失八里設哈喇和卓與和闐分置三宣慰司都元帥府。宣慰司都元帥府，是行省與郡縣之間一個承上啓下的機關，迨有軍事行動，則兼都元帥府，其性質等於現在的行政監察專員與保安司令。於此可知，現行的新疆乃至葱嶺以西一帶地區，實際上已列入元代行政區域內，與内地一同治理，與唐代的僅在名義上建置州府以資羈縻，其關係又進一步了。

（元代對於西北的設施，最主要的是交通的開闢與土地的墾殖，在漢唐時代，半西

人士，雖有往來，然以路線尚未確定，致往來行旅，視出關為最遠。而至元代，則為維持軍事與政治的便利起見，特別的注意於交通事業。其具體的辦法，首先是開闢交通線，然後就路線所經以建設驛站。此種驛站，一方面是往來行旅者的招待所，使其於走至相當地段時，有一個食宿休息之所；她方面則預備馬匹車輛，以供往來者的需要。如有重要公事必須迅速送達者，則依次遞送，使其毫不滯留，此種制度，雖起原很早，然至元代始推行西北，遂使往來行旅，極為方便，因之中西交通更為發達，而文化於以增進。再就農殖事業言，蒙古本屬遊牧民族，初不知農事之重要，故攻入中原時，尙以為得漢人亦無所用，不若盡殺之以為肥料，使草木暢茂可藉為牧地，但後來亦知利用土地，推行屯耕，一方面於中國的內地，搜括民田，轉給女真與契丹人墾殖，使其防止流人，鎮壓其反側；他方面則遣漢人屯戍於大山南北，並給耕牛農具，而以別失八里之都元帥府董其事，動機雖在對漢人加以奴役與防範，而後來西北地利的開發，亦因此收其效焉。一件事情的價值與影響，是多方面的，因此對於蒙古武力的發展，是聯繫一致的結果。

論，站在人道主義的立場言，則蒙古武力的發展，是當時人類的一種極大的災害，據清魏源言「自帖木真起自成吉思汗，至忽必烈稱位中土，凡謀製生靈，共計一千八百四十七萬有奇」。這還是僅就其屠戮中國人的數額，而其三次西征所殺戮的尚不在內，若述此計算，恐其數額，至少應加大五倍，因為他在西征時，其手段更為加倍殘酷，就這一點言，我們實在不能為他們祖孫父子的殘忍行為，找出一個可以稍獲寬恕的理由，但就另一立場言，則其行動，反而助成了中西文化更進一步的接觸，為後此的進步開其先聲，却又是有據的。

第三節 明代之西北

自唐宋兩國的土宇分裂後，漢族即喪失了西北的統治權，一直到明太祖出來，才恢復唐舊壤，重振華夏威威，這在我民族發展史上，是一件非常之可慶幸的事情。不過就整個明代與西北的關係言，則其規模遠不及漢唐之宏遠。其所注意的，不是開疆拓土，而

吸西夏，祇是保守自己的疆域不被外族所侵略而已。北極對外政策，是見之前大祖的遺訓，而房他的子孫所通行的。現在我們不能推想，明太祖之所以採取此項政策，是與下列幾項事實有關的：第一、他起家濠州，是中國偏於東南濱海的廣袤土壤，大陸切的知識，南北在中國地位的承襲，惟從財力與人力著眼，以為「得其地不足以供裕，得其民不足以更令」，一不若時保守主義，還可以與民休息。第二、明代初期立都之地是在金陵，地處高下，隔東南，不覺得在國防上有控制西北的必要，兼受宋以後儒學家批評的影響，以爲非重兵演武之對外用兵，乃純粹的是一件勞民傷財的事情。不顧軍興非故智。第三、中國的對外交通路線，自唐以後，即已由陸路改為海道，由西北以移向東南，因此經營的重心隨之而更易。惟其如此，所以明室初年的武力，僅及於平定內部而止，對於元帝國遺裔，祇將其屏諸塞外，未能作長期的控制企圖，一直到成祖移居北京後，才計畫到漢蒙以北，此不獨為時已遲，即其武功，亦遠不及漢唐成就之大。這是後此數百年中中國軍力之所以不能深入西北而且時受其侵擾的一個原因。

落於瓦刺部酋長也先之手，其所擁立的可汗，不過是傀儡而已。至此明與阿魯台構兵之局告終，而與瓦刺部的衝突從此開始了。

瓦刺部的酋長，爲明室遺臣孟克帖木爾之後，永樂初年，曾受明廷冊封，然當阿魯台入使時期，亦曾隨之犯邊，後爲成祖親征所破，其兇橫稍減，迨至洪武四年，阿魯台後，漠北完全受其控制，勢力日益強大，在也先時，遂屢次侵擾漠南，至英宗正統十四年（一四四九），復連絡所有蒙古部落，分三路大舉入寇，一路由東蒙古的烏斯藏寇遼東，一路從西面寇甘肅，一路則由也先自己率領人大同以攻山西北部。當時明朝的兩政已經腐敗，軍政大權，操於宦官王振，英宗在地的敦勸之下，自將禦拒，以戒備不嚴，指畫又復失當，遂於土木堡（河北懷來縣西）地方，吃了一次大的敗仗，不獨軍士死亡殆盡，連皇帝也成了俘虜。而瓦刺更乘勢進攻北京，當時形勢的嚴重，幾同於宋代靖康之難，幸長部尚書王竑力挽鈞磬，於危難中指揮抵抗，也先因勢不得逞，乃將英宗送還，彌天大亂，浩劫於無形。這總算是不幸中之大幸。然明廷對外聲威，從此遂日衰，民疲，再無復

裏之留了。

瓦刺與棟靼的勢力，是互相消漲的。經過此次戰役後，蒙古族內部又起分裂，最先
是也先與烏梁海的酋長脫脫不花互相仇殺，後來也先又爲棟靼部的瓦剌所殺。從此瓦刺
部的勢力驟衰，其部衆仍退回到天山北路，與中國罕通往來。其傳統的世系不可攷，所
知道的，祇是到明朝末年，這一部又分成爲四部份：其居於烏魯木齊者，爲和碩特部，
居於伊犁者爲額爾齊爾部；居於額爾齊斯河流域者，爲杜爾伯特部；居於塔爾巴哈台者，
爲土爾扈特部。此外還有一部份伸入青海與西藏的，則爲和碩特與準噶爾，總之，整個
的西北，均布滿了他們的足跡與勢力，於是到滿清初年，遂成爲不可抑制的龐大力量。
這是下節中還要詳說的。

現在再來說棟靼部。自從瓦刺的勢力退出漠北後，棟靼部經過一個混亂分裂此興彼
仆的時期，到明孝宗弘治年間，有達延汗出來，消滅羣雄而統一諸部族的大汗，於是
勢力日強，其對中國的侵擾亦日甚。起先是棟靼的勢力，主要的在漠北，漠南和到明廷

所控制，因此強姦的入侵者祇及於抄掠漠南而已，是城以內多猶能保其安全。至憲宗以後，中國的力微，進一步伸入漠南的河套之東面，則稱烏蘇海的疆域。朱顏，秦真已斷西面，則與天山北路的瓦刺部以及呼倫貝爾一帶的蒙古族人結合，不斷的起兵內犯。到成化至弘治，更甚其極。然至孝宗弘治十三年（一五〇一）以後，遂延及其嫡孫上赤，又以大同、朔州、寧遠等處而取勝。在漠南者，尚有都爾多斯部之把爾齊、土默特部之俺答，獻出鐵達的勢力尤強。故大同的慄惶，如板蓋陳宣府大同，一有軍事動作，則京師為之驚動。於是邊關中濱西北面之敵，屢屢抄掠，毫無顧忌。是全賴朝邑御者，威震促成俺答入侵的原因，為明廷與各部族之朝貢關係。這是頗為奇怪的。依表面看，明朝是對明朝當宗主國的一種義務也。但這是他們所不願意的。而明朝之所謂朝貢，則反而是宗主國對於藩屬的一種負擔，相為在每次朝貢中，不獨那些人朝的使臣，可以得到皇帝巨額的賞賚，而且他們還可以隨帶一批貨物，換取極高額的代價，於是所謂朝貢，實受歲貢官屬同一種權利，而明廷則以准其朝貢，就表示對藩屬國的一種優待政策了。

雖是一種優待，所以遇到藩屬國有不恭順的行爲時，明廷便以停止互稱貢賈，迫其服從的一種手段。此種手段之對被朝鮮的使用，在以前已不止一次，而在嘉靖初年之對屢次叛逆的俺答，亦復是採用此項手段。於是便惹起俺答極大的憤怒，而有更猛烈的侵略有動發生了。

從天啓上言，俺答之侵掠，是從建初年起以迄於穆宗隆慶年間止，前後四十年間是一直沒有停止，而更加甚的，則有四次：第一次為嘉靖二十九年（一五五〇）；第二次為三十二年（一五五三），第三次為三十八年（一五五九）；第四次則為四十二年（一五六三）。然其最遠的距離最廣而朝廷所受損失最大者，則為二十九年那一次，這次俺答分兩路入寇，一路攻大同，縱橫長城邊，一路則山懷塔虎居庸關，通過通州昌平，兩路匯合，圍攻北京。當時明廷的文臣武將，束手無歸計之氣，遂使慄懾的河北與山西兩省，完全為乏驅動。幸而俺答的入寇動機，僅在於擄掠財物，否則北京的傾覆，已不待漢州兵入關以後。其餘那幾次，亦使山西、陝西、寧夏、甘肅一帶，受到嚴重的損失，即至

薩班卓格，俺答雖以篤老厭兵，接受了明廷順義王的封號，但其勢力已發展及於青海西藏之綱領他的子孫，又與當地豪酋連合入寇，仍成爲邊禦之患。此外山西赤所傳下來的奏摺，至明末亦屢侵中國。神宗時，曾以戚繼光守蘇鎮，李成梁守遼寧，乃在祖其勢力之後，分內地。到滿州的勢力起承以後，這一部分以及烏梁海部均爲其所併吞，滿洲得到此一巨大的力量的補充，遂得一長驅直入，而爲明廷的力數所不能抗擋，故在有明一代，不獨西北侵擾之禍始終未息，即後來統治權的顛覆，亦與其未能控制西北有關的。

現在我們所更要述及的，是明代對不防禦西北的實際施設。此種施設，是依於當時實際情況而決定的。在以上的敘述中，我們知道，明代在太祖與成祖兩朝，其勢西北用兵，始終未出於現在的內蒙，大漠以北玉關以西，則爲遊牧民族所佔領，遊牧民族的生活，習用弓馬，飄忽自如，又與內地大牙相錯，復無河山險要以資阻隔，於是明室爲遊免其侵擾計，對於邊防施設，遂不得不格外講求，此種施設，主要的有兩點，一爲長期於邊區的屯墾，置兵戍守，以防禦突然事變的發生；一爲於邊疆與外族接壤之處，建築長

城，或風雨有之壞壞，加以修繕，或因山川之險要，另行建築，以禦止遊牧民族之侵入者，關於前者，則有九邊衛所之設；關於後者，則到現在還留下一條西起嘉峪關東至山海關這條蜿蜒數千里的長城。這都是屬於西北方面的重要國防工程，其偉大是著稱於全世界的。

所謂九邊重鎮者，一為遼東，其譲治為現在的遼寧遼陽縣；二為蘇陝，即今河北蔚縣；三為宣府，即今察哈爾宣化縣；四為大同，即今山西大同縣；五為山西，即今太原；六為延綏，即今陝西榆林；七為寧夏，即今寧夏省境；八為固原，即今甘肅固原縣；九為甘肅，即今甘肅張掖縣。這些處所，除太原外均為長城所經過的區域，故特駐重兵扼守，以資扼擋。九邊之兵，統於總兵，而以副總兵為之武，復佐以參將游击及其廈守備提督等官。總兵是最高指揮，一鎮的指揮官，則為都指揮使，其軍隊的組織，則分四級，即衛所，千戶所百戶所與伍。旗為每小單位，每旗十人，百戶所計一百一十二人，千戶所為一千一百二十八人，衛所則為五千六百人。此等兵士，駐紮於衝要處所，視為地

方之險要與否，以定其駐兵數之多少。最小的隊伍每十人，則選領事一人，則依次增加。是這基期初年的情形。其後因邊事繁急，竟先於沿邊各鎮設十道督、巡撫本營時所委派的，後來便成為常制。巡撫以外，又於沿邊設海防、宜太、陝西三總督，以指揮號令軍事。總之沿邊的軍事日亟，而軍事上的指揮權，漸有擴大與擴大的必要，而此巡撫與總督之設，即是適應此種必要的情形而產生的。由此第一點，可知所代的西北邊防，已是愈趨愈嚴重了。

第二、明伐衛所中之興西北邊防最有關係者，即為邊東方面的肅餘、朱顏、劉泰等三衛。起先是明太祖於武力達到北方後，遼東一帶的蒙古族烏察海那降附於明廷，即置其地設忠寧、朵顏、泰寧三衛，即以所降附的各部元室王公，爲衛所長官，但爲統屬防範計，即特於大寧設北平行都指揮使司，太寧地居塞上口，勢上爲北京屏蔽，與遼東實大同爲邊防要區。自宣德皇帝至成祖起火南下，並謂三衛云以備大其兵力，並取穆帝遺敕，特置先以計挾他處王與之一向南下，並謂三衛云以備大其兵力，並取穆帝遺敕。

「都護衛於保定，而以大寧故地作為烏梁海部的屬地，猶此北門鎖鑰管人，而遠東興宣大之間，插一外人勢力，遂致聯絡爲之中斷，後來也先與俺答之寇遼，即常與三衛連兵，遂使蔚鎮成爲邊防前線，一有警耗，京師便爲之震動了。」

現在我們再要述長城，長城在明代詞之邊牆，所以採用此名字者，是爲避免於秦始皇的萬里長城相當同之故；秦始皇是爲後人所唾罵的暴虐君主，故明代以此二字爲忌諱，特採用避名取實的辦法；實則其動搖其目的，完全與秦始皇相同。邊牆的建築時期，始於永樂十年（一四一二）之修長安徵以迄武馬湖的一段，至憲宗年間以後，以營糧與瓦礫侵擾之屢益亟，而邊牆之侵襲，遂被認爲是應付外寇侵擾的惟一有效辦法；實則此種消極的應付手段，並不足以完止阻止外寇的侵入，因爲邊牆所經過的地方，縱延數千里雖沿線有戍兵鎮守，然其駐紮竟不甚多，加之外寇之來，係突然闖入，而戍守兵丁，以時期過長，精神是不免於耗弱，以至邊牆與敵人以可乘的機會，故每當外寇侵擾一次，其邊牆即被摧毀一次。致長河行軍備，又使人民與財力加一層加役，於是外患未臨往

除之而人民已不勝負擔繁重之苦，迨至未來，遂形成為鄉民戍卒之亂，未始不與此一關防設策有關的。

此外更有一事應行述及的，即明代對西北邊區的屯田制度。此項制度，是與各鎮衛所的軍事組織互相聯繫的。起先是明太祖以兵丁坐食，最足以病農廢事，及徵右人寓兵於農之遺意，規定軍屯辦法。即衛所兵額，各按田土口糧種子農具等，合其場十分之三，據守要隘，其餘十分之七，則從事耕作，耕作地成互輪流互調，以均勞逸。其所產糧食，則充軍士糧餉，不足之數，再由政府補給。此項辦法，其用意是使軍隊可自食其力，不致廢棄家之耕種，增人民之負担，其用意甚佳。初期亦頗收效果。西北邊防之地，頗以此得以前期。然行之既久，弊端發生。其所以促成弊端之發生，則有兩因：一、官兵以殘期之水無更存，遂被逐帶去，或為營邊風月，不過操者失看，坐領口糧，遇到輪值戍守時，則雇夫營繕。二、由土開闢之後，設置大壠，而憲兵軍官，咸爲坐收餉焉。故至後半以殘子營辦而致之，則無不殺

兵完全成爲無用，遇有軍事發生，仍須另行召募新兵，始能從事戰爭，而原有之定額編制，復爲徒有空名的鐵衛兵所分領，不能一舉裁撤，而從新編練的軍隊，復須另行重向人民加征以應需求，於是因轉兵而加課餉，因籌邊而加邊餉，因勦匪而加勦餉。致人民因負担日重，困苦日增，敢怒而不敢言的怨憤心理亦隨之而起。至李自成與張獻忠起來，禍亂一發而不可收拾。凡此皆由對西北邊防措置之失宜有以導成的。

再我們還知道，西北是馬匹的產地，而馬匹在當時戰爭中用途的重要，實不下於現在的坦克車，明代以未能控制西北之故，致用馬常感不足，朝廷雖設馬政專官，以種種方法獎勵民間養馬，永樂以後，更規定法令，民十五丁以下須養馬一匹，十六丁以上，則須養二匹，有罪而養馬多者得除罪。後又加增數額，北方與陝西，鶻，澇，和一帶，每百户有五丁者，須養馬一匹，長江以南，則十丁養一匹，其誘勸可謂無微不至。然南方以無缺地，產蓄終屬有限，即使迫於功令，勉強畜養，亦屬駕馭下廄之材，不堪供戰爭之用，於是至武宗嘉靖後，乃開納馬之例，以重賞誘塞外各部族貢馬，後又以米鹽向邊疆各

部族换取，官廳雖稍充實，然品質終屬低劣，加之無補充來源，致軍事用馬仍感不敷。²這又是因未能控制西北所導致於軍事上的影響，以其與明廷之盛衰興亡有關，特述及之。

其是可笑。既非貞節，又非處女，又非心懷正義，又非自強而有為的因素，則以所謂道德之名，和她一起同流合污，這人真到極點了。

第五章 近代與西北之關係

第一節 滯清勢力之興起與其平定西北之經過

中國的西北部，幾千年來，均為游牧民族角逐的場所。此種競逐，往來滻賊、蒙古族與遼一帶時期，女真遺裔的滿州族又取其地位而代之了。

這一族本是吉林依蘭地方一個微不足道的部落，在明朝初年，這一部落的酋長，曾受過廷的冊封，為建州衛的都指揮官。當時勢力微弱，常受其鄰近的同族海西與野人兩術的欺侮，明廷為保護其安全起見，特替他們另創新土，分建左右衛輸，仍以其部酋為右衛的都督，於是他們所佔領的土地，遂漸及於吉林東南部的珲春與延吉東部的龍井了。憑此以為基礎，因之農生日繁，勢力亦日盛，到明朝末年，便併滅其附近的若干小部落，成為代表女真族的統一力量，更西向蒙古南向山海關方面伸展，遂成為當時一種

莫敢或悔的力量。故滿清的先世，實在是明朝的藩臣，所以在史可法致多爾袞書中有云：「貴國昔在先朝，夙膺封號，載在盟府，寧不顯乎？」特後來滿清把明朝的統治撲翻，取得君臨中國的資格後，爲避免篡位的批評兼防止其部屬的仿效起見，遂以此爲忌諱，故意的隱藏其受封的事實，另編造一些虛偽故事以代替之。此種經過，是已故史家孟心叟先生在其所著清朝前紀中，考證得非常清楚的。

由遼州衛發迹的滿州族，在明神宗萬曆年間，出了一位很有能幹的名叫奴兒哈赤的酋長，滿州族之由小部落以成爲強大的國家，要算是奴兒哈赤所立下的基礎，他的子孫，不過是在這基礎上加以擴大與充實而已。奴兒哈赤力量的伸展，首先是對付漠南的蒙古族。當時的漠南蒙古，主要的分科肅沁與察哈爾兩部，前者的據地是在遼寧至熱河境內，後者的生在額爾齊山，則爲察哈爾與綏遠。這兩部份雖係同族，然却舊不相亂，屢次發生互相仇殺的戰爭。這就正合着古語所說的「鵠鷺相爭」，給予了滿州人以一個收坐「漢人之種」的機會。在併滅了鄰近的許多小部落成爲女真族的霸主以後，第二步便是將

服了科爾沁部，併藉其力量以進攻察哈爾部。當時的察哈爾，為達延汗的第六世孫林丹汗在位，林丹汗一方面是察哈爾部的分汗，他方面又是蒙古各部的共主，賴於其部下的叛變與滿州族的侵逼，亦曾連合各部並與明室合作，好幾次對科爾沁出兵討伐，但以力發微薄，而部下又不大聽指揮，同時科爾沁後面，復有滿州的援助，致屢遭挫敗，終於在一六三四年（明崇禎七年），為滿州所併，林丹汗於東逃西竄之餘，死於青海，從此整個的漠南蒙古，便完全為滿州控制了。

當時的蒙古，主要的分為四個部分，除漠南的察哈爾部外，還有漠北的喀爾喀，漠西的衛拉特以及青海等三部，而其地點緊接漠南的，則為漠北。漠北這一地區，以其部族而言，則為之喀爾喀。喀爾喀是一個總名，分析言之，則為土謝圖汗，卓臣汗與札薩克圖汗等三部，這三部雖分立，但血統上都是達延汗的子孫，故均服屬於達延汗的嫡系子孫林丹汗，此外布多唐努烏梁海，則是屬於另一系統的。惟其土謝圖汗等三部都服屬於林丹汗，所以當林丹汗的勢力為滿洲所消滅時，他們便毫無抵抗的降附於滿州，規定每年

向滿州皇室進貢白馬八匹，自馳一匹，以表示臣服的意思。不過當時滿州的軍事力量主要的是向南面的明室壓迫，對於漠北蒙古，是極力採用惱怒懲罰的手段，不但不加以武力壓迫，且盡量的與他們的貴族互通婚姻，結成一種親戚的關係。到後來喀爾喀蒙古為準噶爾部所侵略，土地被奪，牲畜被掠。財物被掠，數千萬部衆陷於四家可歸，逃向江南時，清廷又特別的為他們開發张家口，歸化城，獨石口一帶的積穀，營辦賑濟，並於內蒙境內，特開土地安插，遂使蒙古人民益為威震，而其內向之心益堅。故外蒙之得入清室版圖，主要的是利用此種懷柔手段所招致的結果，並不完全是出於武力征服的。

不過就另一方面而言，喀爾喀蒙古之歸降清室，雖不是武力征服的結果，然因準噶爾部的侵略，以致不得不以武力擯讓，其用兵的次數也還是很多的。準噶爾是屬於衛拉特瓦刺的一部份，其棲息的區域，是屬於外蒙古以南，天山以北這一帶地區，還有一部分侵及青海境內的，總名之為漠西蒙古。衛拉特在順治末年，即分成四個部分，這四部分的名稱起居地如下。

(1) 知督撫部，以威吉斯齊的兄弟烏爾齊爾的後裔爲都長，根據地爲烏魯木齊河流域。

癸亥(11)都督爾都，其都長爲也先後裔，根據地烏魯木齊。

丙寅(12)杜爾伯特部，其都長爲也先後裔，根據地在嫩江流域。

丁卯(13)鄂爾多斯部，其都長爲也先後裔。

戊辰(14)烏喇那拉部，其都長爲也先後裔，根據地在嫩江流域。

己巳(15)額爾齊齊部，其都長爲也先後裔，根據地在嫩江流域。

庚午(16)烏拉部，其都長爲也先後裔，根據地在嫩江流域。

辛未(17)烏拉特部，其都長爲也先後裔，根據地在嫩江流域。

壬申(18)烏拉特中旗部，其都長爲也先後裔，根據地在嫩江流域。

癸酉(19)烏拉特後旗部，其都長爲也先後裔，根據地在嫩江流域。

甲戌(20)烏拉特前旗部，其都長爲也先後裔，根據地在嫩江流域。

遇了幾年的休養生息，部衆漸多，船畜亦盛，於一帶以防其勢力之向東而發展，致勞役甚勤。清軍乃不得不駐軍哈密，吐魯番，巴里一帶，不能得逞，乃移其勢力，轉向西南，侵略，而青海，西藏，西康一帶爲之不安了。

蒙古勢力之伸入青海西藏，是在明朝。明太祖時頑特部，到噶爾丹的勢力興起時，和頑特部被平定，清廷遂利用此一關係，扶植和頑特部，事平以後，另立和頑特部于青海。其態度又復驕橫。漸向天山北路的東

南領地土地無制甚政體弱，爲清廷所利用。和頑特部被平定之後，遂逐出於青海西藏之外，保護，這是噶爾丹尚未敗歿以前的事。然雖布藏丹津，心狹小，而擅起所守他的地盤不能滿其慾望，此次復受黠妄和頑的慾想，遂實行叛變。西藏方面，則爲策凌侵入，拉藏名被殺，藏中秩序大亂。於是清乃不得不於甘肅四川兩地，發動大軍，進行征討，結果雖告勝利，策凌向勢力又被逐出。然其用兵時間，前後達六年之久，直至雍正初年，始完全鎮定。於以

見所費力量亦不小了。

經過此番戰役後，策妄阿布坦不久死亡，其子噶爾丹策零繼立，仍對清廷表示反抗，屢次侵擾邊疆。至雍正九年（一七三一），且大舉興師侵入喀爾喀。幸其時喀爾喀部內有策凌其人者，惜於其疆土之屢被侵略，已訓練了一批強悍的軍隊，當此次準部入侵時，奮起抵抗，大敗之於抗愛山附近之光禪寺，這才保全了喀爾喀的安全，阻住了他的勢力之向阿爾泰山以北發展。後來清廷為醜化各蒙古，¹ 勒勞計，特立三音諾顏²以安插之，至此外蒙古遂分爲四部。

噶爾丹策零在此次戰事中勢力大受損失。其時天山北路的東段與阿爾泰山北面已完全爲清軍所控制，於是整個的準噶爾部，便在清軍包圍之中。由於環境的困難，致使其內部人心發生離異。到噶爾丹策零死後，更發生嚴重的內亂，以前的功臣戰將，多於內亂中死亡。其有少數倖存的，則相率降附於清廷。因之清廷便以降將薩拉爾與阿睦爾撒納爲先鋒。於乾隆二十二年（一七五五），由烏里雅蘇台與巴里坤兩路出師，進攻伊犁。

掩其巢穴，擒其酋長達瓦齊以歸。然此次阿哩爾撒納之投附清廷，其目的乃在於消滅政敵，報復舊恨，收其地以而代之。事平以後，因朝廷所給予他的報酬太薄，不久又生變亂，於是清軍又不得不再度出師討伐。時值祁連山內部天花流行，部民因歷年戰爭之消耗，人數亦大為減少；此次復為痘疫所苦，更死之枕藉，故潛入境之清軍幾無抵抗能力，由阿哩爾撒納，東領其向俄國境內逃走，嗣後阿哩爾撒納亦染天花死亡，部衆之僅存者為數已不過十分之一，至此伊犁一帶，始完全底定，而天山北路，遂得以歸入中國版圖。計自康熙廿七年噶爾丹稱兵叛亂之日起，迄康熙之日止，為時計七十年，用兵時期之長與其戰禍之慘烈，是從來所少見的。

天山北路準噶爾部的平定，已經是清軍在向西北用兵的歷次戰役中，感覺一件再麻煩的事，而其麻煩更有甚於此的，還要算是天山南路的回部。回部的反抗清廷統治，是含有光復喇嘛的民族主義意味。未來天山南路，是屬於元朝的察合台汗國封地，而其都城神廟（主鑾納）為蒙古族，（近改為維吾爾），洪武初年，明廷的勢力達於西域後，其都

桑悉被降附，明廷對於他們的待遇非常優厚，不干涉其內政與宗教信仰，祇指其以馬市易及遣使朝貢而已。以是至明室的統治覆沒後，這羣人對於明朝還有故國遺民之思，而清廷對於回教又憲存歧視；各教教主均加以封號特權，獨於回教的和卓木無之，以此益促成回民的反感。遂於順治十六年間（一六四八——一六四九），首由河西回會來刺印與丁國棟發難，李自成起長王永誠歸為領袖，攻陷甘州、涼州、蘭州、岷州、臨洮一帶。與大同總兵李自成及西虜的吳三桂取得連繫，聲勢頗為浩大。後雖為孟喬芳與張勇所平定，然其不平之氣，固始終未減除。

嗣是以後，準噶爾軍的崛起方彌起北疆及南疆的回疆受其控制，噶爾丹對於回疆一面將察合台汗國的後裔逼於臣服，割奪其政治權，另一方面，則利用回教新舊兩派爭執，扶植新勢力以壓制舊勢力的發展。一時頗為不靜，清廷對於他們亦取放任態度，未加過問。至噶爾丹敗沒後，回疆之政教領袖與清廷關係，在不即不離之間，一面與清廷表示接近，但同時又與阿睦爾撒納合作，陰謀反抗，故至清廷第二次平定噶爾丹時，

其改教者領大小和卓木內不自安，乃脫離清廷繩紮，潛返故地，號召南路之各部回民，宣告獨立，以反抗清廷統治。然回教內部，原有新舊兩派之爭，服從大小和卓木指揮者，或是新派教民，屬於舊派教民的，則擬乘此機會以擋禦新派，而恢復其向日在宗教上獨創斷權威。由於其內部有此分裂的因素，致對外的力最因之減弱，結果大小和卓木，終於在乾隆二十四年（一七五九），因受清軍的追索，為巴達克山部所殺。其所領導的反清運動，遂如此悲慘的告一結束，而天山南路各城市，又收入中國版圖以內了。

從表面上看，這一次戰役的結束，是清廷在西北的威力發揮到了頂點。同時也可說，清平定西北工作的結束，不過就另一方面言，這次大小和卓木的被殺，却又是後來無窮的回頭之亂裁下一個根基。

原來和卓木的意義乃是回音，回教徒對於他們的聖裔之懷破被戮，自然是懷有極深的隱痛，而其對清廷的欲謀報復之心，亦必與日俱增。在此一基礎之上，遂有一般野心家出來，妄為和卓木復仇的這一日號下，不斷的對滿清舉兵反抗。此種反抗運動，是一

的與滿清的博爾格納始，其首允禀禦，則為張格爾之亂。張格爾為大和卓木博爾尼都之孫，大和卓木死後，其家族逃至浩罕，迨至其孫張爾格長成時，遂為浩罕人擁以入疆。名義上為和卓木復仇，實際則為浩罕人想伸展其勢力於回疆。此次亂事，爆發於嘉慶二十五年（一八二〇），至道光八年（一八二八）才平定，時間互九年，糜爛的區域及於整個天山南路，損失是非常嚴重的！

緊隨着這次亂事之後的，則為浩罕之入侵。浩罕是伊犁以西的一個小回教國，然其人民非常之剽悍，上次張格爾的入侵，即是受他的慫恿，迨至張格爾為清軍所擒獲後，他又擁其兄玉素甫捲土重來，從道光九年起至廿七年止（一八二九——一八四七）屢次的侵入葉爾羌與喀什噶爾各城市，大肆擄掠，人民不堪其擾，清廷以其行動出沒無常，兵力亦無所施，乃給以極以優異待遇，許其通商，始得其口頭承認，保護和卓木族，再不與清廷尋仇，實則不到一年，張格爾之姪倭里汗七人又重行人寇，此即所謂七和卓木之亂，仍然是他指揮指使的。

從大體上言，清廷的統治權威，自乾隆時代起即已逐漸衰頹，至道光以後，更趨於每况愈下的低落，西北的叛亂，亦隨之而增多。而其慘烈最者，則為舉世咸覺以「逆」光緒初年始結束的回亂。這次亂爭，蔓延的區域很廣，其餘發的起點是陝西而後波及於陝甘，最後則擴成為天山南北兩路的大混亂，遂使玉關以西奉一塊廣大的力征種族而奪的土地，歸屬於浩罕人阿古柏之手。不論年月且引起外人勢力的介入，才成為國際競爭場所，如果不在此某的堅決主張出兵，則這一區域不啻已非吾國屬域了。

總之，清代之經營西北，其用力較歷代爲多，而寧夏與回疆的平定，歷歷大小戰役，不下數十百次，僅就雍正到乾隆兩朝，對此兩部所用的兵費，前者達七千餘萬兩，後者亦達三千餘萬兩，兩者合計，約一萬萬餘兩，對其他各部的平定及以機報亂之費，尚不在此內，則其用力之勤，可以推知。至就其成就言，則自然是功罪俱有，但今日西北部屬疆域之正武制爲行政區域，亦於清代創其始基，關於這一點，在下節中還要述及的。

第二節 清中葉以後之西北

中國的統治，自乾隆年間起，即已逐漸衰弱，至道光二十二年（一八四二）鴉片之役以後，由於外力的參加，更趨於每况愈下的低落。因之邊疆問題的發生，遂時有所聞，而其表見於西北者，則為外務的糾紛與邊疆上所存的民族統治運動。此種問題，按其性質，前為外政，而後者為內政，但其實際情形，則外憂與內政，當成為連鎖的因果關係，往往由於外力的干涉引起內部之不安，復由內部的反動，更招致外力的侵侮，遂便釀葛泥多，而區運發國難。有許多問題，至今還是一個未了的懸案，這是可為慨嘆的！

爲敘述的便利計，我們可先從西北之內部問題着手。就中國疆域的自然形勢言，東南兩面臨海，惟西北則隔絕數千萬里的陝地，與邊際地如古秦的，主要的是城固，故西北的界務糾紛，最初乃在從蒙古開始。在明朝末葉以前，俄羅斯還是地理的名詞，不是一個有組織的國家；它的勢力之深入亞洲東部，乃是至滿清初年，其進行的途徑，主要的分為兩條，一條是向西偏南的貝加爾湖一帶發展，遂前到了外興安連龍江的北面。

一條則稍偏南面的中亞細亞，遠及於伊犁河與額爾齊斯河的下流，而就其時而言，則前一路線的到達為期較早，當一六六九年（即康熙八年）時，即已佔據了黑龍江北面的雅克薩城，因此便與中國開始發生疆界紛爭，後來由於外人的調解，於康熙二十八年（一六八九），與之訂立尼布楚條約，條約中最主要的一點，是規定以格爾必齊河與額爾齊納河為中俄兩國疆界，河以北屬俄國，河以南屬中國，這是中國與外國訂立疆界條約的開始。

尼布楚條約的訂立，祇是解決中俄兩國東北面的國界糾紛，而當時俄國勢力所侵及的地方，不止是東北，連外蒙古的北部也被他伸進來了。於是到清廷把準噶爾部的勢力逐出喀爾喀以後，為解決這一方面的紛爭計，因之於雍正五年（一七二一七），又有恰克圖條約的訂立。這次條約共十一條，其最主要的一點，也是劃定中俄兩國的北部疆界，其劃定的辦法，除利用山嶺河流以作自然疆界外，並於平原處所建立鄂博（即界碑），作爲疆界。

自訂立這兩次條約後，中國的北疆疆界，大致已經劃定了，但西北方面的疆界則
，方正在開始之中。原察爾國在一八一三年至一八二八的兩次波斯戰爭中，已取得了裏
海沿岸至亞美尼亞一帶的土地，一八六四年到一八七三這九年中，又攻陷了撒馬爾汗復
併滅了基連與布哈爾兩個小國，後來又吞沒了浩罕，而且取得了他的都城塔什干以爲經
營東方的根據地，於是新疆西北面的奇柔，巴勒喀什，特種爾國三大大湖區之向屬於我
國者，至此皆歸帝俄所侵奪，當中毫無緩衝地帶了。

由於帝俄勢力之日趨向東伸展，於是葛恰克同條約之後，又有咸豐十年（一八六〇
）北京條約的訂立，在此項條約未訂立以前，中國事實上所佔領的土地，面面已達於勒
喀什湖，把整國的伊犁河流域以及額爾齊斯下游與齊桑淖爾四週都包括在內。祇因爲這
些地方，早就爲俄國所佔領，於是當此次條約訂立時，乃遷就此既成事實，凡已爲俄人
佔領者，不與爭執，祇就當時尚爲中國疆域之地，劃一界線，以爲兩國國界。此項疆界
，即如該約第二條中所規定：

「西疆在尙未定之交界，此後應順山濱河流，及現在中國常駐本諭（即駐兵站）等處，由一七二八年（即雍正六年）所立沙寶達巴哈（外號西北角）之界碑未處起，往西直至齊桑淖爾，自此往西南，順天山之特穆爾圖淖爾（今地圖爲伊斯色克蘇爾）南至浩罕邊界為止。」

依照此項界約，中國已喪失了巴勒喀什湖東西那一塊廣大的土地了，而事實上新疆現在的疆域，還沒有完全依照這次的條約。易讀言之，即各系原特穆爾圖淖爾（淖爾即湖字的音譯），依條約本應歸屬於新疆，而現在却在新疆西部疆界之外，這原因是什麼？這是由於條約中「常駐下佈」四字所造成的效果。

原來邊境的下佈，其目的是防不逞之徒闖入，隨地方的情形的緊張無平安而增減其數額，無所謂常駐與不常駐之分，而於條文中此一措詞之不當，於是至同治五年以迄於九年（一八六四——一八六〇）那邊次實際訂立確界約文時，俄人遂許此以作歧異的解釋，謂此非中國經常駐兵之所，即非「常駐下佈」，其土地非中國疆域，於是遂乘與

離爾圖兩湖，即霍爾果斯以外，天山正脊以西三萬二千多方里的土地，均非我所有了。除了因條約文字的不當改誤成土地喪失的結果外，更有一招致帝俄勢力進一步伸入西北疆土的事，那就是起於咸豐末年一直到光緒初年才告結束的新疆的回亂。這次亂事，起先是在咸豐五年（一八五五），爆發於雲南保山與大理一帶，其倡亂的人數初不甚多，由於雲南巡撫岑春煊、閩西同知王之江的鎮壓，到後竟至徙流的羣衆越發多，而亂事的範圍愈趨龐大，雲南的情勢被擾得極為一日不如一日的回亂，又於咸豐十一年（一八六一）繼之以起，廢爛疆域，較前更為廣闊，便有『渭河南北數百里皆沃之地，悉成焦土』（陝西巡撫劉英奏語），以延畢光復這關係，多匯阿，提督斌等將兵征討，無奈叛回的勢力已非常龐大，而固守方略又更屢加，不獨人煙以爲生，即廝匪官軍的給養亦無法維持，致迭遭挫敗。最後採取左宗棠用招降的方法，誘其降附，復於既降之後，悉數加以殺戮，始贖確的把那次亂事平定，然所收復的，實際就是一塊『千里荒蕪，彌望皆白骨黃茅』（見左宗棠奏語）的空地而已。而且由於其手段之過於殘酷，改激成回民『免死

「獨裁」的反感，於陝甘回亂尚未平定的同治三年（年一八六四），天山南北兩路的回民的大暴動又復發生，這就非清廷的力量所能鎮壓，而與帝俄以乘虛而入的機會了。

天山南北兩路回民之反抗清廷統治，是有歷史的根源，這是前節所述過的。自從和卓木子孫的屢次反抗運動失敗後，清廷在這一帶，更儘量的施展其征服者的權威，那些滿洲籍官吏既橫征暴斂，而在其統治下的土官伯克，又復助其搜括，以拾取殘羹剩粒，致所給予人民的惡劣印象甚深，在陝甘之亂尚未發生時，即已超過了他們所能容忍的再大限度；迨至其既發生之後，更受其宣傳與鼓勵，遂成為此種鬱積已久之憤火上的一根引線，很快的便成燎原之勢了。

動成這燎原之勢的火頭，為數甚多，其據東四城者為黃和卓；據北疆及吐魯番哈密者為安明；據西四城者，為金印相，布魯特，馬福迪喀比布拉等；據伊犁者為邁孜木札特；據塔城者，為伊噶木等。總之，當時尚為清軍所守未致淪陷的，祇有天山北路東段的額齊一溝，其餘各地，則完全為亂黨所割據。而在這幾起割據勢力之上，尚有一更本

的方量，則爲浩罕人阿古柏，發寒遠鄭割據力量，均一一爲阿古柏所併滅。自此化零爲整，天山南北兩路，便爲阿古柏所驅據。同時從陝甘回亂中幸逃鋒鏑的餘寇，復由其巨酋白產虎率領前往依附，於是阿古柏的勢力益爲雄厚，是時清廷方爲洪楊之亂所困，無力遠征，遂祇能聽其爲所欲爲。

阿古柏具有組織才能，於軍事尤當熟練，其勢力的伸入新疆，乃是得到帝俄行動的影響與支持，因爲當時浩罕已爲俄國所併滅，阿古柏在其母國無所容身，乃不得不另覓一新土地以謀發展，而帝俄以其行動之無異於爲他們充當了侵略計劃中的開路先鋒，便儘量的予以支持，同時阿古柏又從印度方面購得大批的新式武器，於是其勢力便很快的蓬蓬勃勃的開展，次第統一了天山南路的羣雄，成立了一個畸形的國家的組織，此一組織成立後，首先得到了俄國的承認，後來又與英國訂立通商條約，並取得回教宗主國土耳其皇帝的封號，認爲是西教諸侯國之一。不特此也，阿古柏把這條路打開之後，隨之而來的，是同治十年（一八七一）俄國以保護爲名出兵佔領伊犁，更從阿古柏手中取得

了種種權利，於是這事件便由內亂以成外禦了。

●就事件之真實性言，當時清廷的力雖然微弱，然要消滅阿古柏的存在並不甚難，祇因內亂的牽制與夫英俄兩國之名為勸告而實干涉的顧慮，迄讓事態遷延，直至光緒五年（一八七九年）¹基於元老重臣左宗棠的獨斷主持，才驅逐了浩罕人的力量，把天山南北兩路重新收入版圖。阿古柏的舊組織，總算是瓦解了。然而阿古柏的勢力雖然消滅，而忽從俄國人的佔領中收回伊犁的交涉，馬上又繼之發生。

此一交涉，是困難而曲折的，起先是光緒四年（一八七八），清廷遣崇厚使俄，交涉歸還伊犁，不遺崇厚為俄所挾，與之訂立屈辱條件，除應允償還俄國軍政費五百萬盧布外，並喪失霍爾果斯河以西，烏宗島山以南，帖克斯河上流一帶的土地。換句話說，即所收回的僅伊犁谷城，城以西的一帶土地是完全喪失了。此一消息傳出後，全國人民極為憤怒，清廷乃一面加罪以興義降國之罪，一面另命曾紀澤赴俄，再度與之交涉，歷盡周旋，始得成功，但這一切都是另訂新約的目的。就在新約中，雖將崇厚所已所割讓的

¹ 一八七九年，清廷遣崇厚使俄，交涉歸還伊犁，不遺崇厚為俄所挾，與之訂立屈辱條件，除應允償還俄國軍政費五百萬盧布外，並喪失霍爾果斯河以西，烏宗島山以南，帖克斯河上流一帶的土地。換句話說，即所收回的僅伊犁谷城，城以西的一帶土地是完全喪失了。此一消息傳出後，全國人民極為憤怒，清廷乃一面加罪以興義降國之罪，一面另命曾紀澤赴俄，再度與之交涉，歷盡周旋，始得成功，但這一切都是另訂新約的目的。就在新約中，雖將崇厚所已所割讓的

土地收回一部份，而接之以前所劃定的疆界，其所喪失的土地，仍屬不少。但無論如何，這在西北疆界交涉中，總算是差強人意的事。

敘述至此，我們應該轉一個方面，來述一述西藏與柏米爾方面的交涉，此種交涉，主要的是英國爲對手的。原來當俄國勢力東來的時期，英國的勢力，亦以發展及於印度與阿富汗，而西藏與柏米爾，則是與這兩處接壤的，於是交涉因之發生。

英人的勢力抵印度後，即擴進一步的伸於西藏，爲完成此一願望計，最先是謀控制印藏之間的不丹，尼泊爾，哲孟雄這三個小國着手，而尤所注意的則爲哲孟雄，因爲這是一條由印入藏的必經之路。結果不丹與尼泊爾先後爲其藩屬，哲孟雄則於光緒十六年（一八八四）所訂之印藏通商條約中，由清廷正式承認歸英國保護，於是英人勢力便通過哲孟雄已抵西藏南境了。

嗣是以後，英人即一方面將商業與政治勢力，逐漸伸入西藏，他方面又逼迫清廷，頤於條約中，准其入藏通商。惟西藏地處高原，交通不便，名義上雖爲中國藩屬，然其

宗教信仰、政治組織、生活習慣，乃成一特殊類型。人民因與外國風少往來，遂對禁一切外來事物的輸入，不管其動機如何，性質如何，均持一種深閑困拒的態度，可是他又無有效的方法以資抵制，祇能採取直捷了當的手段，不准外人入境，甚至連貨物的出入也是要加以阻擋的。於是使得英人雖在條約上取得對西藏的通商權利，但事實上却沒有方法去使其權利實現。這樣一來，英人遂決計採取直接行動，而交涉變成僵局了。

在這個時期，又有一新勢力參加。原來垂涎於西藏權益而欲使其成為殖民地的，不僅是英人，俄國亦藉遣派學生以人藏學佛為名，在那裏進行政治活動，此一行動為英國所發覺後，其預定計劃的執行，遂迫不及待的竟於光緒廿九年（一九〇三），遣兵入拉薩，在武力威脅下，迫使藏人與之訂立英藏條約，除取得江孜，噶大克與亞東為商埠外，更重要的，是使西藏成為英國的勢力範圍，而且直至定約以後，始通知清廷駐藏大臣，其意義無異是清廷對西藏的宗主權而亦否認了。事後雖仍與清廷成立中英印藏條約，然主文實況有變更，所增加的，不過是使清廷承認此既成事實，以表明其對西藏為宗主

國而已。

當英兵進抵拉薩時，達賴曾向印度方面逃亡，迨至其回國以後，復改變其向日的態度轉而親英，竟宣言自主，強迫中國官吏兵隊出境，並有特無恐的出兵西康，不惜招至外力的以與祖國爲難，此一微妙關係，我們是不能推想而知的。

英國勢力之伸入是多方面的，中亞細亞的阿富汗，亦爲其勢力範圍，於是柏米爾高原，又成爲英俄兩國的競爭場所了。此一區域，早就爲中國建設木倫，視爲極西的國境，不意光緒十九年，其戍兵竟無端受俄人干涉而撤退，然俄人亦不認獨吞，隨之而至者則爲英國，至第三年，英俄兩國，竟私自成立妥協條件，將這一地區劃分，其北部歸俄，南面歸英，然此項分界協定，我國至今尚未承認，猶未歷案。

以上所述，爲清代中葉以後，西北方面內憂與外患的概略情形。此種情形，就其對於乾隆以前的情形言，則爲由盛而衰的過程，就其對於民國以後的狀態言，則多爲留而未決的問題，不過我們如果就另一方面的情形言，則在這時期中也還有足以使我們感覺

興奮愉快的事，那就是天山南北兩路，於平定阿古柏的叛亂後之正式的劃為新疆省區。雖然這一地區的經營，自漢代即已開始，到唐代且進而置府設州，但無論於何，唐代之所謂州府，乃是一種編歷的性質，不能與內地正式的府州相提並論，而且到唐德宗貞元以後，連名義也不存在了；至於元朝的行省的建立，事實上亦祇有虛名，不能視為中國的正式行政區域，至多祇能視為正式收為行政區域的先行階段，此一階段的最後完成，乃是到光緒十年（一八八四）十月，清廷任命劉錦棠為新疆巡撫才實現。由張騫出使西域之日起，以迄於此時止，計二千零二十三年（前一三九十一一八八四）。由其時期之長，即可以想見先民對開疆拓宇經營織造之艱難與夫今後發榮光大之不易了。

其次：近年以來，朝野上下所高唱的開發西北工作，在清代實已開其先河。我們不能否認，滿清皇室於入關之初，是採用一種極錯誤的民族歧視政策，此一政策的實際施行，是設種種防閑的方法，使漢人與蒙古人不能接近，回族對漢族發生仇視，於是便在所謂保護蒙古牧地這一口號下，寧可讓任於塞外土地的荒蕪，而不讓內地人民去耕種，

至於互相遷徙，更是列為禁令的。同時復施行遷民政策，禁止漢人西薦漢文書籍，如公文書亦限制不得採用漢文，這種種無非是要使漢人與蒙古人不能有接觸合作互相消除其差別觀念，以便於他們的控制愚弄而已。然而此種人為的設施，畢竟敵不住各族必須合作和諧的自然趨勢。在此種趨勢下，遂使朝廷禁令，逐漸廢弛，內地人民，以迫於生計，而往塞外耕作者日益增多，而塞外人民，則以開闢荒地之可以增加其利益而對內地農民特表歡迎，於是以前那種不合理的人為限制政策，到乾隆以後，便成爲具文，連皇帝也不能不默加容許，甚至見之於正式的公告，肅其破例了。至清室末葉，一方面由於國際環境的刺激，他方面復由輿論界代表人民要求的反映，迫使清室不能不在推新政這一調頭下，正式的公布命令，取消以前種種禁令，獎勵內地出來從事耕作，通婚亦不禁止，並積極的推行漢文教育，公文往來，必須採取用漢文。凡此種種，都屬當時新政之一。於是不獨與河北省緊相連接的內蒙土地，次第開墾，河套水利，亦復興築，即所謂皇宗禁地，亦遍布內地人民踪迹，比較僻遠的新疆亦因設省之故，成爲漢人移居之地，甚至極

爲遼遠的湖南人，也不惜跋涉長途，前往玉門關外尋找新的生存領域，這都是無異爲今日的開發西北工作開其先河。所以說，滿清中葉對西北的施設，乃是現在的先行階段。

第三節 民國以來的西北

民國以來，西北在外交內政上所發生的事端，說起來真是千頭萬緒，不勝其繁縝，可是在頭緒紛糾中，畢竟最主要的祇有下面幾個綱領。第一是因外力的襲擊所引起對外交涉事件；第二是由於內部的衝動所演成的紛亂事端；第三是在這兩種力量的撞鬥中所促成政府對於籌邊事業的開展以及其進步。本節所述，即以這幾點爲範圍。

從前節的敍說中，我們已經知道，中國中央政府與西北邊區的關係，以滿清爲一個大的轉捩點，促成此轉捩因素的，最主要的是帝俄勢力之向東方發展，由於此種力量之向東發展，遂使整個的中國西北即蒙古與新疆，發生衝擊與動盪的現象，此種現象，愈到後來愈來愈強烈。其原因，並不完全是由於中國對侵略的抵抗，更重要的，乃是由於他

在這一方面遭遇了兩個新的敵人，一個是前節所提過的英國，一個則為現在正與我們作戰的日本帝國主義者。原來帝俄力量的東侵，其目的在解決出海問題。為解決此一問題，他預定了兩條可能的途徑，一條是通過阿富汗以出波斯海；一條是取得西北利亞，即控制滿洲與朝鮮以出太平洋。然而前一條路，在一八八四年（光緒十年）左右，即被英國擋住了，於是乃不得不積極的轉而東向，遂有進佔伊犁與瓦罕、柏米爾高原之事發生；後一條路，起先進行很順利，於光緒二十四年至二十五年（一八九八—一八九九），先後取得了旅順與大連的租借權及串貫滿洲以出海的鐵路敷設權。然而這却與新興的日本帝國主義的勢力發生衝擊，終於在一九零四年（光緒三十年）的日俄戰爭中，一敗塗地，使其向中國所取得的權利，不能不轉讓於日本，至此又不能不將其侵略力量，轉向另一抵抗力薄弱之點進攻，而我外蒙古所受的壓迫遂益趨嚴重了。

帝俄與日本這兩股對我長略的力量，經過一九零四年那場大廝殺之後，到一九零七年，以勢均力敵與旨的相同又復合作了，其合作的辦法，是締結日俄協定，劃分對華侵

略範圍，即南滿與內蒙歸日，北滿外蒙與新疆歸俄，中國勢力，則被其擴諸長城與玉關以內。此均締結後的第二年，自俄為抵制第三國干涉並確定侵略範圍計，又有第二次協定，協定中最主要的意義是，協力防護兩國對中國所已奪取的既得權利，俄國不反對日本之合併朝鮮，日本則承認俄國在伊犁與蒙古的計劃進行並援助其實現。於是帝俄之對我西北的侵略，不僅消除了阻力，而且得到一個合伙打劫的幫手了。

帝俄取得此一幫手後，即對外蒙古與新疆發動下列行動，一是利用已服屬的布里雅特部蒙古人，使其以國種同教之誼，聯絡蒙古的喇嘛與王公；一是以種種方法，博取活佛第八世格根對俄國的好感；一是以金銀賄賂王公，使其對俄國的行動不加抗拒。一是逼清廷修正伊犁條約，取得對新疆與蒙古之免稅通商；行政裁判，增設領館并自由移民之權；一是慈禧太公主與喇嘛，反抗清廷官吏的命令并破壞其權力的施行。直至辛亥革命爆發的那一年，帝俄駐在北蒙古的武人閻謙之流，便指使其所收買的蒙古王公，在庫倫一帶，發動驅逐中國勢力出境的暴動，而俄國則藉保羅為名，向外蒙出兵。（作者註）

（二）此處略去了一段）

其次，自入民國以來，邊疆中之另一動盪不安的區域，則為西藏。西藏不安的原因，亦與外蒙一樣，乃是由於外力的伸入，這是前節所述過的。當辛亥革命軍起時，西藏亦乘隙而起，宣告獨立，不獨驅逐駐軍官吏，而且進一步的東侵，經過巴塘裏塘，進抵川康交界處之打箭爐。然其兵力實極薄弱，一經川滇軍進剿，即相繼潰退，當時川滇軍本不難直入拉薩，一舉獲其巢穴。然於此時期，英公使朱爾典，突向我國提出抗議，致政府發生投鼠忌器的顧慮，乃不得不停止對藏用兵。一面恢復其前既取消的達賴封號及種種優待辦法，一面則依照英國的提議，舉行圓桌會議，以謀對西藏問題，尋覓一條妥協的途徑。此項會議，前後舉行三次，第一次開會於大吉嶺，第二次開會於印度之夏季首都西讓拉，第三次開會於印京那德里，時間遷延了三年，但終於未能解決。其康結之所在，乃爲了劃界問題。原來在第三次會議時，英方提議，將西藏劃爲內外兩部，外藏疆域，包有西藏及川邊之昌都，名義上雖仍屬中國主權，實際則設獨立政府，完全由喇

噶政府治理，中英兩國，均不得於其增駐兵，派官，殖民，并干涉其內政；內藏則包有包括西藏，仍受中國統治。依照這樣的劃分，無異於將西藏的範圍擴大，使青海，四川與雲南均將喪失了許多的土地，以致為中國所反對而會議終於無成，嗣後因歐戰發生，此問題，遂或擱置。

至歐戰結束後，中英始繼續舉行談判，不意談判正在進行，英方竟遣兵入藏，將後藏的班禪趕走，從此會議遂完全停頓。此後中英之關係，便由西藏的割界以轉移到另一方面去了。現在我們且將其視線轉向西藏，來看新疆的情形。

新疆是中國各省中地域遼闊，人口稀少，而與中央政府所在地距離最遠的一個區域。固之不獨中央政令，不能收指臂運用之效，即省與縣之間，政令亦難貫徹，加之民族複雜，生活習慣，宗教信仰，乃至語言文字均互不相同，又復與強鄰通越，更容易四外界的活動，以引起其內部之不安，以此種種原因，遂致成為西北邊區中紛擾特多的一個

一次爲民國初年會黨之活動與哈密，庫車，和闐一帶回民的騷擾；第二次爲民國八九年間，帝俄餘孽以及其雜民的闖入；第三次爲十七年（一九二八）以後的回亂。就其範圍之廣，影響之大，時期之長言，尤以第三次爲最甚。此次亂事的起目，雖極複雜，而其最主要的，則爲積多年之唐致所造成之反響。蓋自入民國以後，新疆之收爲省區，爲時甚短，向日那般威權自恣的部落酋長，此時雖喪失其一部份的政權，然其在經濟上的壟斷勢力尚極龐大，而自從改省以後，又新添了不少管轄軍民行政事宜的機關，土地的生產力未見加大，產量未見增多，不勞而食的寄養分子，則除舊式的王公外，又添加了一大批的新官吏，致使人民負累月重，而其所懼積的反感日深，於是至十七年七月，遂爲了王公對人民加租，政府對人民加稅的事件，形成爲亂事了。

此一亂事，起初僅肇發於哈密一隅，從亂者的屬回民，知識短淺，不能認清事實的真相與其困苦的真正原因，而少數野心家復從而利用之，遂遷怒於漢人以發洩其怨憤，於是亂事的範圍日見廣闊，由哈密以遍及於天山北路，更由北路以擴大及於

南路，而整個的新疆完全爲之騷動了。延至二十二年（一九三四）四月，便形成爲適化的政變，此一政變，一方面是表示舊政權的結束，他方面則表示新政權的開始。迨至現在，新疆在盛世才的主持之下，爲期以越十年，從種種方面，均已顯出其進步，至抗戰以後，其地位愈見重要，而成績愈益顯著，不獨引起中央的注意，而且直爲全國人上，所認爲乃係新勢力誕生與長成的一種象徵。

現在所更要述及的，則爲內蒙。所謂內蒙，乃是因襲以前一個習慣相傳的舊稱呼，就現在的行政區域言，則爲熱河，察哈爾，綏遠，寧夏四省，這四省雖爲戰國時期的燕趙舊壤，但一直到滿清末年，始部分的收入版圖，民國初年，熱察綏猶爲特別區，到國民政府成立，才進一步的進行區劃，正式列爲行省，與內地一同設官治理。舊部落時代的政治組織與方式，雖尚有一部分的存其存在，然已在逐漸自行衰退之中，其進而與内地各省政府完全相同，不過是時間而已。所以對於這四省，我們不當囿於舊觀念，因其在長城以外，即所以邊疆視之。因爲中國的行政區域，已不復爲長城所限，早已推至長

域以外了。

民國以來，這四省與中央政府的關係日見密切。其居民之生活習慣，宗教信仰，以受自然環境與傳統思想的影響，雖與內地稍有差別，然其差別性已逐漸減少，而同一性則逐漸增加，以是在九一八事變之前，它是西北中最為平靜的地方。當外蒙為帝俄所勾引，對中國發生虛偽而破動的獨立運動時，會不斷的進行煽惑工作，而內蒙古人民，則始終未被其引誘，於此即可證其與中央政府的關係日臻牢固，而外人無所施其挑撥離間之技了。

再就其地利的開發情形言，自前清末葉，即注意於內蒙的耕殖，陸續從內地移民實邊，舉凡道路的修築，溝渠的開闢，均在着手進行，民國成立後，循此已成基礎，更以其地與長城以內省區，相毗接易於施工之故，進行從未稍懈。就道路言，鐵路之已成者，在熱河有朝陽到錦州的一段，在察綏則有平綏路，連貫兩省。公路交道線，為數尤多，凡屬比較重要的城市，均有汽車往來，遠非昔日之閉塞情形可比。以農田水利的情形

言，河套區內，清末即已開濬八大幹渠，建立西北農業事業的基礎，至民國初年，雖稍淤塞，灌溉不若以前便利，嗣後馮玉祥將軍駐節其地，曾派兵從事疏濬，灌溉又立新利，故人口逐漸增加。至國民政府成立後，華洋義賑會復舉行以工代賑，仁蘇托另建新渠，西自磴口，東至黑河，南迄黃河，所溉田地，又增加百萬畝以上。此外寧夏方面，在未建省以前，已南有七星，北有美利兩大幹渠，建省後，數年之中，又新闢民生、興業、昭昌、招興、龍華、天字等六大支渠，灌溉更便。凡此皆民國以來西北開發成績之表見於事實者。

然而正當西北開業事業加紧進行之際，「九一八」事變忽爆發於瀋陽，於是東蒙古之興安嶺地區，被日寇生吞活剝的劃分四個分省，被其宰割，嗣後熱察綏三省土地，亦次第淪於敵手，在這期間中，我二省同胞，雖奮起抵抗，而且有好幾次表示極顯著的成績，將日寇逐出察綏兩省以外，尤以百靈廟一戰，所給予日寇的打擊更為重大，造成許多史上極光榮的勝利，然至七七事變發生後，我整個的華北均被蹂躪，而此兩省亦不脫

就其實際經過言，在這前後三十餘年中，新疆所發生的亂事，猶復英吉其五次之譖，
羌卵獨存了。然就眼前的精勢言，敵寇的總崩潰，已為期不遠，則西北土地之收復，乃
屬計日可待之事。

凡上所述，均屬民國以來西北政治外交各方面之艱鉅情形，其中雖有很多使吾人欣
慰之事，然所歷之困苦艱難亦復不少。待就其大慨言，則西北的新生力量，已不斷的在
孕育發展之中，而其與中央的關係，亦日見其不可分離，行見抗戰結束，此一地區，必
仗為我民族復興的基礎，吾人且拭目以俟之。

第六章 結論

「開發西北」，是年來政府當局所提出的一種新事業與新計劃，此種計劃，現方在
加緊進行之中，必須有賴全國人士的協同努力，方可期望其開展而有成就，這是無待於
說明了。所要說明的，祇是我們在努力的前提下，所要採取的途逕與方法，關於這一點
，自然是頭緒繁縝，但其中最主要的，是我們首先必須明瞭西北與我國家民族的關係，
以及先民對於經營西北所遭遇的阻力及所形的成績，本書之作，即是基於此一意義，舉
歷史上我民族經營西北的事實，藉以明其沿革與經過耳。

從所敍述的概略經過，我們可以看出幾點：

第一、西北實為中華民族的搖籃，我祖宗發祥誕育之地。遙遠的夏商以前且不去追
索，即以周秦兩代言，均發迹於渭河流域，其後始漸漸向西北以移東南。周的生蕃疆域

，最初爲邵，即現在的陝西武功縣。其後公劉遷邠，太公遷岐，文王作豐，武王作镐，皆不出陝西的面積。而在這時期，其勢力漸向西邇擴大。文王伐犬戎與密須，則由陝西西北以推及於甘肅。周後又敗虞、芮者，邘等國，則已發展及於山西河南。到武王時，始渡孟津，罷牧野，率出關谷，循黃河東下，然後推廣及於淇河與長江，漸將那一帶的蠻夷同化，而將該土地收入版圖，這是我民族的生存領域初步的擴展。秦起關中，其東出函谷關，轉六國，仍然是沿着關室的發展途徑，而其西入巴蜀，南破鄒郢，北併燕趙，東抑遼東，則又跨現在的四川、貴州、湖南、湖北、熱河、察哈爾，綏遠乃至遼寧奉天的土境，部分的加以佔領了。根據這種情形，可知吾之實爲我民族的根據，而我人之經營西北，乃是重視祖宗遺業，不願輕委棄於異族，這是站在倫理道德的觀點上所具必要的。

第二、從歷代興亡的經過中，我們可得到一種認識，即每一朝王朝的盛衰興亡，固然是由許多原因所構成，但就寫若干原因中的種原因的，則須考察其在文淵初年之

能否控制西北，能者強不能者弱，能者盛不能者衰。前者可舉漢唐為例子，後者則宋明是一個顯著的佐證。因為中國民族史，從來是西北民族向東南的移動史，亦即是游牧民族向農業民族的侵略史。其所以移動與侵略，乃是基於地理形勢與經濟條件的必然，就地理形勢與經濟條件言，西北高亢而東南低下，西北寒冷而東南溫暖，西北土壤貧瘠而東南則肥美，人類基於求生的本能，其活動趨勢，總是由寒冷區移向溫暖地帶，由河流的上源以移向河流下流，由黃寧的處所以轉到肥美的地方，就這幾點言，就構成了西北向東南的移動，更有一事端注意的，是西北為游牧生活，而東南則習於農業，農業的生活比較固定，遂養成了一種安土重遷，愛好和平的習性。游牧民族，則逐水草而居往來飄忽無常，又以無固定範圍的土地，遂容易因互爭牧場而養成一種好勇鬥狠的性質，這樣種就構成了西北游牧民族向東南侵略有個趨勢。因此歷代各朝中，如果不於國力強健的時代，把西北集光，而趁其自然後退，則一對方被破弱的時期，便會成為生存上極大威脅，雖欲多方抵抗而不可能了。故秦漢漢武之經略西北，其動機乃是為了

鞏固國防的安全，消除民族生存上的威脅因素，而不盡如後人之所批評，乃純粹的是一種窮兵黷武的舉動。因為那種舉動，於當時固不免勞民傷財，而於後來，却是不勞永逸之計。如果不是霍李廣，衛霍諸人的長驅遠征，則五胡之禍，難免不早見於漢代了。

第三、從歷代各朝與異族搏鬥的過程中，可證明華夏民族文化力量的偉大，以及我民族生長發展的經過。在遙遠的古代，華夏民族，不過是黃河與長江之間許多部落中的一個單位，據古史的傳說，這一單位之從異族手中取得政權，以成爲有部落的共主，乃是從黃帝時代開始，由黃帝以迄於現在，歷時約五千年，在五千年中，世界上有許多當時與我們並存而且文化頗高的民族，到現在其名字徒留爲歷史的縫迹，系統則早已斷絕了。雖我黃帝子孫，則不獨巍然屹立於天地之中，而且像江湖河海一樣，隨時間的演進，不斷的收納了四週的涓滴之水，永遠向前進展，其所歷之時間愈長，即愈加其浩蕩汪洋之勢。再就與我們接觸的各部族言，據說，黃帝有萬國，夏禹時，還有一千諸侯，可見當時並存部落數量之多了。這些部落，到春秋時，其見於記載，或與姬姜二姓諸侯國

生接觸而被斥為蠻夷戎狄者，尙不下數百起之多。然時代向前過，則蠻夷戎狄的數量即逐漸減少。少到城內已看不見他們的踪跡，祇有山隈海隅間，還保存着極少的一部分。這並不是完全被消滅，而是因為他們受着夏文化的滲潤，其特徵完全消失，以致不能辨別了。就以我的情形言，雖時有西北民族侵入我的地，奪取我財物，然經過一個稍縱長久的時間，這些異族，往往隨政權的消失，而民族亦不存在。比如在五胡十六國之亂中，西北一帶，布滿了羯胡氐羌，迨至趙唐統一之後，則依然屬於我族。此亦非消滅，乃係同化的結果。至於被同化的過程，一部分的原因，是那些長於抑或蕃夏離制，有意識的自動的摹仿，比如漢孝文帝的大舉改革即是；另一部分的原因，則為與我族相處甚久，月濡耳濡，遂雷移默化於無形，連他們自己也不覺得了。可憐不覺是有意識的改革摹倣也好，無形的潛移默化也好，總而言之，社會進化的程序，是遵循着後勝劣敗，適者生存這個不可移動的規律，那末這就可以說，我華夏民族的生活習慣，知識度，是能適應生存，所以才能對異族發生不可抗拒的同化力量。這無力氣所形成的效果，一方

而是擴大漢族的生存領域與內容，而為被同化的異族，則是促進其文化的向上升長。我們古代漢賢對於民族的分辦向來是以文化為標準，而不以地域為區域，那末祇要異族同於華夏文化，則牠就進入華夏民族了。不過民族的同化，是有階段性的，不可一蹴而就，舉實例言，比如苗族中即有生熟之分，這個分辦，即是就其已否蛻變為標準，已在蛻變而同於漢人者，即謂之熟苗，可是因其畢竟尚未完全同化，故祇能謂之熟苗，如果已到完全同化的程度，那就無從再有分辦了。就這一點言，在中華民族這個共名之下，而尚有五族分名者，不過是時間問題而已，若就其實質情形言，則不獨各民族均在蛻變之中，歷以時日，可以完全趨於溶化，不再有彼此之分，而且在客觀的形勢中，由於互保其生存以促其繁榮發展時，愈有增進其團結與合作之必要，這基於歷史的演進中，可看出其必然趨勢的。

根據上述三點，可知在歷代與西北的關係中，歷經不少的摩擦與衝突，同時也就產生了很多的悲慘的血債，可是就其所形成的結果言，則不獨擴大了我民族的疆宇，吸

收了民族的新份子，而更重要的，則是發揚了一種優美的文化，提高了整個人類文化的水準，使其與理想的大同世界更接近一步，這並不是說，在其經營過程中全無可以批評之處，更重要的可以批評之點，是過去青異族所採用的手段與方式，多半是偏於武力的控制與政治的編織，而對於經濟與教育的開發雖不能說全未注意，但後者畢竟不過是前者的輔助而已；惟其如此，以致道教猶未趨於同一，而因經濟發展不均衡的結果，遂使其人口的繁榮，受到食物產量的限制而極為稀少，即此少數的人口，亦無法維持正常的生活，藉宗教的力量以消極的減少人口繁殖率外，即會因人口的過多而不能不向外侵略，這是滿清統治者之所以獎勵喇嘛教的用意之所在，然而在此一政策之下，侵襲的因素固然減少，但其更嚴重的後果，是民族慢性的消極自殺，非至於種滅而不止，站在人道與民族主義的立場言，這是應該受譴責的。

撇開宗教愚昧的手段與方式，而從經濟方面着眼以對經營西北另闢一新途徑的，則惟一機理。經理於民國九年（一九二〇），曾著有實業計劃一書，而開發西北，則或為

其計劃最重要的一部份。其計劃主要的，為三點：

首先為開擴交通：其所預定的內地與西北的交通線共四條：

一為東方大港至塔城線，即由上海或乍浦起，築一線以達新疆塔城，全線長達二千英里；

一為東方大港至庫倫線，此線前段與上一綫同，抵安徽定遠後，才趨向西面，入綏寧以達庫倫，長一千三百英里；

一為東方大港至烏里雅蘇台，即於第一綫至安徽亳州後，與之分途，由甘肅入寧夏，越賀蘭山以抵烏里雅蘇台，長約二千英里；

一為北方大港至哈密線，即於河北，經張家口橫渡內外蒙以抵哈密，與東方大港至塔城綫相連結。長約一千五百英里。

除四幹綫外，尚有無數支綫。總之其目的在連貫東西，使西北鐵路密布如蜘蛛，這是其開發的着手之處。

其次，則為因地制宜的提倡西北農工生產事業，關於農業，總理指明，須注意於『蒙古新疆之灌溉』，因為惟有在便利的此灌溉制度下，才可使農業有豐盈的可能。關於工業，總理認為須發展羊毛工業與開發鐵礦，務使東南得以滿足羊毛與油類的需要，而西北的優良產品，不致委棄於無用之地。

再其次，總理指明，開發西北的目的，不祇是解決西北的經濟問題，而且可使內地的過剩人口，移向西北，去開發西北的自然富源，以促成整個國家民族的繁榮與興盛。這些指示，是純粹從經濟的開發着眼，比較以前之僅注意於武力的鎮壓與政治上的籠絡撫摩，不獨遠富於積極意義，而且也正是解決政治癥結的一個有效方法。因為西北各部族之所以臺灣東西侵略，其動機是劫掠財物，以維持生存，這是觀於遼金西夏之與宋室相爭，動機乃在求茶、銀、絲，帛即可知了。如果他們內部的生產事業發達，則即使物產缺乏，亦可以以有易無的方式得到滿足，其侵略行動，雖不見得會完全停止，至少可以減少其發生的次數了。

根據以上的論述，現在我們可以作一斷定，即今日的開發西北工作。惟有遵奉總理的指示，特別的注意於交通線的開闢與農工生產事業的提倡，迨至此種事業已有成績之後，則其他種種，自然可以迎刃而解，否則癥結未除，即使武力如蒙古帝國，政治手腕如漢武帝唐太宗，亦不過收一時鎮壓彌縫之效，不能維持永久的。這是吾人於尙論往古之際，除贊佩其豐功偉業外，所不能不致其微詞的。

民國卅二年七月廿七日於重慶下蒸上晒之短簷中揮汗寫就

西北學報

卷三